

灵学旬刊

1

本片卷自

1925年

6

期

至

1925年

15

期

1925

年

第

6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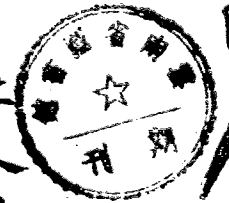


正統... 乙丑二月下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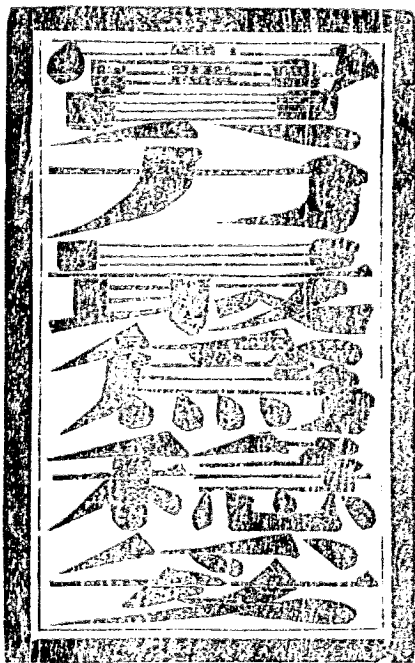
乙丑二月下旬

月入... 月入... 月入...

期六



雲南悟善分社發行



凡事、能在實處着力、自然愈久而愈堅固、若僅在虛處用心、即使一時偶然興旺、終究必至失敗、營投機事業、專圖繳倖之人、失敗者早已業業、因之近來之人、咸知將來經濟之可靠莫如用自己實力以事儲蓄、但儲蓄機關、亦與個人無異、不從實處着力而弄虛玄、欲求一時儲款之多、不用正確之方法、不合精切之計算、失敗亦復疊疊、個人失敗、所害不過一人、儲蓄機關失敗、所害遍及儲戶、是以本會自開辦以來、即注意此點、今日雖保障諸款之財產已達一千萬餘仍兢兢業業、不敢不實事求是、凡欲將來經濟問題之可靠、永不失敗、日大有希望者、莫如速來本會儲蓄為最妥此佈 詳章函索即奉

萬國儲蓄會啟

CHINA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六期乙丑二月下旬目錄

攝影類

張三丰祖師法像 (附明史列傳)

乩書類

孚佑帝君乩筆墨書福字一幅 鳳笛仙乩筆墨書對聯一幅

乩諭類

監壇辛天君臨示 雷部鄭天君臨示

孚佑帝君臨示 如意大士臨示

明末生仙師臨示 如意大士臨示

西方淨意尊者臨示 孚佑帝君臨示

選文類

白雲仙子救世芻言 宏教真人富貴壽考文

醫藥類

目錄

本社治痢方法 (附乱筆各種仙方)

章程類

法綜章程 (續第四期)

軼聞類

現身說法

易潤田

歐陽文士宮

雷龍樓天尊

品書

品書

品書

品書

品書

法綜章程 (續第四期) 易潤田 歐陽文士宮 雷龍樓天尊

三手真人法像係真人弟子李懋中



寫出最爲真確用法印照以資景仰

張三丰祖師列傳 明史

祖師遼東懿州人。名全一。又名君實。三丰其號也。以其不飾邊幅。又號張邈道。頤而偉。龜形鶴骨。大耳圓目。鬚髯如戟。寒暑惟一衲一囊。所啖升斗。輒盡。或數日一食。或數月不食。書過目不忘。游處無恒。或云能一日千里。善嬉諧。旁若無人。嘗遊武當諸巖壑。語人曰。此山異日必大興。時五龍。南巖。紫霄。俱燬於兵。三丰與徒去。荆榛闢瓦礫。創草廬居之。已而舍去。太祖固聞其名。洪武二十四年。遣使覓之不得。後居寶籙之金臺觀。一日。自言當死。留頌而逝。縣人具棺殮之。及葬。聞棺內有聲。啓視。乃復活。乃遊四川。見蜀獻王。復入武當。歷襄漢。踪跡益奇幻。永樂中。成祖遣給事中胡濙。偕內侍朱祥。齋壘書香幣。往訪。遍歷荒徼。積數年不遇。乃命工部侍郎郭璉。隆平侯張信等。督丁夫三十餘萬人。大營武當宮觀。費以百萬計。既成。賜名太和。太岳山。設官鑄印以守。竟符三丰言。或言三丰金時人。元初與劉秉忠同師。後學道於鹿邑之上清宮。然皆不可攷。天順三年。英宗賜誥。贈爲通微顯化真人。終莫測其存否也。

孚佑帝君孔字

紙佛

悟



甲子年三月初九日書于悟善真社

鳳
笛仙
亂字

印
心
印
林

度
已
度
人

鳳
笛

乙丑年四月二十五日書于悟善滇社

本社乩諭

甲子三月二十八日特壇

監壇辛天君臨示。悟靈換履。按扶員陳君悟靈。前兩日爲友人婦生子診脈。入產婦室。惴惴不敢扶乩。本日特壇。乃沐浴更衣。惟履未換。故 監壇諭另換履。

雷部鄭天君降。詩曰霧重煙沉。白晝昏紫袍金帶。夢無痕圖王定霸。人何在。不
管興亡。靜掩門。吾雷部鄭成功降。
監壇辛諭。今夜魔氛甚重。停乩一刻。按開乩時。沙盤現怪字甚多。侍壇者均不能認。正駭異間。監壇諭停乩掃蕩。
帝師偕黃仙臨。詩曰立馬峨眉第一峰。師群山卷靄。畫重重。黃忽傳北地烽。煙起。師匣裏青萍欲化虹。黃師示云。今夜不潔致遭魔降。若無鄭辛監臨。諸生

本社乩諭

三

本社誌論

二

險矣。以後慎勿輕舉。忘動切切。又諭云。殷生一念之動。即可格天。好爲修持。吾自當佑之。今以其誠意。皈依吾教。錫名善述。古云。一人得道。九祖超昇。既錄門下。其祖若父。亦當優遇。勉力行善。又諭云。吾誕不必過於費事。諸生好爲善舉。吾已欣喜無已。請辭勿庸慶祝。爾我師弟神交。來日可謀一醉。以酌諸子。時此

行宜 嚴重其事。可也。以檢入社者。亦非此不行。總之。審缺勿濫。吾道亦非有根基者。不得能入。又諭云。悟直熱心。爲社吾甚嘉許。將來自有以報。勉旃。前因後果。緩日分別。示之一切瑣碎之事。概不答。高君悟直爲 示云。方方藥藥。各有主張。清心寡慾。奮起朝陽。各事派如意大士監理。於下期詢伊可也。

四月初一日晚壇

監壇辛天君降諭諸子虔心迎 如意大士

如意大士降示詩 一線憑師引。凌空便出塵。窠聲天半起。霞影日邊新。仰視人爭羨。登高氣自純。諸君應有待。諭下句各就所抱續之。吾當亦占諸君造詣。停此候。謹按大士命 同人等續句。遵即各續如下。悟直 矢志學仙真。悟直

共樂太平春。悟純句一意率誠真。悟實行立靜凝神。悟直修德以歸真。悟宏濟世

樂此身。悟樂濟濟躋仙真。善通成道儕仙真。悟持善業步仙真。悟行苦海出迷

津。馬伯安句願葆此天真。善通共觀堯舜春。楊履一已本天真。孟淵堯遵善表天真。悟

堅指點渡迷津。悟旨慾盡見天真。旋奉大士批。悟宏句人學仙真自是不凡。

悟行句頗有大同王義。悟純句能誠真。蠻貊可行。悟實句凝神悟實。仙亦不出此。悟

直句修德自能歸真。言為心聲。勉之。悟宏句亦有道味。悟靈句大同主義。小忘一派。

靈哉。善通句能成道自能儕真。悟持句美哉。此語回頭是岸。悟行句孝思一片自離苦

海。馬伯安句天真一片赤子之心。善靈句此時無一片淨土。抱斯願可嘉。楊學句能

本天真善矣。孟淵堯句能善其善。悟堅句出迷津不外乎誠意正心。悟旨句悟育純是

天真。餘事後決停亂。

四月初二日夜壇

放眼閒觀世態訛。豈將塊壘付高歌。當場不洒英雄淚。誰識英雄淚更多。吾明

末生降。楚家漢室。逆旅光陰。倏忽又經數百年矣。回憶野園行刺。真如春雲過。

本社凡論

眼可勝歎哉。若非得度，今宵焉能與諸君筆談。

監壇辛天君諭彩雲冉冉迎。

如意大士臨諭昨夜未得批答。此中有數存焉。余詩八句為鸞鶴降迎。須不

及諸子多矣。道中賜派者待帝師至再答。淨業童子代筆。答楊君世貞

叩事楊君之女係其前孽。因係發願行善。故於此次解結。將來自得佳果。勉之。

勿戚同人叩請每月朔望定為善業壇期。批善業壇既經定妥。照行。答

某君問事。某生來意不虔。其語亦支離。可晒焉。有為其母求壽者。由其弟兄

叔姪拆扣試問天地間有知許之孝子耶。哈哈。哈哈。以後引進人員。非攷察其

是否真心。改過者流。切勿悞人。悞己。切切前。

辛天君所示為雷部號令。妖魔見之喪胆。謹按前期有魔臨壇。經神掃蕩後。

天君又示雷部號令。侍壇者未知故。如意大士云然。又諭。

帝師壽誕。勿尚虛華。務崇實際。下期開壇。務潔務靜。本壇土地示撤亂。

四月初七日預祝

釋迦牟尼佛聖誕晚壇

西方淨意尊者降。鶴馭鸞。下碧空。沙飛筆舞。亂清鍾。壇前香。靄迎西度。我佛慈舟降。此中一縷爐烟。直向西去。慈悲拯度。快何如也。

監壇諭。本夜諸仙。齊往西土壽佛。先由淨意尊者降。此亦我佛答諸生之虔心耳。各事明晨候。

帝師臨批

四月初八日早壇

帝師駕臨。西方七寶燦奇花。菩提瓔。紫雲天龍八部。大歡喜。繽紛花雨。護金沙。本日爲我佛聖誕。諸生虔心慶祝。吾甚慰耳。劉生來壇甚虔。可謂回登道岸。賜曰。悟持彼爲社務。前去吾願嘉許。各生更宜努力前進。勿得稍懈。吾於諸生。不可謂不厚宜。如何警惕。自有作報。能爲吾立功者。自有特殊之獎。勉旃。鄭生求入社善哉。回頭是岸。痛悔前非。准其入社。以觀後效。飛鸞非比等閑。看作法者之靈通否耳。着悟靈悟。同李生試爲之。惟此事與凡不同。非

本社凡論

本社社說

僅神光所能感者。宜肅靜。書符步罡。必須法力過人。方無危險。二子慎之。
按李君少雲家傳飛鸞法。同人等擬煉習之。叩請神示。旋因事擱。直且耻。
屋亦未有宜設飛鸞者。豈時機之未至歟。

選 文

白雲仙子救世芻言

庚申正月二十三日

世衰道微。人民之生活日趨於窮困。於是強者掠奪。以逞弱者苟且。以求仁義無存。靡恥喪滅。大則釀刀兵之劫。小亦長偷薄之風。昔仁人在位。常存已儆已溺之懷。聖主蒞民。輒抱予罪予辜之念。蓋不獨重視國家之本。抑亦豫防變亂之源也。茲者國事民情。隨流遷時。危機既伏。於異日生計。更迫於目前。有心之人。抑思所以拯救之道乎。士君子雖不操政柄。然匹夫有責。志願宜宏。成俗化民。固不待居乎上位。行仁講讓。尤無待乎他人。此救世芻言所以為諸子作也。

崇儉第一

人之生活所需。曰衣曰食曰住。此固不可或缺者。然衣求其蔽體。不必絲綢文繡也。食求其果腹。不必梁肉肥美也。住求其粗安。不必層樓疊閣也。蓋人之生計。固有限。而慾望無窮。窮奢極侈。而為之在財力有餘之人。固不異其害。若有

文

選文

二

不。足。勉。強。附。利。則。為。累。已。深。彼。無。謂。之。應。酬。不。良。之。習。尚。驕。夸。成。俗。賭。博。成。風。
 要。皆。糜。費。之。用。途。亦。即。致。貧。之。導。線。夫。今。日。國。家。之。財。政。人。民。之。生。活。果。足。尚。
 矣。崇。侈。乎。不。待。智。者。始。知。其。不。足。也。既。不。足。矣。而。必。如。是。以。相。誇。則。其。因。果。之。
 如。何。又。可。逆。料。而。得。况。士。夫。驕。奢。於。上。百。姓。窮。蹙。於。下。貧。富。懸。絕。怨。讟。滋。深。禍。
 患。之。來。將。伊。胡。底。今。日。之。士。夫。有。志。於。救。世。者。盍。一。思。之。在。仁。者。推。其。惻。隱。之。
 懷。觀。夫。無。告。窮。民。喪。殮。莫。繼。亦。當。啓。其。胞。與。之。性。而。不。忍。獨。享。乎。豐。盈。在。智。者。
 有。見。機。之。明。觀。夫。流。離。載。途。怨。嗟。未。已。亦。當。早。為。綢。繆。之。計。而。不。能。獨。就。於。逸。
 樂。衝。情。度。勢。均。當。以。節。儉。為。天。下。倡。古。者。聖。君。賢。相。及。豪。傑。之。士。其。以。節。德。稱。
 者。史。不。勝。書。風。規。默。化。於。當。時。令。聞。流。傳。於。後。世。今。之。人。何。異。古。之。人。而。今。之。
 俗。何。不。及。古。之。俗。也。

守分第三

恒。人。之。情。莫。不。希。貴。而。恥。賤。希。富。而。惡。貧。而。不。知。貴。富。之。與。賤。貧。各。有。其。人。之。
 分。越。分。之。希。冀。實。無。益。於。己。身。而。非。分。之。干。求。必。有。損。於。社。會。蓋。既。存。妄。念。必。

有汗行貧則貪利而忘義賤則務榮而失守然此猶小焉者黠悍之徒逞其一己之私違仁畔道滅理犯法每因一人私利而陷天下於亂離是皆忘分之所由致也茲者農工棄其工作而厠身行伍以冀乎中將少將之榮商賈毀其經營而高談政治以參乎議員政客之列試推行其究竟果係國家之福否乎蓋競爭之說固是啓人進取之心而出位之謀未免長人僥倖之志由競爭而忘足由倖獲而行險天下從此多事矣欲救斯弊非從守分二字做起不可須知果能各守其分則可免無謂之爭各安其生則可弭鬪牆之禍

不黨第三

吾人在世不能索居以自生進德修業固有待於友朋之契合積功立名或多資於羽翼之匡勸然此乃合羣之事非結黨之謂也聖人有言君子羣而不黨蓋黨之為禍深足以覆國敗家門戶之見既成爭鬪之謀以亟小則長排擠之習大則釀刀兵之禍蔓延分崩民受塗炭血國亦隨之以亡漢之黨錮居之淵流宋之熙寧明之東林股鑿昭昭可滋太息否者士風端厚尙未敢公言黨也

選文

近世歐風相煽無識者遂謂黨爲競存之要機進化之先導不知黨之瘡癢完全爲私意之組合若羣者方爲公正進化之社團耳蓋黨有所營羣乃有造者也營爲私必至爭爭則亂造爲公必致用用則治今自邊幅以至腹地自士子以至庶民其團體無慮數千百出於黨者常什七八而出於羣者蓋什不說二三焉以故人民與官吏爭議士與地方爭甚且省區與省區爭官吏與官吏爭求其不亂亦已難矣果能正其趨向端其事謀影響風從可以立見雖不入黨亦何患乎無成故今日黨爭劇烈之秋砥柱狂瀾舍不黨外當無他策

維教第四

傳曰無恒產而有恒心者惟士爲能若民則無恒產因無恒心然則維繫民之恒心固非可以緩圖也當今之世無恒產之民什居六七而欲其有恒心難矣既無恒心欲其不放僻邪侈更不能矣古者明王知民之不可無恒心故設教以維繫之蓋教之功用既足輔政刑不足而範之於形又足啓善良風化而移之於不覺教之爲用不獨有益人之身心其於輔國輯民之效爲尤大試觀

古。今。治。亂。之。中。莫。不。以。世。道。敦。僕。而。治。人。心。險。惡。而。亂。道。政。明。刑。雖。足。以。懲。戒。於。已。形。然。其。結。果。或。轉。使。秀。民。日。衆。而。崇。教。以。化。示。德。以。感。先。以。鬼。神。警。惕。其。心。更。以。因。果。堅。定。其。歸。浸。淫。潛。漬。其。本。乃。立。雖。欲。勸。之。爲。惡。亦。不。可。得。矣。故。維。教。實。救。世。之。良。方。也。

上。述。四。端。皆。切。今。日。情。形。即。爲。根。本。挽。救。之。計。諸。子。闡。懷。世。道。欲。回。末。世。之。劫。運。開。將。來。之。太。平。須。先。聯。絡。同。志。力。闢。俗。尙。且。就。其。親。近。推。而。及。於。疏。遠。將。移。風。易。俗。之。責。擔。諸。一。肩。久。而。久。之。自。收。化。民。成。俗。之。效。其。要。在。無。畏。難。無。趨。時。而。已。倘。能。遵。而。行。之。功。德。無。量。

宏。教。真。人。富。貴。壽。考。文。庚申九月二十二日

有。客。問。於。余。曰。人。生。駒。隙。轉。瞬。成。夢。究。將。安。歸。耶。余。曰。乘。輅。建。旆。衣。朱。拖。紫。玉。食。錦。幄。一。呼。百。諾。朝。班。傑。出。高。衙。自。居。者。何。如。

客。曰。貴。者。本。諸。勞。勞。衰。則。替。將。何。以。免。排。擠。保。長。久。乎。余。曰。是。不。難。金。粟。玉。璧。獻。之。權。要。意。貫。化。必。爲。珪。璋。矣。象。檟。瓜。金。納。之。當。軸。偏。陬。晉。爲。宏。封。矣。豐。財。裕。

選 文

五

庫積粟。堆金榮華。已躬福蔭。子孫如是。則長久可期矣。

客曰。物極必返。運久必移。聚者難保。不敗富者難保。不竭將何以維持之耶。余

曰。物運遷移。實由於人。枝蔓葉連。則木本可固。積流成渠。則水勢益綿。交結貴

戚。引進後來。多樹支黨。徧收賓客。則富貴有後。援榮華可永存矣。

客曰。貴極富厚。子孫享之。吾身百年。轉瞬即逝。有可以生保富貴。死獲尊榮。劫

劫不失。所有世世常得。享受者乎。余乃莞爾而笑。慨然而嘆曰。盛衰倚伏。興亡

錯。枕運數所驅。有榮者必枯。有存者必亡。雖天地不能爭其朕。大造不能迴其

勢。今子欲爭而迴之。非惟不能。亦不自量矣。

客曰。然獨不見子晉乘龍。王喬飛鳧。老聃不死。列子御風。皆能歷劫永存。獨超

大化。何謂運數有限哉。余曰。似矣。此數子者。真知運數者也。故能超之子。苟欲

然。吾以此渺渺者。相告恐未能之。爲可惜耳。何謂真知運數無也。先基於有。亡

也。先兆於興衰也。先朕於盛敗也。先始於成貧矣。先竭於富賤也。先因於貴。今

欲免此無也。亡也。衰也。敗也。貧也。賤也。曷亦先除去其基。其兆。其朕。其始。其端。

其因乎。夫不能除去其基。其兆其朕。其始其端。其因而欲免。其發見無由得也。此數子者。無他。能亦惟能除去此數者之朕兆而已矣。夫道成於無而永於虛。惟其無也。故不能再亡。其無惟其虛也。故不能更失。其虛富貴榮利壽考休祥。皆事之有者。物之實者。故必不能免於亡。逃於失也。先聖人知其然也。先自處於無。故天下莫能亡之。先自處於虛。故天下莫能失之。今子但知數子之得長久而不知所以效之。又安能有所得哉。

客曰。吾昏不能進於斯。請言其次。使得以遂所欲。成其妙乎。余愀然而悲曰。今天下之人。莫不各求其欲也。營營運動金錢。好爵千謀。萬慮而無不卒亡之。又莫不各求所好也。服食奇玩。美色艷女。鬼域叵測。委曲鄙卑。而無不卒失之。子欲之余。實未能爲子籌也。

客曰。雖然。神仙萬能。是必有以教吾。余曰。嘻。無已。其有二道乎。語云。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富貴壽考。何獨不然。今生之享受。前生之積累也。今生之貧賤。前生之耗折也。譬之瓜。豆子不自種。安得收穫。又如燃燈。子不添油。安得不滅。今世

選文

六

人忘肆奢侈既耗盡前生之子種又費去今生之燈油不知種不知添漸漬寢
 淫欲求不亡不可得矣今子既欲於此華嚴劫中常受福祿即須於此現在生
 中厚植嘉種富之種仁慈施濟是也貴之種敦教化是也壽之種慈愛不殺
 是也考之種益世累功是也各有種即各須自種人徒見世人動華鼎盛赫
 耀軒昂榮極當世慶流後昆而不知其仁德教化之種早預種於前世與前生
 也子既欲之曷不速自厚為種乎又今生所享易於耗折皆由前生所種止
 有此數子已收穫淨盡是以貧賤欲求富貴常續常須添油助人施濟富之油
 也勸人為善貴之油也救難放生壽之油也集合良友考之油也各有其油即
 各須自添子既欲之曷不速自多為添此油乎慎勿待種竭油乾時徒悲梁絕
 燈滅也今之人因貴不足語以濟其實因富不足貪以濟其富因富貴俱不足
 更結納黨羽號召醜陋以濟其富與貴噫吁悲哉曾亦知無道而富非富之種
 富之蠹賊也無道而貴非貴之種貴之蟬蝻也無道而壽考非壽考之種壽考
 之蠹蟬也且人知貪為富之術昧心以致富而不知我貪其前人貪我後終為

人有不足保焉。是貪者富之。水將以熄。其豐盛之燄。而非所以添油也。人知諂為貴之媒。屈己以致富。而不知我諂於前人。諂我後終為人排。不足恃焉。是諂者貴之。水將以滅。其炫赫之燁。而非所以添油也。人知豐足衣食愉快。性情違厭。嗜慾以希冀壽考。而不知艷色厚味淫縱驕奢。莫能怡養其性。天冲和其心。志實足折壽。而傷生。而非所以添油也。子欲富貴永久。背道而馳。真無由得矣。若夫庸庸無長不能種德。亦無以積修。則莫如儉樸謹慎。不忘費不苟取。不紛慮不逾分。惜前生有限之福。澤尙可少保其餘。而不至速亡也。客乃矍然驚悟。豁然再拜受之而去。余因筆之於沙。且以告今日天下之求富貴壽考者。即以此道為運動富貴壽考之一大妙法也。亦無不可。

謹按是文宣示後奉 諭云。篇中前生皆含前身與今身之前事也。且與前世不同。前世即先世含祖父也。

遜 文

靈學旬刊通告一

靈學旬刊出版現定社員認購各一份外並負有推廣銷售義務或勸人購閱或自行出資購送親友閱看多多益善以期新教普及方無負 帝師嘗渡之至意法施功德無量無邊特此佈告

悟善演社謹啟

附徵稿啓

敬啟者本刊登載軼聞擬採訪近數十年所出之事其前因後果最為顯著者每期登錄一二則用以挽回放肆之人心以維世運各界 諸公如有見聞肯賜大稿本社極表歡迎當立時登載惟所投稿件務期不惑因果範圍如事實較近或有障礙并祈隱名存實以免揚惡之咎又本刊純為勸善而作與各報館不同凡有 賜稿均無報酬并希原諒為荷

悟善演社謹啟

醫 談

雲南悟善社治痢疾方法

吳悟初編輯

痢疾古名滯下。昔人稱爲重症。以症本險惡。治稍不當。即有性命之憂也。痢疾與水瀉。首當分別。痢疾者。欲便而出之甚難。所謂後重也。且其便色或紅。或白。或兼五色。此由濕熱醞結而成者。水瀉則欲便即便。奔注而來。便多清水。既無紅白各種之色。更無後重難出之况。此由寒氣醞結而成者。兩症寒熱不同。治法迥異。醫家病家。首當辨別而注意者。古來治痢方法甚多。而最爲時所通行者。

一曰倉廩湯

洋參 茯苓 田芍 枳壳 桂枝 炙草
羌活 獨活 柴胡 前胡 陳倉米

此治紅白五色各痢。而兼有惡寒發熱者。發熱。即俗所謂發燒。

一曰芍藥湯

白芍 黃連 歸尾 大黃
木香 桃仁 檳榔 炙草

醫 談

醫 談

一曰香連丸

黃連單煎炒去異黃 木香 等分醋糊為丸

此二方治一切痢多不兼外感者何為外感惡寒發熱是也其無外感亦有發熱者但其熱必微且不惡寒

一曰葛根黃連黃芩湯

葛根 黃連 黃芩 炙草

此治熱重濕輕之痢也熱重者便中必紅多白少甚至盡血無便而又

口苦渴飲舌苔黃或兼黑

一曰胃苓湯

蒼朮 厚朴 陳皮 茯苓 豬苓 澤瀉 肉桂 炙草 白朮 此味不宜用

此治濕重熱輕之痢也濕重者便中必白多紅少或不見紅舌苔多白或兼黃但黃色必淡或口渴但多思熱飲不思涼飲

繆仲淳先生治痢諸法及諸藥要品

腹痛宜和

黃連 黃柏 升麻 炙草 白芍

胃弱宜和

前方去黃柏加 洋參 橘紅 蓮子

裏急宜解 前方加當歸

後重宜除 前方加枳壳 檳榔 木香

口渴小便赤澀短少或不利宜利 前方加 枳壳 檳榔 滑石

身重宜除濕 茯苓 澤瀉

脉弦宜去風 秦艽 防風 麻黃 白芷 葛根

風邪內閉宜汗 附子 乾薑

身冷自汗宜溫 山查 紅曲 烏梅

多赤宜清 大黃 芒硝

膿血稠粘宜重藥竭之 吳茱萸

白多宜溫 木香 肉桂

驚漉爲利宜溫 洋參 扁豆 白芍

惡心飲嘔即噤口痢宜清胃 洋參 肉果煨

久痢不止宜斂 洋參 茯苓 砂仁

以綠色升麻
六七分佐之

以上方法為治痢疾通用之品亦治痢穩當之劑於痢之有外感無外感或偏熱或偏寒一切症象實已括其大要而倪涵初先生所言

清邪熱

宜用知母。黃連。黃芩。丹皮。銀花。白頭翁。金鈴子。罌石。山梔。白芍。之類。『所用之藥皆王孟英醫案』

導滯氣

宜用枳實。枳殼。枳椇。厚朴。檳榔。山查。冬瓜子。鼠矢。之類。『論語』加艾黃。元明粉。』如有痰滯。宜用尖貝母。管茹。石菖蒲。萊菔子。貝母須重用。』

行瘀血

宜用桃仁。紅花。丹皮。元胡索。藕節。之類。

此九字尤為要中之要醫者如能本此方論辨清症象引伸而化裁之則於痢之一症不致乖錯而誤人也

本年痢疾往往有用前方法不効者何哉緣痢疾每在秋時本年則入夏即發其中多乘暑熱也三月飛雪暴寒暴暖其中多伏寒邪也雨水潢汗飲料不潔其中多夾穢濁也

茲將本社同人經驗所得列後

謝君浩如之言曰。按痢疾一症。向以苓連、吳萸爲對症之品。其意以爲燥濕瀉火。煖肝調滯。殊不知本年三四月間。痢症初起時。用之或有得。自閏四月以來。細查用之者。不但不能奏効。服之變成噤口死症者。頗不乏人。詳究其故。管見以爲本年時令不同。三月雨雪暴寒。脾臟胃陽伏有寒積。且與素伏濕濁相合。入夏以來。伏陰在內。又因夾暑夾風。或傷生冷瓜果之不同。苓連本可燥濕瀉火。無如苦味傷及脾胃。吳萸雖能下氣止痛。然又傷陰動火。鄙人近日出診救治時。對於連黃二藥。不敢輕用。其黃芩一味。非口苦至極者不用。至於對於脾腎二臟。皆十分注意。燥脾則用蒼朮、煖腎則用肉桂。開脾下氣則用枳壳。調肝則用白芍。青皮。非大腎痛不用大黃。一攻。否則皆用麻仁、梨膏、菴蓉等品代之。雖不能盡人皆治。然以上藥治痊者。十有九人。

張君用中之言曰。本年痢疾之異於往年。本篇前論。暨謝君所論言之詳矣。而就管見所及。尙有純、硬、血、水一症。此症有真痢、假痢之分。若稍混誤。遺害匪輕。何謂真痢。即純痢血水。症息後。重口渴發熱者。此即本篇所謂兼有暑熱。

也。用藥務宜注重暑熱。凡肉桂、吳萸、辛溫之品皆所禁忌。若誤用之，往往陰傷津耗，舌變乾燥，而成噤口不治之症矣。

何謂假痢？即金匱所載下血症，而人誤認爲痢者。緣此症適發於痢疾盛行之時，且其初亦有微帶後重者，最易淆人耳目。而其分別要點，則以三五日後，雖日行數次，或十餘次，竟無後重之情，更無發熱之象，且其人飲食行走，不大異於平時。非若真患痢者之委頓床褥也。治者不知，誤爲真痢，今日大黃，明日黃連，終至陽脫而死，竊以此症不治不死，不急治亦不死，以爲痢症而急治之，其不死者尠矣，可不慎哉！

按上列各條，特治緩性之痢疾耳。今年更有所謂急性痢疾者，如早間得病，晚即下痢五色，或如屋漏水，一二日即愈。用寒用熱，救治均難，迫不及待，束手無策，萬不得已，乃虔誠禱祝，敬懇乩方，荷蒙

天醫府濟厄真人賜方，同人即敬名之曰：瘟痢濟厄方，方用：

雄精三錢 枯礬三錢 香薷少許 牙皂錢半 蒼朮八錢 柴胡四錢

枳壳五錢 桔梗四錢 生熟大黃各二錢 共研爲末每服一錢開水送下

謹按此方牙皂蒼朮柴胡枳壳桔梗生熟大黃諸味爲治痢常用之品。雄精枯礬麝香三味則非世人夢想所能到者。然因此三味而悟同人等研求所得本年痢疾之異於平常者一夾水飲穢濁一由暴冷伏寒所見爲不謬也。

本社謝君浩如獲此仙方後凡遇急性痢疾按方用之無不隨手奏效。即非急性痢疾如於脉症密察有稍兼穢濁之邪與伏寒之邪者加此一二味於治痢方中亦無不効如桴鼓。謝君治愈諸家歷歷可指。另有醫案故不贅載。此方因同人等屢試神効恐病家於倉猝間不易購備已由本社照方製就。用濟急需。富者聽捐藥資貧者分文不取

竊以本社著錄此篇實因症象險惡死亡接踵本所研究冀以活人既無漁利之行亦無爭名之意如

博雅君子對於是篇確見有不妥之處抑或另有効驗良方能不吝指示尤同人所嚮香面禱祝者且此篇爲不深於醫之醫家與不明於醫之病

醫 談

家而言。期於人人了解。一見即知。不難對症。服方。若高論精深。廣列方藥。則有古今治病之方書在。徒使閱者眩惑。無所適從。本社同人。又何必多此一舉。轉以不詳不備。貽大雅之譏耶。

本社原有仙方除製藥施送外。茲將方亦後

中和真人痢夾外邪仙丹

凡痢有紅白寒熱之分。此丹專治紅白痢疾初起。夾有外感發熱惡寒等症。必須先服此丹三次。然後照本社之紅白痢方分別服藥。立

見奇功

服法每服二三錢。用陳倉米煎湯送下。小兒減半。

凡痢有發熱惡寒者。雖日久亦須先以此藥舒之。然後再服紅白痢方。

藥方列下 歸黨十兩 羌活八兩 獨活八兩 柴胡八兩 前胡八兩 桔梗八兩

枳殼八兩 砂仁四兩 木香四兩 川芎四兩 陳皮四兩 甘草四兩

中和真人紅痢仙丹

專治濕少感熱之紅痢。或腹痛或不痛。以及紅多白少之症。

服法每服二三錢。小兒減半。用燈草煎湯送下。

藥方列下 雲黃連四兩 黃芩四兩 槐花八兩 廣木香二兩 地榆八兩

西紅花二兩 生軍四兩 製酒軍四兩 羌活二兩 杭芎四兩

中和真人白痢仙丹 專治白痢夾寒或腹痛或腹不痛或白多紅少之痢

服法以老姜煎滾湯送下每服三錢小兒酌減神效無比

藥方列下 厚朴八兩 檳榔一斤 木香八兩 吳芋四兩 前仁八兩 川姜四兩

雲苓四兩 黑姜四兩 陳皮四兩 西砂仁四兩 炙草四兩

天醫水瀉散 專治虛寒積滯之水瀉不拘腹痛與不痛

服法用開水送下大人每服二錢小兒酌減

藥方列下 茯苓十兩 桂枝十兩 川朴十兩 澤瀉八兩 筠姜八兩

豬苓八兩 炙草五兩 六麴十兩 蒼朮十兩

用陳倉米煎湯送下亦可若不想飲食用炮砂仁錢半煎湯送下

以上五方為目下痢疫中之聖藥其神效實不可思議如有發大慈悲者能依方製藥

廣為施送以挽浩劫功德無量矣

痢疾之預防及其淺近療法 (續)

與周

醫 談

潞黨參 二兩

米炒

雲黃連 三錢

紫丹參 六錢

石菖蒲 三錢

廣藿香 五錢

建蓮子 一兩五錢
去心

白茯苓 二兩

廣大紅 八錢

陳倉米 五兩

荷 蒂 二十枚

冬瓜仁 二兩

川秦歸 二兩

炒杭芍 一錢

右藥研末烏梅水蜜水瀉心土燒淨水同覺爲丸

雲南醫藥分會

正 副

會長 李學仁 黃德厚 等公擬
李文林

附記 以上三方可爲痢疾之參攷惟患者當配製及服用時應仍延醫

斟酌損益庶於病情得完全之適合

本社由仙方製有紅白痢症水瀉夾邪等藥服之效驗大著社內暨各

社員處均可贈送有患者逕往取可也

章 程

續第四期

第十條 凡於道務自覺遲鈍者得商由焚修部掌請道綜陳明教統代求證功准否由神判示之

第十一條 已得功者仍得再證已證而未得功者亦同

第十二條 已得功者切宜加意護養不可有懊惱躁急氣怒之事並勿犯重大過惡以防失奪

悟善總社道綜呈焚部合修室規則

第一條 凡本社社員每月逢九日均應齋戒到社合坐一次

第二條 每次合坐之時間定為八度即三十二分鐘

第三條 本室設管理員一人

第四條 凡入坐出坐均由管理員振鐸

第五條 合坐時各修員先須盥漱靜心詣 監坐神位前行三叩禮再入坐

第六條 合坐時不得隨意涕唾談話吸烟及自由行動

第七條 凡在合坐時間遇有道綜指講道功時必須靜聽如有疑問應起立

向道綜致敬然後發言啓問

第八條 合坐時必須依照道綜指示方法習坐身體務宜端正

第九條 如有不遵本規則各條故意違犯者得由道綜糾正之

第十條 凡合坐時須同入同出不得先後及隨意出入致妨他人靜功

悟善總社道綜經典部諷經室規則

第一條 奉經室爲

聖賢仙佛諸神聖臨之所務須整齊潔淨非管理員及奉經員不得擅入

第二條 凡願奉經者得開具姓名並註奉誦何經先行通知經典部註冊

第三條 奉經時由經籙舍人員取用經典其奉經人願自備經者聽

第四條 凡屆奉經之期奉經人須先於期前沐浴齋戒屆日須著新淨衣服

沐手盥漱以昭誠敬其有未及沐浴齋戒未著新淨衣服者須先默誦淨心

真言二十一編即（唵麼娑呵）

第五條 唸經人入室後不得高談耳語吸食紙烟及隨意咳唾

第六條 唸經人入室行禮後由唸經室主任指定坐次不得隨意入坐

第七條 唸經以心一氣和字音清朗爲主唸經時不得大聲喧誦或條高條低以致妨礙他人唸誦

第八條 唸經人唸經畢即行禮退出不得逗留室內

第九條 唸經畢須將經文由經典部查收保管不得帶出室外但自備之經不在此例

悟善總社法綜章程

第一條 本綜秉承教統督教學掌理各項禮儀及開闢祈禱一切事務

第二條 本綜設左列三部

一 供奉部

二 祈禱部

章程

第三條 供奉部分二舍其職務如左

章程

一 典禮舍

- 甲 關於籌備一切典禮及指導儀注事項
- 乙 關於照料香火供品及神堂一切事項
- 丙 關於開乩時糾察會規及秩序事項

二 承宣舍

- 甲 關於神諭之傳達及移知事項
 - 乙 關於神諭之紀錄及公布事項
 - 丙 關於程序單功過格及表章事項
 - 丁 關於接洽輪值人員及法師法士法史各員事項
- 第四條 祈禱部分二舍其職務如左

一 通靈舍

- 甲 關於共及個人祈禱事項

乙 關於丹方符咒事項

二 闢幽舍

甲 關於提度先靈事項

乙 關於超薦孤魂事項

第五條 每舍設舍正一人舍員若干人由部掌於社員中酌擬商由法綜陳請教統督教指派辦理各該舍事務

軼聞

軼聞

現身說法

某團長言。渠自元年畢業雲南講武堂。入伍充當排長。隨隊援川。援黔。轉戰粵桂。湘。身經百戰。卒得保全性命。位至團長者。自問實無他長。惟生平不二色。夫婦之外。雖遇美如西施。艷如玉嬙之女子。從未動念。故每至危險。輒遇救星。常以此勸誡僚屬。信予言者。亦多得善果。其不信予言者。記在川作戰之日。有某營長。宿營某村。見有少女。貌甚美。悅而戲之。欲行淫。其嫂代姑哀求。謂妹年少。已許人家。如果被污。則終身不能適人矣。營長不允。臨之以威。嫂無奈。復求曰。營長不棄。必欲圖一時歡。婦雖稍長。自問亦不甚陋。請以身替可乎。某營長笑許之。遂與婦合。事終。仍強逼少女。估姦後。適敵軍進攻。督隊出迎。未數小時。即陣亡前線。迨大軍退出該村。姑嫂二人。啣恨至極。馳赴尸側。以柴斧斫其頭。碎尸數斷。又某連長。奉派勦匪。率兵至某地。聞匪已遠逃。遂宿營村中。旋據士兵報。搜獲婦女數人。訊其來歷。乃為匪所擄者。某連長不惟毫無憐惜意。竟全數

擁入寄宿處。任意輪姦。其中婦女有稍大膽者。哀求曰。我輩皆被匪擄掠。然以大軍至。匪捨而去。幸獲保全。正望垂憫。連長乃如此。反不如在匪中矣。連長怒甚。以手槍指婦。欲擊之。忽四面聲喧曰。匪來也。匪來也。連長驚甚。出外瞭。果滿山火光。因速集隊出迎。甫至村頭。即爲流彈中傷。倒地而斃。士兵無主。各自奔潰。村人亦擾攘通夜。各自潛逃。次晨回村。始知匪雖來。因軍隊已散。亦未入村。至匪何以來。似有使之者云。又某營長帶兵以寬。不講紀律。常誇於人曰。吾將兵如李廣。所至不覈斥候。敵來則入自爲戰。無不克捷。惟查其所至。實縱兵肆行。或任意拉夫。或任意取民財物。或任意淫人女子。該營長均不過問。四年後與北軍戰於川中。兩軍相持。正難解決。一夜忽傳敵至。該營長勸吹號集。合經一小時。得站衛者數人。問各連士兵何往。有答者曰。若輩因營長素寬多數。在民間估宿婦女去矣。該營長怒甚。欲發令召集敵人。已至無奈。上馬尋路。欲逃。行未數武。即被砲彈所中人馬。灰燼闔營。士兵亦全軍覆沒。記者聞而嘆曰。某團長可謂大菩薩現身說法矣。惜不能逢人而告之。俾皆知警懼。則遼瀋無量也。

易潤田

轍 聞

三

易潤田者。滇之大關人。四川提督季華峰之外甥也。前清光緒初年。以知事籤分山西。曾任某某等縣。中歲好道。還鄉家居。以仙人自命。每與人談火候鼎爐。鉛汞坎離。皆近探戰之術。有識者忠告之。不悟。嘗恨無財侶。以機緣未到。其意似一遇機緣。則飛昇直頃刻間事耳。晚年不能久鬱。出門訪道。冀獲機緣。至川之某地。果得同志數人。遂結爲侶伴。買山築室。購二八美女數人。以爲三五鼎器。於是遂居然入室臨爐。採取鉛丹。久之無所得。又謂鼎器不良。風火失候。壇地不潔。當另圖之。去而之他。如是數次。耗資無算。壞少年女子多人。向之所謂伴侶者。稍覺其非。與潤田絕交。潤田始垂頭喪氣歸大關故里。自是遂精神恍惚。常靜處一室。家人竊聽。似時與人言。但不甚明瞭。再久時出狂遊。恒數日不歸。一日忽以利刃自割其腹。臟腑俱見。家人駭甚。延醫治之。經久始愈。後又血割其舌。數日不死。一夕提筆大書曰。仙既不能成。死又死不了。奈何奈何。書畢大呼數聲而絕。此事予聞諸友人。最爲確實。近來講求丹道。留心接命者甚多。因特採入本刊。以備參考。如非挽救人心之一道也。

廣 告 刊 例			
兩面頁	一面頁	半面頁	面 每 日
三元二角九元六角四十八元八元	一元六角四元八角二十四元四元	八角二元四角一元二角二元	每 期 每 月 三 期 半 年 十 八 期 全 年 三 十 六 期
			元

代 郵		則 規 報 訂	
國 外	本 國	如 用 郵 票 代 價 以 半 分 一 分 二 分 者 均 限	每 期 每 月 三 期 半 年 十 八 期 全 年 三 十 六 期
其 他 每 期 四 仙	日 本 每 期 一 仙		一 角 五 仙 四 角 五 仙 二 元 六 角 五 元

代 派 處
 馬 市 口 開 明 書 局

印 刷 處
 雲 南 四 牌 坊 務 本 堂

發 行 處
 雲 南 梧 善 分 社

經 輯 者
 雲 南 梧 善 分 社
 雲 南 南 較 馬 面 路



推銷本國物產

世界新選

雲南信誠貿易公司

昆明市
四牌街三十五號

1925

年

第

7

期



龍年

雲南悟善分社發行

第七期

20

NO.

本社文務部旬刊發行社啓事

啓者本社旬刊專以闡揚新教勸人為善爲主旨非敢用以營業故自出版以來一切工資概由社中墊付但爲日已長勢難持久社外閱者諸君應先付全年或半年之費俾資周轉至社員諸君同負有維持推廣旬刊之義務請於收到第七冊時即將半年之費預備以便送第八冊時由送報人持本社文務旬刊發行社收條踵府照數收取爲盼

投資

儲蓄，爲投資補助之機關，假如時局平安，百業興盛，投資過多之時，金錢無可安放，則惟有儲蓄之一法，又如局混亂，百業衰敗，投資危險之時，金錢無處安放，亦惟有儲蓄之一法，蓋一則以儲蓄爲尾閘之洩，一則以儲蓄爲保障之方，皆大有益於經濟全局也，故混亂時之儲蓄機關，第一當注意於儲戶之安心，本會深知此義，故辦事無論大小，不稍苟且，保障不但正確，且極鉅大，故儲戶之多，實於亞東首屈一指，非偶然也，如欲穩安而安心之儲戶，速來本會儲蓄此佈

萬國儲蓄會上海總行稿

本社旬刊變通舊例之聲明

本社成立。今已三年。靈學一書。藉仙佛之訓示。拯陷溺之人心。新教賴以闡揚。浩劫由之挽救。此我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一再敦促組織旬刊之所由來也。然出版雖在夏月。爲欲纂成一年全書也。故託始於正。不敢隱沒歷年社事也。故遠溯自本社開壇之日。此前日已出版出冊編輯之大意也。惟是喜新厭舊人之常情。報章性質。新聞爲貴。本月旬刊。遠載昔年舊事。非不自覺其舊。只以格於先後次序。致令最新壇諭。不得即時登出。而各善士樂善好施之捐款。亦因之未能按月登載。表彰大名。此實本社之至歉者也。頃者奉

南屏濟佛壇諭。旬刊爲闡教要件。力從闡化入手。不得荒怠等因。同人等用是滋懼。不敢仍沿前例。用特變通編輯改訂辦法如左。

一前出六冊爲正二兩月之旬刊。舊例既擬變通。月份即難兼顧。請以八月上旬爲本旬刊第七冊。

本社旬刊聲明

一自第七册始。即以本旬之壇論。爲本旬登載之材料。以前未登壇論。仍依順序。補登於本旬壇論之後。庶幾新聞足快閱者之目。而壇論亦無凌亂聖漏之嫌。

一自此次變更以後。所有本社善業。亦即按月隨時登載。各善士捐款。不論特捐月捐。均以收到之月。彙齊於下月登載。其捐款指定用途者。照指定之用途登銷。其未指定用途者。照登其實收之數。俾得就本社之善業。自行稽查。以昭覈實。本社尊崇神教。一言一行。自有神明鑒臨。固不待人之監視。然非此不足以堅人信仰。

一總社靈學要誌。聖賢仙佛所降論著。煌煌天語。萃爲大觀。讀其書者。爲善之心。油然而生。演省僻遠。所來要誌無多。本社旬刊特選其有裨世道人心。或靈蹟昭著。足示勸懲者。隨時登載。以仰副仙佛力從闡化入手之至意。

雲南悟善分社文務部旬刊編輯舍啓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七期乙丑八月上旬目錄

攝影類

如意大士法像 (附事略)

乩書類

鳳笛仙乩筆墨書慈航二字

如意大士乩筆墨書對聯

乩諭類

本社本旬乩諭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示

南屏濟佛臨示

靖康仙師臨示

補載甲子年本社乩諭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示

外壇乩諭

目錄

謝宅土神臨示

勅封思南城隍孝毅伯謝臨示

南屏濟佛臨示

宗教類

教勅

孚佑帝君教義壇開始訓言

五教教祖宣布救世新教教義凡例

善業類

本社慈務部辦理各種善業定則

本社慈務部乙丑年五六兩月慈善借本放出收入表

本社慈務部乙丑年五六兩月各種善業表

忠孝賢佛如意大士眞像



謹按前篇所刊如意大士仙像。勅封泰山蘭蕙司主者。現爲女分社主壇。鳳笛仙姑於本年二月初七晨。臨壇亂繪。楊君應選在壇恭臨者。先是本社社員陳君悟宏發願恭鑄帝師聖像爲本社壇供。請示配享先真。以便一同恭鑄奉。師命以。大士及。蘭芷菴真人爲配。復蒙。帝師邀請。鳳笛仙臨壇繪示。二真人仙容繪訖。當奉。仙諭令楊生即就壇照其容精繪之。即得。如意大士。蓋示其初入道容。正勵諸子之心也。等因。楊生恭臨呈壇。復奉。仙諭哈哈。楊生不愧爲名畫師。二仙像已得八成矣。勉之。古來能書能畫者。果能心湛水月。未有不成仙者。吾之二紙即焚。各等因。復按如意大士相傳姓宋。爲宋代宋元獻公之孫。大魁後。在金碧寺爲某宗替度。後得。帝師點化。丹成。故列門牆。因拯濟衆生有功。策名。天庭。任桂宮總撰。司錄人間善惡。大士精於醫。主本社醫壇云。

鳳笛仙姑王乩書

卷一

四

乙丑四月二十五日書悟善真社

如意大士乩書賜悟靈

雲霞如霞綉彩賜

鸞翔悟翻翹天

甲子季秋月書於悟善滇社

本社訃諭

乙丑八月初三日午壇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零。凝。秋。雨。淡。如。油。小。跨。鸞。車。降。翠。樓。綠。醕。金。樽。呈。几。案。研。雲。搗。露。寫。春。秋。問。花。盡。日。花。無。語。斷。水。抽。刀。水。更。流。嫩。軟。和。風。輕。拂。柳。滿。裝。桃。李。上。瀛。洲。

悟善前經 濟佛示咨宜克盡厥職。欽哉。濟佛咨附

咨爾悟善篤實敬誠皈依絳闕皇籍標名毀家為善督教尊榮勿荒勿怠策衆成城。欽哉。

謹按上月二十六日

濟佛臨壇示咨談君悟善為本社督教是日周君悟立劉君悟持均未到故未示咨毀家為善蓋指談君悟善上年捐萬金房產在社即現時社址

本社訃諭

本社誌

談君並發願捐足三萬元云。

杏爾悟玄誠靜優涵精繚內秘言道言才西方佛子萬樹種梅皈依新教翊輔
功魁欽哉

杏爾悟持木納近仁竭誠闡教矢志歸真白雲黃鶴名上玉宸惟勤惟練表率
多人欽哉

各盡厥職欽哉三紙誥命由社備送用昭大典

張君璧入社請示

能改愆爲善甚嘉

周君德元入社請示

堅定爾志向善途中即得

鄧君紹先入社請示

莫愁莫愁爾兄無憂

方君致中入社請示

收却一片野心。力從此道中走。方可有濟。

彭君錫昌等宣誓

一律宣誓。督教翊教。告以戒條信條。量才委用。以後均照此行。

談君悟善具表請示

悟善所請照准。惟悟廉派入文務部勦辦旬刊。

陳君悟宏以上月二十六日。濟佛臨示。有以後各部職務。各部負責辦

理不得干越等因請示

濟佛批示。各部原不干越。是為劃清權限。但囑組織。議會。即係共同參酌。事勢如何。之理。爾之所言。至公至正。惟須交督教轉議會照行。

郭君悟誠密禱問事

道務部事。請同道中勦辦。爾心欲化除黨見。吾甚嘉許。欽哉。爾輩當知凡屬同門。均應愛如手足。方能克展教化。總之。事事原情。由理。上過去。即行。

八月初六日午特壇

本社亂論

靖康仙師降

奉 漠漠秋雲釀嫩涼。金爐香篆鎖方塘。黃花籬畔。兢持甚。擷作人間解。疾漿。

師命臨諭。玄虛君仙遊。應停亂一來復。并爲誦經一日。以表哀悼。

謹按 玄虛君姓夏。名同詠。黔人。爲北京救世新教總會副教統。本年夏歷六月二十八日仙去。本社本日適接訃書。即奉 師命。神人感應之速。真捷於影響矣。

補載甲子年本社卮論

甲子四月初八日夜壇

孚佑帝君臨

本夜特爲錢生一臨。并賜以詩。謹佩。

几坐幽齋萬慮沈。盈虛消息靜中徵。消除雜念心常泰。探得元珠氣自凝。綏步道途防失足。勤修功果莫無恒。清吟領袖鸞魚趣。泗水涑源到未曾。

賜派曰。悟堅。諸生共勵。吳生囑其勿昧初衷。有負吾望。切切。今爲賜派曰。悟初。吾誼切。勿過於費事。總之。濟人利物。可也。

甲子四月十一日特壇

孚佑帝君臨

一劍橫秋拒祝融。故教善述長雄風。悟靈那識其中奧。莫謂蒼蒼太不公。

本社卮論

哈哈。今晨喜述被火。吾於夢中覺之時。火已入房。特遏止之。并助以雄力。俾其出險入夷。一切由彼自述。吾亦不云。悟黨天資過銳。今晨大有不平。豈知凡事有數。善述若非誠心爲善。諸凡盡歸一炬。以後對於此種事。實不可妄加評斷。是爲至囑。勉之。吾於前三日。已示善述預兆矣。

謹按本社社員殷君善述。上年寓居福兆街某宅二層樓。四月十一日。黎明時。遭回祿之災。陳君悟靈與殷友善。聞警往視。以殷君捐鉅款。事未久而罹此災。心謂蒼蒼者。阻人爲善。頗抱不平。夜間即爲殷開特壇。故。本論云。又當火勢已烈時。殷君尚在睡夢中。似有覺之者。舉目外視。烈焰。半出滿窗。急起盡覺家人。殷君體素羸。彼時不知力從何來。百數十鈞之箱箚。舉有餘力。堂室庖。漏物無巨細。悉由樓擲之宅後空地。無一物傷損。亦無一物未曾運出。當殷君獨力搬運時。滿窗烈火。不惟燄皆外向。且不蔓延。勢若人遏之者。及殷君物已盡運。人皆出險。而火乃不可嚮邇。天之報施善人。吾。帝師之佑護弟子。與殷君之誠心向善。於茲益驗。至。

師諡前二日曾示兆一節。殷言實有其事。不過當時不悟耳。

劉君悟持因父病默禱

悟持。爾父春秋雖高。即有疾亦無防。可俟如意子臨時。賜方即痊。勿慮。

高君悟直默禱

悟直。爾兄病亦俟如意。再示一切善果。果能由衷。吾自當默佑。勉之。

蔣生叩事

蔣生。爾父已得名醫。吾亦助爾不少。勉修善果。自當收錄。

監壇辛天君臨

帝師誕日。務宜虔誠。禮當嚴謹。

外壇乩諭

外壇乩諭

謹按凡經本社提度為仙佛各先靈皆可由其家屬請臨壇訓示本年孟
蘭會放辦理提度大會本社社員謝君悟遠求度其先府君謝公月莊當
蒙正陽君判示持身不苟慈惠在民一念之間能活萬人已為城
宰今照原官陞晉着即補思南城隍等因謝君悟遠以八月初三為其先
府君月莊公冥壽日乃在宅開壇茲錄其乩諭於左

本宅土神降

今夜謝先生回府內外虔肅勿得作兒女情蓋其夫人心中頗有忿懣之言
相詢囑吾代言否則不願臨壇現在堂叩拜可也

撒手塵寰卅餘年回頭世事真如煙那堪環顧當年筆出險扁舟是舊緣
謹按謝公當日為黔中名畫家是夜壇中所懸皆其手筆并有自寫仙舟

紀夢圖在。為其清成同間辦理貴州軍務賊解圍時所作。故三四云云。
勅封思南城隍孝毅伯謝臨。

余此次歸來。實非易易。因汝早具誠意。并促爾兄即歸。希父子一晤。幸天假我緣。如願以償。勿庸悲切。否則我心更酸。不能下筆也。當知我得度為神甚樂。汝皈依 呂帝吾更有厚望。從茲孝事爾母。善處家庭。即得。

謹按謝君悟遠。其仲兄在省外。曾先期函促歸來。又謝公臨壇後。悟遠君悲不自勝。故亂諺云云。且自不能二字以後。頗似手顫。真不能下筆之勢。

本宅土地

謝先生已淚。不能再筆。兼職務所在。已命排駕。含酸揮淚登車去。囑家人送駕南屏濟佛臨。

恭喜恭喜。爾父子得晤。何必悲傷。致彼亦難為情。當知人神交感。實莫大之。辛多年。父子尚得對言。其緣已屬不淺。况彼已為正神。兼為上帝。授予伯爵。

爾輩又能作善。隨資冥福。將來可望陞晉。會期正多。望勿庸悲切。應當請老僧
 吃喜酒。父子相逢有夙因。蓬萊島上會羣真。他年爾輩歸墟日。把酒雙呈慰
 孝心。酒來。瓶中有酒方留客。瓶內無酒客難留。父子天生闌一派。大限來
 時各自游。若要父子重相見。好好回頭好好修。緜闕門下三千客。爾亦其中最
 上儔。多口之夫。老僧要走了。

宗

教

(恭錄社靈學要誌)

教勅 甲子七月 十六日

勅曰新教創設。閱月惟幾。規模肇建。端資綱紀。厥教敷陳。與民更始。凡有血氣。圓顛芳址。莫不率同。隨化崇事。開此新时期。符諸運會。先立其極。次希其則。陳義建法。製網晰目。凡百功行。于焉表式。罔有不精。罔有不律。惟平與易。既簡而實。去其紛歧。合之為一。革其弊害。治之以德。重道尊天。敬神禮佛。皈依一真。毋反毋側。明人之生。順人之性。率性之道。以符中正。求諸在己。力勤其業。父子夫婦。各有天秩。社會家國。各有常例。聖經賢傳。嘉言懿行。各有經綸。不可或失。立身修己。明德順生。宏教濟世。成已度人。研精及幾。去欲遏情。智慧敏達。誠一通神。知神之靈。探生之源。安天之秩。葆道之全。是謂完人。是為成德。可以證真。以成仙佛。以成聖賢。以名俊哲。依內外修。視頓漸緣。不限其方。各致其力。此為教義。陳其大略。其節與目。詳細演述。特首錄示。使其綱精。美靡盡用。待成章。此勅。

宗 教

謹按是日爲本總社宣布教義之第一日。五教教祖親臨非常鄭重。宏教真人示以孚佑帝師傳命。今早五教教祖暨三清玄闕諸天仙佛羣集玉清宮會議新教敷布之事。制定教勅命先降壇宣讀此教勅所由來也。宏教真人並言此乃本教教義大旨。將來宣示教義難章節詳明一一演繹而大旨不外此勅所舉蓋教義大旨係玄闕三清各教祖諸天仙佛共同審定其節目則請五教教祖制成者也。南屏濟佛亦謂今日盛典老納不得不到因教壇此後將宣示教義所關重大與教爲宇宙間第一重大之事。教壇爲宇宙間第一重大之壇。所望諸子共明此義。老納與孚佑時輪替在壇護料一切此種教義確定新教教旨垂之久遠設有差池魔道所始則爲害匪輕。天闕特命四天將巡邏壇外特命孚佑及老納護照壇內以昭莊嚴而重教義焉。嗣儒祖佛祖道祖回祖耶祖同時降臨公推儒祖主壇諭云自今以往宣布救世新教教義審定教綱教法以成厥業猗與盛哉吾忝主壇略將教義摘示一二以

告諸子。至其大旨。已見教勅。吾所告者。諸子先當明解教義。教義者。指示本教宗旨及教中精細理法。與一定不移不變之真義也。教綱教法爲準。此而立者。其有未當。或時地之殊。可加修改。教義則天經地義。萬古不磨。不得移易。教義既定。精神斯足。基本斯立。綱法條目。如有更變。一依教義以爲標準。故教義又爲本教之權衡也。夫教如一人。教義爲神志。司生之本。綱法則五官百體。四肢手足之類。故精義極其神化。綱法爲其機械。教義握其主腦。綱法供其使令。一本一末。一粗一精。故其所係至重。且大。今富宣布本教教義矣。所有壇示章節。一字一句。皆含精義。扶騰侍壇。務格外慎審。保養神光。內清其心。外屏其物。使其靈湛然不蔽不染。方能神人契洽。文字精美。不遺不濫。至中正。故吾特請天神嚴司糾察。扶騰近侍。須時時警惕。毋得苟且粗率。或誤神機。此第一要著也。此次教壇爲督促早日完畢。特擇靜地。吾輩亦極謂然。蓋人事紛忙。時虞阻滯。去年教壇開始。本有尅期蒞事之諭。不圖再三遷延。至於今日。正化真人賣志以去。神人回爲扼腕。故能早日促

成以付實施。一則可以應時機而進行。一則根本由此奠定。以後但從教上推行。以收救世之效。而正化真人在天。亦甚欣慰矣。故教壇自此後。但日開沙。以早將綱法義完全宣布。而吾輩亦了却一重大願也。所有在此開沙。純係教壇。他事決不攔入。免阻教務。即仰傳知大小社員。使共明教壇移地開沙之意。至關於教壇之事。何等重大。吾輩逐日臨壇外。尙有諸天仙佛隨時降臨。四大天神奉旨巡查。孚輩帝君。南屏清佛。專任照護。誠以事大則障多。道高則魔厲。諸子務須固教壇根本。即所以衛道制魔也。此爲教之第二要著也。神道設教。自古已昭。乩沙通靈。亦歷朝代。神人感格。全在誠敬。凡侍壇扶臚。誠敬不足。魔自心生。神早棄之。魔乃得逞。故一念之善。即召天神一念之差。即生魔障。此理甚明。事神者不可不知。神道不悖人情。不言非理。設有紕繆之辭。離奇之事。決非神意。必須辨明方稱。不惑。今神道最盛。壇遍國中。而荒唐無稽者。指不勝屈。智者辨焉。昧者惑焉。設無以正之神道。且微。乩壇將熄。諸子皆至誠至信。爲神所契。務爲天下神道立其

綱使不爲黠者所惑。神道日明。人心日善。方不負仙佛降靈不訓之旨。孚佑帝君設社之初。即創名救世新教。蓋欲以教繼社之業。並救凶埋之窮。故去年裕真之請。神實啓之。而正化真人之勤懇。尤爲能副神明之意。前途艱鉅。須共赴之。此固救世萬年之業。而亦悟善社根本維繫之所關。故神人再三鄭重。反覆叮嚀。良由於此。望諸子共持此旨。早成斯教。則不但教界之幸也。切切。越日。孚佑帝君。南屏濟祖。又重言述明先示教義之理由。曰。吾稟陳。五教教祖。按日臨壇。先布教義。後行三審。使人人皆明本教立教之義。而無悞會立法之旨。其先出教綱教法者。使人由外及內。由末達本也。然教義爲體。教綱教法爲用。用或不一。體則無二。故教義不布。則教之精神不充。民將桎梏於綱法之下。而教綱教法不定。則教之規模不具。民又將恍恍於教義之中。二者相需以成。不可缺一。各教或博於教義。而疏於教綱。教法或詳於法律。而晦於教義。形神不完。故其弊流爲多派。而啓人之非難。本教以教綱教法。定其律。以教義存其旨。則形神完俱。體用並具。使後人傳之。

宗 教

永。不。失。本。教。真。理。雖。歷。萬。變。不。離。吾。宗。然。後。可。流。播。無。窮。應。用。日。大。世。由。此。治。民。由。此。安。道。由。此。明。而。教。可。並。天。地。矣。故。教。壇。以。教。義。為。最。重。要。昨。儒。祖。宣。聖。已。略。述。之。望。諸。子。共。明。此。旨。

孚佑帝君教義壇開始訓言

甲子七月二十六日

天。下。只。有。一。道。人。生。只。有。一。路。向。上。則。登。天。國。向。下。則。落。地。獄。明。明。白。白。並。不。難。知。苦。於。不。肯。回。頭。耳。古。聖。設。教。千。言。萬。語。無。非。指。與。人。向。上。路。徑。人。能。由。之。自。至。天。國。不。必。先。知。之。也。蓋。知。之。惟。聖。哲。中。智。以。下。但。使。由。之。則。可。矣。故。孔。子。有。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之。語。後。人。於。孔。子。之。語。率。不。知。其。義。竟。謂。為。王。德。民。者。唉。安。甚。矣。孔。聖。此。語。憫。聖。哲。之。不。作。民。智。之。日。下。但。可。使。之。由。是。道。而。達。於。上。亦。猶。歎。古。狂。今。狂。及。有。馬。借。人。三。代。直。道。諸。語。之。意。蓋。孔。子。之。時。當。周。德。之。衰。民。智。民。德。不。逮。古。人。久。也。其。時。大。道。日。晦。民。情。日。惡。馳。於。物。欲。而。蔽。其。智。慧。故。不。能。使。知。至。道。明。天。性。而。徒。可。示。以。典。則。使。率。而。由。之。以。期。無。悖。乎。道。是。即。孔。子。設。教。所。由。來。古。人。設。教。亦。皆。因。世。之。需。就。民。之。德。而。為。教。以。教。

之也。苟民皆上智世皆上治。大道昭明。天性不漓。則聖人亦無所用其教矣。故曰。教之興也。其惟亂世乎。教所以救亂世而設也。教行而世治。則教之功效。聖人之心也。

五教教祖宣布救世新教教義凡例

甲子七月二十七日

一 教義不比綱法爲條文。所言務求詳盡簡明。又非論文。不必取文辭之華麗而失義理之真。分章節便於敘述。而閱者亦一目了然。其取義宏者。則言之詳。簡者言亦略。其有與綱法或有出入。非誤也。以綱法爲枝節。教義則具體也。只能以教義爲衡。而綱法證之。

一 其演繹要義。或正文不及盡者。另設註文以補足之。不得視爲繁複也。

一 其有文字深奧難解者。以詮註釋之。以符今文之例。其正文所概括者。詮註得分晰言之。使人易明。其中博引各教精義。而不標何教。何本。以泯教界。寓同化之意。不可指爲漏列也。

一 其文字仍依中國文。以創教所在。便於傳播之始。俟傳至漸遠。各譯他方。

宗 教

文字以期天下盡知。而教中主要文字。則以中文爲準。此係 五教教祖商議所定也。

其繙譯文字。只求真理不誤。不必長短詳簡如一。蓋各國文字組織不同。若欲一之。則真理不能發揮。反致教義晦塞。其重要文字。雖用中文。而亦取簡潔明瞭。不必求古奧。爲使易知易明。若欲繩以文字。是舍本逐末。非教義所重也。故於增文。倘有古奧難解處。必加詮註釋之。使普通人一見能解。教爲教。平民非所以教爲文也。

其有解釋真理。說明真境。詮註道體。詳論造化。有非文字一一表示者。或作圖。或引喻。或圖喻不能盡者。則只好闕之。或以圖代之。以無可明說也。不得誤認爲漏也。

其有在教義未詳者。因屬於修持。於教經教授法義中詳之。其有在教經與教義引證者。極屬精深之旨。因普通教士不能盡知。故於教義述其綱領而止。非闕文也。

一 其有注重申明之處。類爲本教精神所寄。壇文或未詳細演述。教中通哲。可引申之。

一 其有對於民族智識不齊。難於一律教授。文字不妨改易淺顯。但不得失原文主旨。

一 其有對男女修士教授道功。容有不同。而教義則一。不必分別。

一 其關於各教教徒。如對本教有所懷疑。本教另有專文正之。使皆信從。亦屬教義之一。

一 其有創設推廣之事。或進行方法。以其有關本教。亦爲文示明。屬於教義。其有與教務有關諸項設施。所應注意。無悖本教敷教之旨。亦略及之。附於教義。

一 其有革去舊教流弊。或創設本教特標之旨。最易啓人誤會。故文中於此等處。最爲詳盡。倘有未列者。或因一時扶靈不接。可由人開具呈請補入。其有對本文懷疑之處。亦得呈請補正。其有未補正。或經三次呈請未批。

者須另以扶靈證之。但扶員須由壇派命。

一 其已布教義。經審證三次。作爲定案。未審證時。人有意見。得呈述請正。其審證之案。傳之萬古。不得移易。其有時世變遷。或地域人情習俗之殊。必須增改教義者。不得增改原文。但可於原文外。另請補宣新教義。其有關於請補之事。須由教中大會決定。教統呈請之。其法規由議制會擬議呈准。

以上各事。皆關教義之處。可錄之。使知教義中應加注意之處。如教義宣示完畢。教本已立。則全教但待實施。而此數則固無甚用處。今錄之。不過爲發凡也。因教義未布。人固未知其取例。而既布之後。人又或難其闕漏。無所補救。故特先定此例。使各了解教義真趣。及壇示釐定主旨及方法也。因教義不比條文。有總綱及各種規則。規定一切手續。但其取例亦有定程。若不知之。則閱者驟然難得神意所在。或多生猜疑之心。故先覽此例。可以明白神意。知其體例。於教義更瞭然矣。至教義重要處。已再三言之。文之體例。亦既述之。惟讀教義者。

要如持誦佛經齋莊誠敬精神貫注方能得各教祖創設新教之旨而起其
 信仰之心教義雖非教經而皆出自各教祖之口其指示真理皆扶造化之
 奧參天地之功蓋真理難明非聖神不能得其究竟聖神得之於心而不能宣
 之於言其宣之也謂非經傳則為法教皆至可寶貴不易聞見今各教祖以
 創教之故始發為教義長言以明解之若不重視之是為褻道是為侮聖褻道
 者不得聞道侮聖者必墮異類此天律所定也故教義頒布諸人須珍視之不
 得比於尋常文字即凡用以為教亦須莊嚴端正向眾詰誠使知言出於神文
 成於天非人間物也鬼神呵護百靈拱衛誠敬者則獲其福褻瀆者必遭其譴
 是以教中主旨以敬神為第一凡神降之語言文字無不為神物所憑均須時
 時尊崇敬重之以推敬神之義神主爾心時時敬神則心時時自存心存則明
 心明則性充性充則情約而善業日增惡業日淨心性光明神氣昭回修道則
 證上真立德則為至聖此上古人士之所養所持而為本教治心之第一法也
 故綱法莫不首崇之

宗 教

宗 教

謹按教義一項。精理名言。闡抉造化之奧。為從古經傳所未備。亦為各宗教家所未詳。章節繁多。惜限於篇幅。未能同時刊布。本期所載。僅教義之原始。及凡例。特其端倪耳。非但教義正文。未及編入。且教義壇開始之訓詞。尙未完竣。應俟陸續分期披露。嗣後本要誌發行各期。務請讀者續閱。以求澈底貫串。幸勿窺豹一斑。即誤謂觀止也。

謹按近年劫運曠古未有。歐洲戰局甫終。兵禍滿於中國。日本火災地震。尤為莫大之劫。我 孚。帝師以世界運之天。由於人心之壞。特顯聖。京師創設悟善總社。亂境垂訓。勉人為善。將以救正人心。消滅劫數。繼以浩劫。所及不止中國。非借宗教之力。不足納人心於善途。而世界宗教無以破門戶之見也。乃以一身會宗教之大同特請 五教聖人。合儒釋道耶回為一統。創為救世新教。京師新教總會早已成立。上年即是新教紀元之歲。吾滇分會現正籌備。遵於九月九日組織。用是先登教義。凡例以作張本。至新教教義一書。現已由京頒到。煌煌 聖訓。洵非人間。

文字一俟印刷完竣。當即分致全省。以快我滇人士衆觀之目也。

宗 教

社 規

社 規

雲南悟善社慈務部辦理各種善業定則

甲 扶助貧民營業謀生之無息借本 『另有專章』

辦法撮要

凡有三口 有保戶 能營運 或販買小生意 及能做工藝

品者 借與二元四元六元之本金 不取息銀 限兩個月分
四次推還 如還時不誤期 得接連再借 且逐漸加多至十
元

優 點

借戶每日獲利除生活費外只儲蓄少許屆半個月便可推還四
分之一 滿兩個月還清借債而生意之本金有矣 逐漸推還
減輕保人責任 勝於施捨之易養成情性 絕其倚賴之心
即是以教以養

特 色

貧戶無業者俾有業 不給者俾自給 一人有業可養及一家

勵其工勳自立謀生 獎其信實日資進步 功德基金永久存
在可以至於不朽

一 贈送貧民罹有疾病者之醫藥
給與醫券聽病者隨便持向本社送診各醫士處診處以方

二 病重不能行動者由社延醫士到其住處就診
病症危險宜於西醫療治者爲送入法醫院 英醫院 宏濟醫院 醫

三 治其住院醫治者以醫至病愈日止由社代繳醫費
極貧者診方後並贈以湯藥

四 通治病症之仙方由社精製丸散隨常施送
遇流行疫症叩求特賜仙方或選專方製備藥劑編印醫案普爲傳送

五 施送貧民棺木義地

六 貧民死無棺殮六十歲以上或節婦孝子贈以方木製之普通者施以
板木製之棺

社規

社 規

- 一 無力抬埋者由社僱工爲之抬送掩埋
- 二 無地埋葬者由社備有義地供其埋葬
- 三 急難災厄隨時之救濟
- 一 隨時均注意訪查貧戶之遭急難困厄者就其情事或資濟以錢或給以供食若干日之粥券以期解其一時不繼之急
- 二 每年冬寒或值災荒均辦普及之施賑特製銀飛 米飛 寒衣飛 組織施賑員按區逐查貧戶親至其住所實地施給之必週必勻必實
- 戊 印送經典及善書
- 一 凡傳播教化之經典與益世化俗勸戒羣衆感導人心之書文選印贈送
- 己 正在經畫籌辦中之善業
- 一 貧民醫院專治療及任醫貧民之疾病 (正籌辦中)
- 二 貧民工廠 專收容無業貧民做工習藝以工代賑 (正籌辦中)
- 三 扶助貧民工業 提倡貧民習簡易之工藝如 草鞋 草繩 草蓆

竹器 與織綿綫 繩 綯 手巾 等類 無本者借給以本 做出物品 由本社出優價收買 屯集另銷 使其不感受難賣及耽誤做工時間之苦其所需材料如 草 竹 麻 棕 紗 等類 由本社躉購 以平價墊發 辦法詳本社旬刊第五期善業類(本年內辦理) 庚 善業施濟之方法

一 凡各種善業之施濟均由各社員注重訪查彙由調查股分派職員親至貧戶將其姓名住所急難情況應施濟何項查明回報復由永濟股或急濟股分派職員實施之

二 固定調查者不施賑施賑者以調查據為憑互相監証力求實在以副善士所捐之功德及於實惠

三 施濟務紀錄善業簿并記載何員報何員查何員施於月終彙呈壇核以鑒察任職者之真實

辛善士自願如何捐施隨聽其宜所作功德有確實之徵信

社 規
五
一 善士願捐施上項善業何種均聽便自行指定本社必依照捐者之心願辦理完善

二 捐者自願將功德（如棺券 抬埋券 藥券 醫院券 銀券 米券 粥券 衣券）取回自行施送亦聽其便但須經慈務部知其結果以憑錄功德

三 捐者不願自施委託本社辦理捐者亦可會同慈務部監辦俾捐者得其明白

四 如係委託辦理本社依照辦畢後將施濟之憑證與善業紀錄簿回繳於捐者作証

五 捐者或將棺木 義地 藥劑 經書 米券 銀券 粥券 抬埋券 製辦就送由本社施濟或委託本社代辦妥製券收回自施或捐為功德金指定歸入何項辦理均可隨宜

（除錄定之種類外餘則須功德金交社方好辦理）

六 捐者之功德發願或求福報或資先靈冥福或求解孽障或求增壽或求

子嗣或求家宅吉慶本社均依照具表呈

壇若經 批示核准登註功德者即錄填證書發交捐者存証

七 捐者具特殊之願心欲特辦他項之善業本社亦可依照代爲經畫盡力

辦理完善以成捐者之善舉

八 善士所捐之功德與本社所辦之善業均隨時登布於社刊或另編彙紀

載之若功德偉大者特爲宣揚或泐碑垂著

社 規

靈學旬刊通告二

靈學旬刊出版現定社員認購各一份外並負有推廣銷售義務或勸人購閱或自行出資購送親友閱者多多益善以期新教普及方無負 帝師普渡之主意法施功德無量無邊特此佈告

悟善演社謹啟

附徵稿啓

敬啟者本刊登載軼聞採訪近數十年所出之事其前因後果最為顯著者每期登錄一二則用以挽回放肆之人心以維世運各界 諸公如有見聞肯賜大稿本社極表歡迎當立時登載惟所投稿件務期不越因果範圍如事實較近或有障礙并祈隱名存實以免揚惡之咎又本刊純為勸善而作與各報館不同凡有 賜稿均無報酬并希原諒為荷

悟善演社謹啟

善 業

雲南悟善社慈務部慈善借本項

乙丑年 所有 放出期戶 收入期 洋數表 丁表

放出期戶	每次放出合計	放出期戶	每次放出合計	收 入 期	每次收入合計
第念二期	五十戶 百一十元	第念八期	八十一元零六	五月上旬	一九七五
第念三期	十四戶 五十一	以上七柱共放洋	九九七	五月下旬	一四〇五
第念四期	三十戶 一五二			六月上旬	一九六五
第念五期	二十戶 九六			六月下旬	一八四
第念六期	三十戶 一四二				
第念七期	五十戶 二一二			以上四柱共收洋	七一八五

附 記

- 一、甲子年內試辦期共由財務部支洋九百元來辦
- 二、乙丑年五六月計增加入洋二百元
- 三、本表實至夏季止以後每一季結登一次

善業類 慈善借本項

善業類 拯救貧民急難項

雲南悟善社慈務部乙丑年辦理拯濟貧民急難項施出各種善業表

甲表

善業種類	施濟數目	附	說
大頭方木棺	兩口	六十歲以上之死者施以此棺	
樓板木棺	八十口	未滿六十歲之死者均施以此棺	
拾掩屍棺	七十八具	凡無力拾埋者由社僱夫將屍棺拾至葬地掩埋以畢	
食粥券	七千六百二十張	凡逃難、失業、罹病、老弱、殘廢、死遺婦孺等無食之戶計其丁口多寡急難情形施以三日至七日之券滿日後若不能救濟日的仍繼續施之	
施濟以錢	二十陸元八角	中落戶、重病戶、情形窘迫、及棺費理費不足需補施之者即施濟以錢	
重病送入英法醫院醫治	兩戶	由社填券送入醫治 法國醫院住院醫治由社繳給醫費一半 英國惠漢醫院僅施醫藥	
施醫醫券	一千二百張	券由各社員會施贈貧病戶持券領住為本社盡義務之醫士處診治內有重病數戶由醫士自其任康就醫愈可	

贈送湯藥

二百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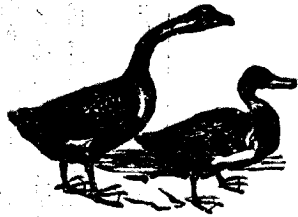
施醫之券經醫士診方後查實係極貧戶於券上批明蓋章並藥贈送聽其持向本社指定之藥舖取藥

附記

- 一、上項施濟均由本社社員查報（或經其自來社報）或其他團體贈送到社即由調查股分別急緩馳往查實回報方由急股按照施濟。
- 二、所施各項逐日登有善業簿一簿內列出貧戶姓名、住所、急難情況、施濟種類、查報員、查施員、各欄一登載詳備可以查考本表內不能錄列故從總報告
- 三、本表施出之數以於七月初五日並善業簿呈壇鑒核
- 四、其他之善業類另列有以

善業類 拯救貧民急難項

乙 丑 八 月 上 旬



善業類
拯救貧民急難項

廣告刊例			
兩面頁	一面頁	半面頁	面價
			每
三	一	八	期
元二角	元六角	角二	每月三期
九元六角	四元八角	元四角	半年十八期
四十八元	二十四元	元二十	全年三十六期
八	四	二	
十	十	十	
元	元	元	

費	郵	刊		
		本	外	其
如用郵票代價以半分一分二分者為限	本	國	日	他
		每	每	每
期一	期一	期一	期一	
期四	期四	期四	期四	
仙	仙	仙	仙	

編輯者 雲南悟善分社
 發行處 雲南南砂場南路
 雲南悟善分社
 雲南四牌坊開智公司
 雲南四牌坊務本堂
 馬市日開明書局
 代派處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一) 代印各種印刷品

(二) 工物認的特點

(三) 品料優美

(四) 交貨迅速

若蒙委託非常歡迎

印刷所
 昆明福照街五福後巷
 營業部
 昆明四牌街四十六號
 以上
 兩處均設有電話



1925

年

第

8

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乙丑八月中旬

龍年刊

20

№6

第八期

雲南悟善分社發行

本社文務部旬刊發行社啓事

啓者本社旬刊專以闡揚新教勸人爲善爲主旨非敢用以營業故自出版以來一切工資概由社中墊付但爲日已長勞難持久社外閱者諸君應先付全年或半年之費俾資周轉至社員諸君同負有維持推廣旬刊之義務請於收到第七冊時即將半年之費預備以便送第八冊時由送報人持本社文務旬刊發行社收條踵府照數收取爲盼

投資

儲蓄、爲投資補助之機關，假如時局平安，百業興盛，投資過多之時，金錢無可安放，則惟有儲蓄之一法，又如局混亂、百業衰敗，投資危險之時，金錢無處安放，亦惟有儲蓄之一法，蓋一則以儲蓄爲尾閘之洩，一則以儲蓄爲保障之方，皆大有益於經濟全局也，故混亂時之儲蓄機關，第一當注意於儲戶之安心，本會深知此義，故辦事無論大小，不稍苟且，保障不但正確，且極鉅大，故儲戶之多，實於亞東首屈一指，非偶然也，如欲穩妥而安心之儲戶，速來本會儲蓄此佈

萬國儲蓄會上海總行稿

本社文務部編輯舍啓事

本社旬刊專爲闡揚新教而新教主旨不僅勸人爲善必須內外兼修故新教教綱修持章大別之爲內修外修兩科又本教內修道功不盡由教師口傳大半爲諸仙佛乩沙指示傳心錄雖應秘密不敢洩漏而諸仙佛指示道功之至理名言自可公諸天下此北京總社靈學要誌首列道詮之所由來也本社旬刊既踵總社要誌而出則道詮一門付之闕如殊非我 帝師 濟佛飭本社辦理旬刊闡揚新教之意况近年以來滇省之從事內修研究道功者不惟男界善士所在皆有即女士中亦大有內修之人雖其坐法各殊而同修性命則一然皆師友轉相傳授未若本教之直接古昔 仙佛今我 帝師上承 各教祖之命合五教爲一宗擬茲救世新教是無論何教修士胥我同門之人 同人等又何敢以直接受之於 仙佛之大道自私自利而不餉之於同門耶今請自本期始本社旬刊每期於乩諭之次敬增道詮一門俾我各教同門從事內修者有所考鏡夫衆生普度本無以我之分而大道爲公敢

本社啓事

乙 丑 八 月 中 旬

存門戶之見詩曰他山之石可以攻錯我各教同門亦視爲他山之助焉可也

本社啓事

二

編者謹啓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八期乙丑八月中旬目錄

攝影類

蘭芷菴真人法像 (附本傳)

乩書類

廣成祖師乩筆墨書悟心二字 孚佑帝君乩筆墨書福字

乩諭類

昌虛君臨示 南屏濟佛臨示

補載甲子年四月乩諭

靖康仙師臨示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示

道詮類

達摩祖師 孚佑帝君 戒俗務繁心

孚佑帝君示總社 淑德真君示北京女社

碧眼仙子示偈語

目錄

選文類

目錄

姚姬傳真人贈慧真詩

姚姬傳真戲講慧真詩

風徽伯鬼神語七

規章類

悟善總社各綜辦事通則

悟善總社入社規則

醫藥類

如意大士臥陽○生方

姚姬傳真人再贈慧真詩

風徽伯鬼神語六(續前)

風徽伯鬼神語八

悟善總社社內規則

悟善總社寄修規則

悟善總社同人...

...

鳳笛仙乩繪 蘭芷菴真人法像



乙丑二月初七日楊應選在壇恭臨

蘭真人傳

真人姓蘭氏。名茂。字秀庭。芷庵其別號也。滇之嵩明人。以明萬曆十二年歲次甲申三月十五日生於楊林驛。真人生而奇崑。過目不忘。於學無不窺。於書無不讀。尤精岐黃學。補博士弟子員。適明季闒宦用事。盜賊讎起。遂無意進取。迺設帳授徒。博斗升以養母。三府辟不就。隱於醫。宗族稱孝。鄉里化之。國變後。致力玄典。放懷詩酒。卒於清康熙甲辰年五月初五日。有詩集若干卷。醫書若干卷。及其他著述若干卷。均經世變散遺。今只存聲律發蒙二卷。及滇南本草性天風月二書。或傳。真人探藥入山遇仙。得授丹鼎秘訣。實尸解未死。清康熙間。賣卜京師華陀廟。有翰林孫人龍者。就真人問卜。真人曰。君將爲雲南學使。不受謝。惟云予滇人也。煩代致一家書足矣。旋果驗。人龍到滇。得遇真人。孫某始知。真人於數十年前已仙去。人龍爲置塚建祠。並訪其遺集。得聲律發蒙上卷。爲補其下卷刊之。真人曾司桂宮文籍。掌圖籙。本社陳君悟宏。發願鑄帝師像。奉諭與如意大士同配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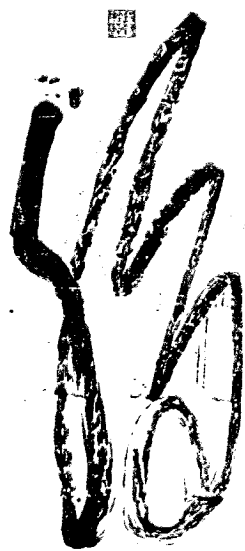
廣成祖師乩書

悟世

悟世

乙丑六月初六日書於雲南悟善分社

孚佑帝君賜悟誠乩書



悟
悟
悟

甲子三月初九日書於雲南悟善分社

本社札諭

乙丑八月十五日夜壇

昌胤君臨

大醉歸來月已斜。晶虛二字步金沙。誰家爆竹鳴作節。秋興融融感歲華。

始悟適社外有爆竹聲。故腹句及之。

今夜諸子能化除形骸。團團醉樂吾甚欣喜。但期日日如斯。則大慰矣。今與爾

輩聯句拈鬪行之。

吾本不飲。今竟醉。

豁然振袂下天階。今宵有酒欣同會。對飲三人月

幾杯。

邀來娥女醉羣仙。轉瞬秋光又一年。人事至今滄海變。高歌拍掌上南

天。

本社札諭

本社凡論

謹按悟玄君原為轉眼。帝師命易隱字。

不妨詩酒且流連。悟賢樂道安貧見性天。帝句但使化除人我見。悟玄逍遙世外樂

無邊。性悟

大同五教自天開。悟玄景運昌明走急雷。帝句惟願五洲皆入化。悟賢劫灰共挽賴

羣才。悟玄

月影無光意黯然。悟玄嫦娥何事閉重關。帝師自注此句為拚將濁酒澆蟾窟。夜雨瀟

瀟釀嫩寒。帝句

詩久矣去。

八月十七日正壇

南屏濟佛臨

昨夜會飲○泉老回魚老僧大發顛狂饑前酒後我亦莫知所以諸生試猜

甲子之年五教宏開度盡一切苦厄此中隱語吾只說半餘俟之

本社一切組織均應照總社定之至新教分會即於重九日成立法制會由教

文兩部磋商辦理。但須經督辦教認可。

謝敬同君入社請 示

純良天賦。

張培英君入社請 示

清清之水可以脫汗。

謝械君入社請 示

勿利為義除此即可登堂入室。

馮汝礪君入社請 示

竭盡身心天堂可入。

張璧君宣誓

爾心甚虔吾亦厚爾自有佳報。

頌普周德元君宣誓

苦海茫茫此為慈航勉之。

本社凡論

本社誌

李慶龍君宣誓

敗者成母。爾但瞻之。當有領悟。

道部派悟性勤辦。

道務部副掌郭悟誠君默禱請

爾許之可也。

示傳道日期

（Faint vertical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or secondary notices, including names like 郭悟誠 and 李慶龍）

補載甲子年本社卮詠

甲子四月十三夜預祝

帝師聖壽畢開沙

靖康仙師降

明日正午

帝臨受賀

四月十四日正午慶祝

帝師聖壽禮成開沙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日。麗。中。天。降。碧。霄。須。彌。山。頂。雲。四。飄。翠。真。壽。我。鍾。石。酒。雙。成。弄。玉。講。笙。簫。天。風。吹。袂。振。玉。至。自。驅。鸞。鶴。駕。雲。輶。

本日諸生壽我自慚無以為報各賜三爵速添酒社内人員一體遍賜

本社誌論

一杯強飲照顏紅。玉液瓊漿造化工。客至便邀松上坐。人人俱入閬苑中。
今日事完。謹謝諸子濟貧務實。

本社誌

六

謹按先是三月二十八日奉 帝師諭。吾誕不必過於費事。諸生好爲

善舉。吾已欣喜無已。請辭勿庸慶祝。爾我師弟神交。來日可謀一醉。以酬

諸子等。因四月初一日開善業壇。本社同人復具表陳明慶祝。聖誕。乃

弟子等各具誠心。以申私悃。並擬於 聖誕日贈醫贈藥。施送米飛。以彰

帝師創社救世苦心等語。叩請 如意大士代爲轉呈。蒙 示云。

帝師壽誕。勿尙虛華。務崇實際等因。四月初八日復奉 帝師諭。吾

誕切勿過於費事。總之利人濟物可也。等因。十四日慶祝禮成。社員陸君

悟實。戴君悟非。蔣君善行。李君悟純。邱君悟育。殷君善述。陳君悟行。陳君

悟宏等。分向各區及附郭各村。親身調查貧民。施送米飛或銀幣。此項捐

欸。本社社員及社外各善士。均有捐助。曾刊印善業紀述。詳載此次善舉。

分送各善士。所有是日慶祝祝文。附載於左。

維民國十有三年歲次甲子夏歷四月十有四日爲我 孚佑帝師純陽道祖誕降之辰雲南悟善分社弟子等謹具香花果品清酒庶醴之儀而致祝曰唯我 帝師神仙神冕儒道宗師誕生在有唐貞元之代節序逢清和首夏之辰滿室異香早徵祥瑞浮空天樂實誕神靈骨相超凡是赤松之流亞功行圓滿符苦竹之記詞飛白鶴於帳中遇黃龍於江上岳陽三醉吟破湖烟梁夢一炊喚醒塵夢綜觀 帝師軼事彌覺仰止高山茲值 嶽降良辰敢無馨香華祝然而 佛說無壽者相歷劫乃見真如 太上有長生方立德斯爲不朽緬惟我 帝師德傳天通位證金仙五百年庚辛還質恐誤後人大千界胞與又安方昇仙界神功妙道苦口婆心欽願力之獨宏實生民所未有 子弟等生當末代運際迺適方嗟墮落此身之振拔無由幸被甄陶同侶之修持有自因觀靈志一書合組滇南分社閱時十月待理百端愧無成績可言尤懷社基未固竭材力之棉薄感風雨之漂搖贈藥施醫有時或輟贈書惜字勸人知非

本社謹啟

七

本社誌論

八

凡茲慈善之行爲難副。師懷之悲憫弟子等惟有勉力進行堅持不懈。伏願。師恩默佑信仰增多物極必返天開新教之端世變方殷地啓大同之象廿世紀民治潮流僅破君主專制之局五大洲哲學研討實開神道設教之風雖云宗教維新不外倫常依舊唯我。帝師上承先天無極老祖之命下極世界萬國羣黎之心歎學說之囂張肆無忌憚供野心之利用彌見紛更赤縣陸沈黃楊運厄用是催九霄之鶴馭語假此沙聽四野之鴻噉心傷劫火權攝五教合儒釋道回耶以同參。聖壽無疆互天地日月星而共永豈僅太乙修真盡探藥環丹之用只緣。皇覃再世具開物成務之能弟子忝列門牆瞻依蓬島知上天祝嘏法筵不少瓊漿玉液循下土呼嵩慣例敢沿玄酒太羹具不腆以稱觴矢寸衷之戴德伏願虛空粉碎同。西方無量壽佛慈尊教化涵濡垂東土億萬斯年大法謹具表恭祝以。聞

四月十五日慶

鍾離祖師暨

火官大帝聖誕禮成開沙

監壇辛天君臨

離明宮殿徹華筵。飲罷瓊漿並火棗。人心陷溺天道彰。燒遍南方無老少。
帝師駕至

晨起開金樽。酒味苦而淡。菜花作豆羹。冰盤進乳膳。舉箸下咽難。散步行田畔。
見一負犁人行耕。嗟且歎。問渠何所苦。囊空未炊飯。

天災流行至此已達極點。而人心尙無回向宜乎。上皇震怒降此鞠凶。我
弟子應如何向善。冀免浩劫。行看瘟疫將臨矣。哀聲四震。可勝歎哉。

謹按是日祭品有乳膳一盃。故 帝詩及之。乳膳為滇中特產。外省人

十九不甘。時值久旱。薪桂米珠。我 帝師悲天憫人之念。溢於言表。我

輩弟子宜如何回心向善。以答 師恩。

各秉虔誠宣誓

本社凡論

本社風諭

謹按本社成立未久。諸弟子多未宣誓。奉諭後。已蒙 賜派在社侍壇者。

始補行宣誓禮。

善哉。火難未已。恆靈避火符。亦算人代。天工供奉。宜虔必見。奇驗。我弟子各備一張。速呈壇候布。照並着悟靈壇。玄帝號。每晨用清水一碗。楊柳一枝。遍洒四隅。外界具虔心。請頒者。照發用。徵靈異。然必須視其果能積善否耳。凡我弟子。自然息息相通。一切危難。臨助勿慮。

謹按上年四月。多有火災。故 師命供奉避火符。

侍壇弟子。因久旱。農民不能栽插。發願誦經祈雨。請 示。於亥日。結壇。如前。誦經。果能心香上達。自降雨。爾母賜服歸脾湯。

謹按 帝師此諭。侍壇者皆不知所指。當時互相詢問。蔣君始言其太。

夫人病目。擬請 示方。尚未叩禱。我 帝師之於社中諸弟子。真如。

節諭。息息相通矣。

道

詮

遼寧祖師 孚佑帝君 戒俗務繫心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 北京總社

汝等勤修。始終不怠。吾等極為喜慰。將來必有成者。其餘亦得却病延年。惟慎勿輕以俗務繫心。學道坐功。人切忌俗務繫心。不解若當用小周天功。與採氣丹時。一經焦心。則心火上燄。所採與所運。即結為血塊。積之既久。則上燄不已。勢必吐衄矣。於坐時前後三十分鐘。慎勿苦念他事。若俗務紛擾時。仍以所受靜心訣。及賜慧真之歸納法。消除之可也。慧濟所行最有效。以其自然而然。於俗務絕不用心。以物付物。學道人必帶三分憨者。是也。故濟獨寡病。諸人漸於自然處用功。勿忘勿助。自必久而生效。無他奇法也。再者汝等坐整功。必須三十度。非此不能周轉。凡平日教坐四五度者。教靜心也。

孚佑帝君息調念淨論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 北京分社

道 詮

一

道 論

須淨守始能定。汝等到此均難十分做到。以其未常練之也。未入坐先調息。息調後則去淨諸念。念因息生。若息不調則念方雜起。尚何足言淨念。息調則念漸純。由純而淨。尚須費許多工夫。但既純始能守。未純則守不住。守不住則息又不平。而念且重起。果念起息亂。坐更何益。坐功本不難。所難即在此。其法惟有先求其少時之能坐。漸漸至於久坐。故我教初習。只求其坐之能。頻不求其久。如今日坐三次。每次二度。明日坐三次。每次三度。是也。能實在坐法。則進益必速。若勉強坐久。息念俱亂。不徒無益。且有害也。

李佑帝君示

癸亥二月
北京總社

坐法各地不同。而其內則一。無論何等坐法。皆可入道。成果。古人於戰陣矢石。交攻之際。尚能用功。如諸葛陽明。皆是。又遵何坐法。耶。故不可泥本社五教。同收量最大法。最寬。任其人之自適。其法不强同也。惟有礙內修者。則更正之。

淑德真君麻姑仙示北京女分社

辛酉十月十五日

今日係女生自修之期。當依吾前諭懺悔條件。先自默坐。反觀自家心中。有幾多病根。有不孝念頭否。有不順念頭否。有不從念頭否。有嫉妬念頭及貪暴念頭。否。心到一念不起時。便如明鏡。纖塵不染。自然將自家從前現在將來。所有一概照徹。一一呈露。鏡中絲毫皆見。故於一念不起時。微生一念。此念是何自家。便知知得是惡。便一力去之。使不復萌。知得是善。便一力主之。使不復雜。主持是涵養。克知是懺悔。最淨盡時。便都成得大理。便即念念是善。然後由此根基層層築累起來。內功便進益日甚一日。此懺悔是根基。根基堅固。自然日後不會傾覆。切切此乃女生學內功者最普通之初層要訣。功已實行。最易得力。但能遵吾此言。自然入道。多功少病矣。然此層亦有弊。因人不善學時。往往懺悔過度。將心念拘束凝滯。不敢少放。易於窒塞。神經拘滯。心思致生神經等病。不可不防。切須用靜功返觀。後即順天理之自然。以去惡念。不可過於用力。蓋靜字只平得心。心平則自無不照。自無弊病。差之毫釐。繆以千里。詳解以授諸女生。切勿誤用切切。此內功初步之懺悔返觀法也。日後千仞功行。盡由於此。

耳。諸生如此做去。如此持定。於修道事半功倍矣。毋忽。謹按。真君此訓。雖為女生發。而男生內修之功。亦不外此。故謹錄之。

碧眼仙子示

靜中觀動。實中玄一一安。排先後。大尋得源頭。活潑地。循環畢竟。在無言。一敬勝百邪。接物乃有准。接物不失常。自修乃還本。邈邈雲漢。客謁連座。人俱從此修持。漸以成其真。不爭朝夕。效不遺室家。親大中存。至正聖賢等仙神。曾子重易簣。孔子終正紳。但於生死際。得道即為慧。慧光返太虛。常存清淨體。人但入敬門。仙域且夕致。

此訓之妙。在於直指人心。不假文字。其言簡而意深。誠為修道者之寶筏。凡我同門。宜細心體悟。庶幾有入於道之日。此訓之妙。在於直指人心。不假文字。其言簡而意深。誠為修道者之寶筏。凡我同門。宜細心體悟。庶幾有入於道之日。

選

文

總社文壇

神人唱酬

姚姬傳真人贈慧真歸省 二月初四日

鞭絲官道看花去。柳線搖金客到家。只是江南春意好。渾忘冀北酒情賒。臨歧

四五黃鶯曲滿地。百千紅雨客今日相逢。須盡醉高堂倚杖望飛霞。

唉。慧真君又欲歸省耶。我趁今日文壇。與他餞別。猶憶前歲。帝師設筵為玄

虛道葬送別。與會淋漓極一時之雅致。此次何可虛過耶。諸人但乘酒興。隨口

隨筆作之。自見性靈。斷勿枯思。兀想致多晦澁。

原按慧真君由津浦道換乘小輪歸里。該輪名飛霞。始恍然 真人飛霞

之韻也。

再贈慧真歸省 同 11

意到江南身在燕。鶯花詩酒且流連。高堂福壽方延久。何必萊衣遠問仙。

選 文

選文

春來無。但坐。傾尊。握手臨歧。欲斷魂。最怕風吹。簷馬動。落花時。節憶王孫。知君此去。應想我。預約蘇門。看晚山車馬。隋堤逢故友。為傳仙子。未嘗還。錦繡春華。幾日妍。江南江北。雨。漣。行人莫向長隄。望送別。新詩屬懶仙。

自註吾素懶。今為慧君連作俗語硬句。意固有在。而情固不能爾爾也。

姚真人再戲調慧君

快馬吟春。廿四橋揚州。明月正天。嬌樓頭。來照封侯。客柳眼。何須陌上。撩

自註吾反用唐人望見陌頭楊柳色句。以戲慧真君耳。諸人能各翻唐詩一

詞。自以調之乎。哈哈。當場作戲。我固未免狂態猶昔。

今日和作雲興。桂章蔚然。誠為盛事。憶支虛道。慧真每云。出都。聯致佳什。傳

誦一時。蓋亦文緣也。此後凡詩友出別。皆以此為例。

謹按是日。和者十餘人。烟篇幅所限。未錄。總社文壇。人才衆多。時有唱和

之作。自非本社所可同日而語。錄此。以見神人之際。形骸雖隔。聲歎若聞。

世之妄譽。學。者。讀之。當亦知所反矣。

風徽伯鬼神語六 庚申十一月二十一日

鬼之元素略分三種。

(一) 人生的餘氣。凡人初死生氣未盡與大氣之一種游氣（即莊子所謂野馬者）結合而成。

(二) 物質的變體。由人死後其窒素與炭素與大氣中之窒炭酸化合而成。

(三) 心理的餘響。由人死後其觀念所繫注之餘意與大氣中之物質或氣體凝結而成。

鬼既屬此數種。惟其化合此數種而全具此資格者甚少。若全具。即漸具獨立之資格。再加生前善德死後厥依。便可爲神。蓋此數種。惟心理爲最要。忠孝節義之人。其生時心志堅定。即於死後觀念毫無所移。故堅定凝結。自然結成一種獨立不倚。常存不壞之氣。與人之在世無稍殊異。而得自由遊行於天地間。或受天爵爲神。或因夙緣未了。欲盡其素志而復轉人身。又極惡極凶之人。其生前心志亦堅結。死後亦由此種觀念之反響。入於地獄中。不可超脫。必由此

種觀念銷除淨盡後。其地獄之反響始無效用焉。又緇黃黃真丹士煉徒。其心志所趨。有不至不已之概。故死後觀念所結。終詣蓬萊瑤池。而獲證果焉。如吾即是也。

夫鬼之要素既如此。汝等欲爲將來計者。可不善自造作此要素乎。至於佛則無此要素。故能常存而無牽掛。汝等若能除去此要素。即又善之善矣。惟佛之所以無者。與世之蔑然泯滅者又異。汝等不可不深辨之。

風徽伯鬼神語七 辛酉二初三日

鬼與人之地點問題頗複雜。今略說可以告明而不漏天機者數種如下。

人常處於日月光明之世界。故目之所見者。無論真假。而爲衆人所公認無毫髮異者。即指爲眞世界。鬼之所登。將在此人所指定之眞世界否。或以鬼乃人之餘氣。當其未死時。心目中所有觀念之餘影。發爲境界。或以人病將死。神精散亂。幻成虛境。或以人死後。因生理上腦膜之印影。隨氣盡之反射力。現其平生所歷。廟觀鬼神之形狀。食息起居形像。而以爲閻君冥市之境界。以上所度。未嘗非是。然皆係人病時之現象。故其形想。皆不能離乎人之生理及心理學上之範圍。而絕非死後鬼魂之眞境界。鬼之眞境。完全脫離人身生理心理學上之關係。但鬼之存在。與其能力。不能脫離之耳。

蓋鬼之眞境。與魚之在水。燿之在火。斷非外界生物所能知。人死不能復生。故不能舉以告人。即有例外復生。或憑乩以告之。皆因學問不足以明之。或不能洩漏天機。故終不大明於世也。今略說之。鬼與人同處於一世。其分界常若

有一微膜相隔者。實則因鬼之視線。與其目光完全與人之視線及目光成反比例。此普通之境界也。若鬼在陽世。善行多。修持勤。則此比例之差數爲少。減。即所見陰霾之景稍淡。光明之界稍多。其進於此者。境亦進於陽明。故同此日月也。人見爲紅輪。鬼見爲黑圈。同此山川也。人見爲清景。鬼見爲黃沙。

此段文字係從《...》中選出，內容與正文一致，但字跡較淡，且部分文字模糊不清。

風徽伯鬼神語八 辛酉三初五日

鬼之視線。與其在生之善業強弱爲正比例。多一分善業。即眼光強勝一分。其稍善者。能見陽世城郭市廛。再進能見人物。再進能聞人之言語。再進能識人之休咎。若善業極厚。佛經通徹。或道功精密。則死後湛然超然。無論人世之過去未來。即三十三天幽冥水藏修羅大千。皆能洞囑。較生前不啻天壤矣。

凡在與人同處之地點。皆屬無甚重大惡業之鬼類。若有惡業。其地點即在地。下。世人所謂九泉是也。此等處。望之青沙茫茫。昏黑無所覩。但聞哀號悲啼風輪火機之聲。蓋皆諸鬼生前所造之業力。世人所謂十八層地獄是也。其間亦有無罪居住之陰村。然皆黑暗皆慘絕。非人世景象。冥王及各有司分居其上層。而十殿則在海底。與此地通屬。至陽世亦有冥官。借有司衙署行事者。有在神廟判案者。有於深山絕谷理獄者。皆係初死之鬼。或其人尙在陽世。或係物妖人魅。皆在此等處。大抵皆初殿所轄者也。

人之目光。所以不能見鬼者。因人內秉天地之仁德。外受太陽之熱氣。習磨既

久。遂不能見陰界之物體。世有夜視目能見鬼。或大病後能見鬼。皆因目中光線失去其原有之仁陽。與太陽之感激故也。知此則知人能修德行仁。日造詣於光明正大之域。則陰鬼自遠矣。世間瘟疫流行。半由陰鬼依人作祟。因人先失其陽明故也。鬼不附屬人體。鮮能自行遠行者。故防瘟疫時斷絕交通。鬼亦罕有至者。但虛人自失其陽明耳。善之爲否。實又關於身體物質之實事。固非僅報應之虛談也。

鬼之所處。在人世者十分之六。在水界者十分之二。在陰界者十分之一。在火界者十分之一。惟水火陰界。多屬有重罪之鬼。其平居或藉以修行者甚少。至理事之官吏。亦鬼爲之。間有尊神蒞治。或陽世生魂爲之者。

社 規

悟善總社各綜辦事通則

第一條 本社職員除奉 神諭特別指示外悉依本通則之規定

第二條 每部每日必須有人在社值班承辦部務並接洽一切或一人常川住社或數人按日輪班或一日分爲兩班由各部自定之事繁者應加添人數其供奉部之承宣舍總務部之文書舍聯合舍庶務舍宣化部之編校舍發行舍善業部之急濟舍會計部之收支舍均須有人常川在社辦事

第三條 本社收到公務函件由號房呈文書舍摘由編號登載分收文簿後分送各綜其各綜所屬各部由第一舍摘由編號登載分收文簿後分送各部舍承辦

第四條 各綜發行公務函件由該綜摘由編號登載分發文簿後送文書舍

摘由編號登載總發文簿後交庶務舍飭役分遞

第五條 各項發文稿件綜掌核閱後應經由督教簽閱轉呈教統核定

第六條 各項文件由該管綜掌簽閱後均須送教統督教核定

第七條 各綜事如有互相關聯者應由各綜協商辦理若彼此意見不同時

得請教統督教裁奪涉及二舍以上之事務而彼此意見不同由部

掌決定之涉及各部之事務而彼此意見不同由該綜定之

第八條 各部掌以下職員教統督教得隨時指派更調或撤退之

第九條 各部尋常事務由部掌商承本綜辦理其重要或疑難之件應由本

綜商承教統督教行之

第十條 各舍應置公共日記簿逐日登道所辦事件以便稽查

第十一條 教統督教間日到社監理一切事務各綜各相如之

第十二條 社監由教統委託逐日輪流在社監督一切事務有督催及取締

之權

第十三條 本星期內各壇亂史均公布於揭示處任社員隨時到社視覽至
下星期日事畢然後收存如過期欲看者可到承宣舍閱看亂史副
本

第十四條 各壇本日亂史由承宣舍收管二日俟辦過移知後再交編校舍
保存但焚修不在此限

第十五條 凡奉壇諭通知電知事件由供奉部移知總務部分別

辦理其餘各綜各部有關連之事務均得用移

第十六條 每月職員常會凡職員均應列席以教統或督教爲主席如教統
督教有事故時以教綜代之

第十七條 各綜辦事細則由各綜另定陳請教統督教核定公布之

第十八條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十九條 本通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悟善總社內規則

社 規

第一條 本規則凡社員在社內時必須遵守之

第二條 各社員不論何時到社必須盥手漱口到各神位前行禮畢再與個人接談或辦事

第三條 住社各員每早晨起盥漱畢須至各神位前行禮以昭誠敬

第四條 各綜各部住社辦事各員所有茶葉紙張筆墨及一切零用物件均須自備因公所用紙筆不在此限不住社之社員及辦事各員社內亦僅供應茶水

第五條 在社內禁例如左

- 一 不准高聲談笑
- 二 不准口角爭吵
- 三 不准狎褻戲言
- 四 不准吸天烟及賭博

第六條 來客在招待室按見不得邀入其他室內

第七條 住社各員不准私自留宿並無職守之人

第八條 每逢壇期各員到社先行簽到盥漱行禮畢即各守職務辦事非撤壇不得擅離

第九條 社內除開外電燈每晚十二點一律停止

第十條 大門除開外每晚十二點鐘鎖門門匙由庶務員保管

第十一條 社內各院房屋早晨均洒掃一次如有不潔淨處隨時打掃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悟善總社入社規則

第一條 凡入社者須具有本社社員二人以上之引進書

第二條 引進人務審查入社人之性情心術學問道德言語行為如係真心

向道者方予引進

第三條 引進書須引進人親筆填寫呈由教統或督教報告審查引進情形

如認為合格即由接待員付與誓願書

社 規

第四條 誓願書須入社人親筆填寫自蓋名章簽押由接待員交供奉部承

宣舍列入程序單

第五條 誓願書呈後須在招待室靜坐聽候依次引導

第六條 凡入社者到禮堂時由典禮員引詣香案前行三叩禮跪讀誓願書

呈由教統或督教恭呈

第七條 入社者宣誓畢（甲）靜心默禱（乙）懺悔前非（丙）存想本

教宗旨行一跪四叩禮敬候訓示

第八條 入社者賜名後即向統壇應行全禮再由執事員引導行三叩受規

禮教統或督教親授本教規約功過格暨各項章程起向教統督教三揖

各職社員一揖

第九條 凡特准入社者不受第五條至第九條之制限

第十條 入社者應親填履歷住址並先納護道費二元以上十元以下如有

願力宏大能多納者聽

第十一條 每月正期爲入社日期但醫壇專壇或特別壇若有教統督教道
綜一人侍壇亦可入社

第十二條 各道院弟子入社兼修應由該道院函知介紹得免去本規約手續其規則另定之

第十三條 入社後每逢會期均應到社

第十四條 凡社員均應受宗教規約之約束

第十五條 凡社員如派充職員務須常用到社盡心職務

第十六條 凡社員入社時均應購靈學要誌一份以資研究並擔任推銷之義務

悟善總社寄修規則

第一條 道院弟子及其他有特別情形之人入社寄修於壇具誓願書後由教統呈請特准

第二條 寄修弟子入社後應遵守本社教規禁例及一切章程

第三條 寄修弟子入社後如派充本社職員應與本社弟子一律遵章供職

社 規

靈學旬刊通告二

靈學旬刊出版現定社員認購各一份外並負有推廣銷售義務或勸人購閱或自行出資購送親友閱者多多益善以期新教普及方無負 帝師普渡之至意法施功德無量無邊特此佈告

悟善演社謹啟

附徵稿啓

敬啟者本刊登載軼聞擬采訪近數十年所出之事其前因後果最為顯著者每期登錄一二則用以挽回放肆之人心以維世運各界 諸公如有見聞肯賜大稿本社極表歡迎當立時登載惟所投稿件務期不越因果範圍如事實較近或有障礙并祈隱名存實以免揚惡之咎又本刊純為勸善而作與各報館不同凡有 賜稿均無報酬并希原諒為荷

悟善演社謹啟

醫藥

乙丑八月初一日善業壇

捲簾陳元帥降

雪窗十二翳明紗。香鼻爐烟兩脚斜。池皺綠漪侵案翠。殘荷深處弄丹霞。

吾桂宮文纂絳闕右領仙如意子降

淨業代筆

本日爲女社成立。吾應早隨。師駕與女社諸善女一賀。適因事務倥傯。不克同臨。實深歉仄。今霄幸在此處設醮。亦可略伸賀忱。請轉是荷。

謹按是日爲女社成立之日。扶謄各員。均到女社。故本夜善業壇即假女

社開沙。

社外○生因病乞方

○生病係色慾所致。前曾囑其節慾養心。無如不悟。徒嘆奈何。茲查其壽將終。

醫 藥

幸。素。日。尚。知。爲。善。其。根。蒂。亦。不。薄。惟。近。服。湯。藥。過。竣。致。傷。陽。分。今。賜。一。方。惟。須。堅。誠。方。能。有。濟。

大。熟。地。與。炒。棗。仁。黃。精。硃。砂。與。歸。身。人。參。甘。杞。相。兼。用。芍。朮。龜。齡。服。之。

神。

着。悟。道。外。加。天。生。黃。一。錢。

下。簾。

費		郵		刊		報		訂	
國	外	本	國	每	期	每	期	每	期
共	日	本	每	期	一	期	一	期	一
他	本	每	期	一	一	期	一	期	一
每	每	每	期	一	一	期	一	期	一
期	期	期	一	一	一	期	一	期	一
四	一	四	一	一	一	期	一	期	一
仙	仙	仙	仙	仙	仙	期	仙	期	仙

例			告			廣		
兩	一	半	面	每	面	每	每	每
面	面	面	頁	日	頁	日	日	日
頁	頁	頁	三	每	八	每	每	每
三	一	八	元	期	角	期	期	期
元	元	角	二	每	二	每	每	每
二	六	元	角	月	元	月	月	月
角	角	四	九	三	元	三	三	三
元	元	元	元	期	四	期	期	期
六	八	角	六	半	角	半	半	半
角	角	一	角	年	十	年	年	年
四	十	十	十	十	二	十	十	十
十	四	元	八	八	元	八	八	八
八	元	十	元	十	元	十	十	十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代 派 處 馬市口開明書局
 印 刷 處 雲南四牌坊智公司
 發 行 處 雲南四牌坊智公司
 雲南悟善分社
 雲南南較場南路
 雲南悟善分社
 雲南南較場南路
 雲南悟善分社
 雲南南較場南路



雲南開啓印刷公司

(一) 代印印刷公司
 (二) 工物認的持點
 (三) 品料優真
 (四) 交貨迅速
 若蒙委託非常歡迎

印刷所
 昆明市福照街五福後巷
 營業部
 昆明市四牌坊四十六號
 以上
 兩處均設有電話

1925

年

第

9

期



乙丑八月下旬

財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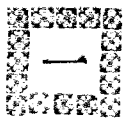
雲南
懋善
分社
發行

期四第



20

26



時勢不一定，故凡百事業，多不能一定，凡百事業不一定，故人心亦多不安，因一定乃萬事之基礎，有此一定，然後始能增加而擴大，至於人之錢財，對於此「一定」二字，更為重要，有一定之付出，有一定之收入，有一定之存放，然後於緩急之時，始能有恃無恐，即在平日，亦覺心安意適，本會自開辦儲蓄以來，即本此意，一切收欸付欸開獎付獎，行之十有餘年，宛如一日，外間雖經千變而本會未嘗變動，按章而行，循序以進，儲戶已增至五萬五千餘全會，儲款保障之產，已積至一千二百餘萬，特獎一項已達二萬七千餘元，頭二三等獎，已每種各有二十七個，是皆以一定為基礎，而能增加擴大之果効也，世有深惑不定之苦，而欲以一定處置將來之錢財者，速來本會儲蓄，必能赴此目的也，此佈（詳章函索即奉）



萬國儲蓄會啓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九期乙丑八月下旬目錄

乩書畫類

廣成祖師乩繪壽石

孚佑帝君乩書和風片片

乩諭類

本社乩諭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示

本壇土地示

靖康仙師示

孚佑帝君示

補載甲子年乩諭

孚佑帝君示

值日雷神示

天醫濟厄孫真人示

監壇辛天君示

劉仙海蟾示

雷部溫元帥示

南屏濟佛示

附錄女社乩諭

目錄

目錄

監壇辛天君
捲簾陳元帥
同示

孚佑帝君
南屏濟佛
同示

鳳笛仙示

道詮類

碧眼仙子守恒專一說

白玉蟾真人憑後天以見先天說

碧眼仙子性命雙修論

碧眼仙子醒字訣

至聖先天老祖闡造化玄微之理

附 孚佑帝君註

選文類

孚佑帝君本傳

孚佑帝君太事考

風徽伯鬼神語九(續前)

報銷類

本社財務部春季收支彙報

廣成祖師此繪壽石



乙丑六月六日繪於悟善真社

孚佑帝君乩書

氏陽符

如
風
凡

修性

甲子三月初九日書於悟善演社

本社社論

乙丑八月二十四日正壇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灑。灑。秋。雨。洒。寒。潭。豆。秋。深。西。風。隨。雨。緊。輕。紅。列。案。金。

謹按某日開沙之前社昌某君新呈一大金瓜作壇供。帝詩尾句或即指此。

老道今日催雨脚過茲特臨壇一視引

王君永和入社請示

夫子之徒能繼夫子振鐸之志來茲甚佳

悟遠明年三月桃花紅錦帆百丈掛春風一出須為天下兩方顯文章有化工好辦旬刊用關新教一切事自得

楊君某前因其弟病重蒙賜方旋逝世請示其故

本社社論

楊生事。前遺靖康示以白菊黃華之說。已可得其徵。其妻與彼。大有公案在。

八月二十七日恭祝

至聖先師孔子聖誕禮成開沙

本壇土地示

今夜諸仙佛齊往慶誕候五分鐘即臨

靖康仙師奉

命臨茲本日孔誕心香已達九重

聖遣子路夫子同亞聖降因途中

延致不逢慶已往楚地受祝

謹按本社同人前因慶祝

關帝聖壽過遲被責故此次慶祝

孔

誕成禮時僅四鼓又過早致

代享先賢降臨已不逢慶實深惶恐

孚佑帝君臨

方從水面挈輕舟登岸邀遊志「本日有不誠者暗存誹謗（東向）致靈光萎
亂○○誠感所招奈何○○諸生盡○靈光注視筆端俟筆飛揚時則靈光

聚矣。

謹按本夜與祭人多不知誰存誹謗致令 神人交感之際靈光萎亂不能接洽侍壇者遵 諭凝神注視筆端約三五分鐘筆忽飛揚靈光始接又是夜 靖康仙師未臨之前尙降有百餘字多不成句奉 監壇辛天君諭靈光萎亂全失本體故未錄可知 神人之際全是以誠相感詩曰神之格思不可度思矧可射思其斯之謂歟

聯句。儒理明達者首唱。清耶指清君。玄耶指周君。機耶指李君。何妨一試。

仰止高山處帝句。今逢壽筵開。燭光爭絢爛悟立。我輩獻壽來機悟。凡案列靈

豆帝立。赤城上蓬萊悟機。今朝樂共永帝句。逸興莫徘徊悟立。

五教宗洙泗悟立。伊誰作鹽梅悟機。羣生皆覆轉。狂簡待仙裁悟立。

俎豆慶馨香。爐烟繞燭光。祥雲生瑞靄帝句。初日照霞觴悟機。至德匪千聖悟。

光斯文冠百王善行。聖誕清秋節。美酒醉瓊漿。維列慚凡質悟立。

了道姓自芳帝句。芹香思泮水。貢樹憶膠庠悟光。世道增黑暗悟立。吾

本社凡論

本社社論

教自光昌。

悟根

何日人心正。

悟清

全球統倫常。

悟玄

清玄之作。柯佳乃爾。本日重典。各生均當一唱。予侯。

取意不取詞。

尼山萬古振綱常。

悟廉

日月光明耀八荒。

悟根

予何敢評。倘子路夫子在。自有以諭。

欲挽狂瀾闡新教。齊呼。

聖壽祝無疆。

悟廉

以秋為題。

落木蕭蕭將暮秋。

帝句

黃花籬畔小句留。

悟玄

仙境在茲。

江河日下真堪嘆。雨雨風風竟夜愁。

悟廉

盼到重陽九月天。喜逢。

師誕廠華筵。

來日師弟飲共盞。

帝句同

斟菊酒慶延年。

悟廉

妙極。

補載甲子年本社訃諭

四月十六日夜特壇

孚佑帝君臨

此次辦理賑濟各生頗具誠心務將每日放賑情形筆錄記之以彰善業

謹按業遵諭刊有聖誕節善業紀述

談生來吾語汝爾平生好善已逝天麻而此次祝融肆虐本當株連若無加以陰護世人謂無天道何況爾又皈依吾教當時即遣吉神呵護否則火已逼迫焉能保及莫謂天道遠耳今既發此宏願其功不淺爾心一動善籍已登爾名修其大爵此其時也爾既名登善籍一切自獲佳果爾子亦能書聲繼永勉之善力宏大即以悟善賜之

謹按上年珠市橋火災益撲益劇有非人力所可施救者然故致蔓延業

與本社社員談君允昭住宅僅一壁之隔其時天甫黎明居民大都由睡

本社訃諭

夢中覺。珠市橋人烟稠密。街道窄狹。談君又素爲逆旅主人。客貨山積。其困難情形。十倍他人。况風助火勢。火仗風威。烈焰飛騰。黑烟瀰漫。雖庭院中。已有不能立人之勢。當是時也。不惟談君家具。客人貨物。無法搬運。即談君一家八口。與數十百客人。俱有不能出險之慮。主客相視。束手無策。但聞號泣與愁嘆之聲。談君於此萬分危險。禍在眉睫之際。乃稽首至地。禱告於我。帝師若蒙護佑。得免於難。願以三萬元爲本社基金。並作一切善業。語未竟。轟然一聲。屋宇搖動。乃其鄰被火者之牆壁傾倒。遂將火路隔斷。天亦反風。火勢倒退。而談君之居宅。與客人之貨物。皆得完全。無恙如慶更生。談君深感。帝師再造之恩。是夜到社叩謝。適值開沙。同人等。顧不知談君之發此宏願也。即讀。凡論。又恭悉鑒錫。嘉名曰悟。善於是。詳詢始悉其顛末如此。嗟乎。微談君之誠心向善。具大願力。不能邀此庇蔭。微我。帝師之愛護弟子。獎勵善人。不能挽此已到之劫。運。諺有之曰。大劫當前。惟善可免。信哉。

天旱如此。民不聊生。望雨甚切。諸生應如何虔敬。積極進行。而反嘯。謹按本社同人。因久旱擬設壇祈雨。昨已奉諭。亥日結壇。本日復有重

凶年。饑饉並。瘡痍豈僅區區在此方。試看東南遭大劫。存心積善。冀穹蒼

四月十八日晚壇

魚聲疎。磬響空。林昏。椒漿淺。淺斟何事。蒼天。成久旱。只緣人世太心深。

吾值日雷帥降。諸生求雨甚虔。但心未肅。一兼人心太壞。

上皇不欲拯之。

帝師已邀。

南屏佛同懇。上皇。明宵或有所示。明日更宜虔肅。以期心香上達。勉之。

謹按是日日本社業經設壇。諷經祈雨。

劉君悟持因父病叩禱

本社誌

本社誌

再冉紫雲下碧霄囊中貯藥彩香飄杏林無復春風暖漫勞招我降仙輶
吾天醫濟厄子降悟持爾父服藥不差然得

帝師蔭護實無大碍緩緩調治必痊

四君子湯加菴蓉紫苑甘杞並爲功莫謂此方無造化連連服去入寸冬

謹按劉封翁服真人賜方病果爽然若失並語劉君曰爾往祈方後吾
氣已若不續身亦將倒恍惚中若有人扶之者今年三月劉封翁竟仙去
始知杏林無復春風暖之句真人已先示其幾矣

四月十九日晚壇

監壇辛天君臨

滿室戾氣焉能下雨

南屏

帝師亦無法已諸生虔誦自有嘉旨惜哉衆生利心不止瞰彼溟池恐亦無水
謹按時正祈雨且社址尙未遷至今處與市接近天君所謂衆生利心

不止必有所指而言。

劉仙海蟾降

赤日流光炎威酷甚。嗟我蒸民。何堪至此。

上皇降災垂救無已。戾氣橫空。何由拔起。虔心三日。法作霖雨。人共天行。或可

施雨。吾非帝師。乃鳳巢主人。爾師與南屏尚在。玉清同懇。

太上道祖施行霖雨。不識

帝意如何。

上天好生。非不欲拯民。無如戾氣所鍾。實由自釀。災疾諸生。應如何向善。挽此浩劫。勉旃去。

謹按。劉仙降時。未示法號。侍壇叩問。始以別號見示。敬讀。仙諭可知。上年久旱。全由人心感召。由此類推。則一切災沴。俱當作如是觀。

四月二十一日早壇

溫元帥降

本社昆諒

世界紛爭。分真如禽獮。而草刈黃白。疊起一枰棋。其間勝負未○易。嗟彼衆生。分休爲蝸角爭。名利宜際岩壑。躬耕以爲食。讀書而養氣。俟至風雲聚會時。乃可一展澄清志。

南屏濟佛臨

醉倒僧來也。偏偏倒倒。我又跪來了。酒醉還須酒解好。你們此次甚虔心。老呂幾乎跑斷腿。腿兒彎彎。彎不了。幸在 玉清食玉棗。不然又累此大老。哈哈。龍被擾了。連連雨澤將霽了。酒酒到口。我要走。

本壇土地降

送神

謹按上年四月十八日。本社設壇祈雨。二十日即沛甘霖。雖不知何處衆生善心。感召救此災黎。然我 帝師爲此事。日日奔走玉清向。

上皇祈請。已可概見。

附錄女社品論

乙丑八月初一日女社成立。先是迭奉 師諭。組織女社。久無成議。六月初六日復奉 師諭。女社即將各弟子家屬開會進行。毋須待他人之力。須知爲我弟子之家屬。其中不乏有根之人。看各部掌即議行之。勿忽等。因適鍾君悟助人社。始由其夫人鍾俊英君出面組織。乃得於今日成立。禮成開沙。

監壇辛天君臨

捲簾陝元帥臨

秋雨瀟瀟落井梧。雲霞片片滿庭無。乾坤合道光千丈。誰識吾與故。

迎師佛

昆湖風軟荻花秋。雅集羣芳且駐留。

辛天君示 開壇時莫走神道致神光退。

女社品論

謹按是日初次開壇。女社員中有不知敬避者。開壇時由壇經過。

識透世間都是幻帝。高歌拍掌上瓊樓佛。

本日女社成立。貧道與濟佛同臨。一勸諸善女。

世事如夢幻。人生等浮鷗。百年一瞬息。樂道永無憂。

此間主壇早請鳳笛仙同度。有緣少侯仙駕即至。

勅封泰山蘭蕙司座前蘭蕊院主者許。蕙茵院主者張降。

迎駕。

勅封泰山蘭蕙司主者鳳笛仙王降。

儂本山外野客。何能向塵寰中擾攘。第以元運推衍。諸天仙佛臨凡度世者。

不知幾許而演。居天末水向西流。此中墮落之仙根。亦不知若干。乾陽有資坤。

女無助。儂亦慣作解人。亦向此中同度。有緣者。

地與喧塵隔。開窗逐柳。旌四圍。花雨映滿室。烟霞生雨後。山容淡。雲籠楊柳青。

座旁皆錦繡。育德潤瑤瓊。莫被浮名誤。速脫塵網。嬰閉關遊上界。啓戶達神京。

喜具佛仙骨欣敷教化榮落日催金輦飛沙撼玉琤天邊車馬跡丹詔促歸程
此壇一俟辦理就緒再示一切仍舊

八月十四日

勅封蘭蕊院 蕙茵院降

迎 駕

鳳笛仙王降

彩鳳翩翩下碧空笛聲嘹亮和清鐘蘭花一箭飛斜案玉骨冰肌淺笑中

今日有不潔者致神光斷散

本社社長仍派鍾李氏主之爾根甚厚係本院謫仙好為修持切勿昧却前因
社務力行闢化用修外行將來自得良果勉哉

謹採鍾君悟助前於六月二十七日宣誓蒙 濟佛批諭有不讓寫韻彩

變聯袂歸去之諭當日不知所指今 鳳笛仙謂其夫人係謫仙且畀以

社長之任始悟 濟佛當日已隱示女社由鍾夫人成立並許其將來一

定歸班證果矣。

鄧圓修副之善事。翁姑能克盡婦道。吾甚嘉慰。勉力行持。自得好機。

謹按鄧副社長爲烏蒙山主之媳。本社社員鄧悟覺君之太夫人。素有孝婦之名。故其子孫榮顯。吾演女社。得此良好之兩社長。一有仙根。一有孝行。不惟將來之證果。可必且可爲諸女士模範。

社中應設文務教務。着該社長遴員呈核。

壇印文曰。泰山法勅葆真壇印。

潘劉氏勿憂勿愁。因案羈留。好爲作善。自得回頭。

謹按女社員潘劉氏。因其夫行役未歸。叩問。

周劉二女士呈請學凡。

周劉二女發願學此。甚善。須力行勿闡煩。請悟靈授以法。吾遣本司掃花仙貞蓮晉氏教之。

本社監壇捲簾。仍請辛陳二君。

道 論

碧眼仙子守恆專一說 壬戌三月初九日

靜字工夫如循階梯只當拾級而升最忌時進時退若一暴十寒不獨無成功之望且仙凡作用一順一逆迥然不同從順如崩從逆如登難易之間即判仙凡之路今為其仙者偶爾而為其凡者則鎖日夜以無恆之力欲成致難之功是所謂山徑蹊間久仍茅塞雖曰吾曾修道其與道何涉道與吾何益皆夢也

故吾於靜修一事以恆字相誠良以不恆徒勞無益且蕤至道反於人道有害總之道如通衢循而熟者周回復始此其所以能成也信而步者相亡歧路此其所以有害也故曰欲去害而觀成在守恆而專一

白玉轉真人憑後天以見先天說 壬戌三月二十九日

渾渾中間覓個星懸光澈耀繫中庭清非氣息非神水火凝精有本真知後天

為。先。天。之。子。則。明。此。理。矣。性。為。命。之。原。靜。為。動。之。本。精。氣。神。為。命。為。動。為。後。天。
 非。先。天。之。真。炁。也。入。手。由。此。成。功。在。彼。若。認。此。為。道。則。謬。矣。此。非。深。造。者。不。能。
 悟。也。若。舍。此。而。圖。彼。則。為。佛。說。中。之。淨。土。類。其。生。死。了。一。面。已。由。此。而。入。彼。則。
 皆。了。也。故。曰。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色。相。為。後。天。之。物。空。者。非。頑。空。乃。先。天。之。真。
 炁。也。性。也。真。如。也。無。為。之。本。體。也。皆。道。也。然。必。憑。後。天。以。見。先。天。則。由。枝。返。本。
 由。流。溯。源。之。道。也。不。反。不。溯。將。日。去。日。遠。而。本。源。不。可。見。也。不。自。枝。返。不。自。流。
 溯。將。失。其。根。尋。之。徑。而。本。源。亦。不。可。見。也。故。不。能。舍。命。而。見。性。舍。後。天。而。高。談。
 先。天。明。知。其。假。必。自。假。中。始。但。不。可。久。假。不。歸。耳。諸。君。悟。此。天。下。事。亦。如。是。觀。
 碧。眼。仙。子。性。命。雙。修。論。壬。戌。四。月。十。九。日

穩。坐。蒲。團。神。自。清。心。燈。長。與。佛。燈。明。等。閑。識。得。玄。中。竅。一。炁。生。生。物。身。此。由。
 法。而。至。經。法。也。性。命。雙。修。命。先。於。性。成。功。證。果。惟。此。真。性。若。舍。命。從。性。則。性。無。
 從。見。若。久。執。於。命。則。性。無。所。立。故。始。則。就。吾。之。體。以。煉。真。玄。繼。則。由。體。中。真。玄。
 而。漸。離。立。終。則。獨。憑。真。玄。出。入。他。境。至。此。則。吾。非。吾。身。衆。生。皆。吾。任。吾。真。玄。或。

止。或。去。故。曰。色。不。異。空。空。不。異。色。凡。人。不。知。此。種。境。或。偏。或。執。便。無。所。成。是。忘。却。性。命。之。源。修。道。之。本。試。看。仙。人。飛。昇。之。後。或。顯。形。避。世。妍。媸。老。少。隨。意。所。幻。非。必。游。戲。以。真。玄。完。成。隨。所。入。而。成。吾。身。不。必。限。於。本。來。肉。體。如。凝。陽。之。借。體。了。道。佛。家。之。蓮。花。化。身。皆。明。證。也。此。則。物。外。身。三。字。可。解。蓋。物。外。身。即。身。中。真。玄。所。借。賃。之。宅。或。止。或。住。無。一。定。也。若。不。從。固。有。之。宅。迎。出。主。人。則。宅。傾。人。散。無。從。物。色。故。煉。真。玄。即。預。備。將。主。人。迎。出。計。耳。須。解。得。此。始。知。性。命。雙。修。之。說。為。至。要。也。

碧眼仙子醒字訣 壬戌五月初九日

修。內。須。先。却。外。外。緣。不。除。終。難。固。內。名。利。功。爵。皆。外。緣。之。最。大。者。若。為。衣。食。所。迫。不。得。已。而。為。之。尚。可。無。大。害。倘。營。營。不。已。鑽。求。最。上。之。利。達。便。於。內。中。無。一。點。乾。淨。地。何。處。說。着。修。字。更。何。處。說。着。道。字。噫。世。人。每。每。如。此。令。人。可。慨。

吾。社。賢。達。相。望。固。無。此。弊。然。要。須。以。此。為。戒。做。履。尊。榮。專。心。內。修。能。於。此。關。打。得。破。使。漸。漸。有。路。鞭。辟。近。裏。我。再。詳。告。內。裏。的。事。此。為。初。學。者。說。法。而。既。學。者。

亦不可忽。

內裏有一字諸生無論何級皆可先做即一醒字也須常養得此心明晃晃的時時警醒便免了坐下昏沉欲驚的弊病此坐功家所最宜先務也不然則一切所謂真意本性俱望不見只是禪家枯寂無知的景象試思無知則無明真如反昧那裏還講得道要坐用人但知最上禪乃無識無相須知此是到了佛的地位方可非那羅漢所可能也道家坐功亦爾不到其時不能瓊等瓊等便有病當下弄得不知不明日後知根一犯又向亂雜處了豈不害煞自己耶

至聖先天老祖闡造化玄微之理

壬戌正月十六日

先天一炁無始無形太極定位陰陽斯分四大五行因之而生造化萬端人物乃存此道之大概古今玄籍丹書已多闡明皆不過說其原理而實用之道尙付闕如吾今以人事形形色色爲之比考以示爾等俾知所修明焉凡人之生存全賴乎腦力之充分足以主宰全身百脉均聽其調度而循軌運行故腦爲至靈至寶之物不容少有傷毀若一但失其效用不特百脉停滯以致疾病叢

生且有喪身之害。是故欲求長生者。必先保腦。保之之法。惟坐而已。坐之之法。以靜爲主。因靜乃動之反。人事紛擾。一日之動。不知凡幾。動極必歸於息。此亦循環一定之理。息有真假。久暫之分。眞息不惟不盡。且可與天地長存。此其久也。必矣。假息不過暫時。雖死仍陷輪迴。復又重生。生生死死。動動靜靜。劫劫不已。豈不痛哉。譬之今世爲富貴。來生爲貧苦。大概循是因果。而投生者。居多。若反是非。有特別修積所致。不可故欲人之自悟。自修。其要在一善字。此善義甚廣。且與非僅備於救濟度化而已。自身亦當內體內體。即返觀之謂也。汝等修行固誠。惜不能堅。而致實甲。吾前有訓。有坐守。坐離坐守。業爾等均爲從政之人。均當出而救國。只要執權時。一本道德而行。遇事應付。合乎天理。何事何時。不可立功積德哉。一言與邦。諸子重責所在。其各慎勉。吾亦有厚望焉。

孚祐帝君註

腦爲百官之首。太乙之所集也。萬物皆生於首。故人生後。首向上。將生。首先出。未生。首先長。首之中。有物焉。腦是也。人醒則腦遊。人寢則腦幻。幻也。由其遊也。

此中有訣謂之定觀坐是也能坐一日則一日進能坐億萬斯年則無量數億萬斯年進

凡言尖者即陰陰陽陽相交之點也。凡人事有極盛時其末在於衰。凡人事極衰時其末在於盛。二者之尖在於欲盛將盛之末道之幾微也。在儒教於太極兩儀見焉。圖中形之尖處即老祖所謂尖也。人事必於此處用功自得。此尖在人為本性在世為太平。在物為禾離然而尖之學有初道焉。蓋人當有欲時之其所之有不覺其極焉者。此極之際正所謂尖之初也。此乃尖處用功之要道。

謹按 老祖此次闡造化玄微之理中論長生必先保腦並無論尖之文。帝師於註腦之後又有註尖一段伏讀 太乙北極真經真集為腦髓輪天篇成集為尖離披合篇是 帝師之註腦註尖不啻註經似不盡專指本文謹識於此俾讀經者知所注意焉。

孚佑帝君本傳

呂祖諱竄。字洞賓。爲古聖王皇覃氏臨凡。皇覃氏者。因提紀之君也。治世二百五十載。遜位入太白山。養真得道。證位天君。在天宮歷劫。至唐天寶元年正月。初九日。侍元始天尊與十極真人。演說靈砂丹訣。奉諭降世。大振玄風。先世河南永樂縣人。曾祖延之。仕唐終河東節度使。祖渭。貞元進士。終禮部侍郎。伯父四人。溫。貞元末進士。戶部員外郎。遷衡州刺史。良。早隱。恭。儉。均元和進士。父讓。元和進士。太子右庶子。遷海州刺史。母王夫人。於貞元十四年四月十四日。已時誕生。呂祖就蓍時。異香滿室。天樂浮空。有白鶴飛入帳中。不見。生而金形木質。鶴頂龜背。虎體龍腮。翠眉鳳眼。修頸露額。額闊身圓。鼻梁聳直。面白黃色。左眉角一黑字。左眼下一黑字。如筋頭。大後髮赤色。兩足紋隱如龜坼。幼名紹先。膏稟聰敏。三四歲。即能誦讀。知孝悌。親戚咸珍愛之。五歲。就外傳。日記萬言。矢日成文。居燈火三四年。凡典墳百家。博覽無遺。既長。身長八尺二寸。淡黃笑臉。喜頂華陽巾。服白黃欄衫。繫大皂縵。狀類張子房。又似太史公。年二十。父命婚。

帝師本傳

劉校尉女。先是在襁褓時，馬祖見之曰：此兒骨相不凡，洵風塵表物也。他時遇廬則居，目鐘則扣，留心記取。會昌中，兩舉進士不第。時年已四十，有六浪游江湖，至廬山，遇火龍真人，傳天遁劍法。一名通並詩云：萬里誅妖電光繞，白龍一片空中燭。昔持此劍斬邪魔，今贈君家斷煩惱。臨別囑曰：子可居此山，以完玉煉。他日鐘聲響處，乃得聞金煉之訣。遂去。至是勤修內丹，年五十，道始小成。或廬山養靜，或居家侍親，或混俗貨墨於人間。年六十，遊羅浮山，訪道士軒轅集，咸通初，奉親命，赴試，携童寄兒，束裝抵長安。至酒肆中，浩然嘆曰：何日得第，以慰親心。何日得道，以慰我心。旁有一道翁，青巾白袍，長髯秀目，手携紫笻，腰掛大瓢，書一絕句於壁曰：坐臥常携酒一壺，不教雙眼識皇都。乾坤許大無名姓，疏散人問一丈夫。呂祖窺其狀貌奇古，詩意飄逸，因揖問姓氏。曰：吾姓鍾，離名權，字雲房。呂祖遂呈一絕云：生曰儒家過太平，懸纓重滯布衣輕。誰能世上爭名利，臣事玉皇歸太清。鍾祖見詩暗喜，因同憩肆中。鍾祖自起執炊，呂祖忽困倦，枕案假寐，夢以舉子赴京進士及第。自州縣而擢郎署，臺諫給舍翰苑秘閣。

及諸清要。無不備歷。前後兩妻。富貴家女。婚嫁早畢。孫甥振振。簪笏滿門。幾四十年。又獨相十年。權勢熏炙。忽被重罪。籍沒家貲。分散妻孥。流於嶺表。一身子然。窮苦憔悴。立馬風雪中。方興浩嘆。恍然夢覺。鍾祖在旁。炊尚未熟。笑曰。黃梁猶未熟。一夢到華胥。呂祖竦然曰。先生知我夢耶。鍾祖曰。子適來升沈萬感。榮悴多端。五十年一頃刻間耳。得不足喜。失何足悲。且有此大覺。而後知人世一大夢也。呂祖感悟再拜曰。先生非凡人也。願求度世術。鍾祖曰。子尚有數年塵緣未了。翩然別去。呂祖如有所失。不得已。強赴春闈。舉進士及第。授江州德化縣令。時年已六十有三。呂祖驚曰。又入黃粱夢耶。慎勿至。立馬風雪時也。咸通年在德化任內。於六月間避暑廬山。忽聞鐘聲響。見鍾祖從山中來。心知時機已到。即求指示前途。鍾祖即偕坐林間。授以金丹妙旨。並勸其致仕。早入終南。呂祖乃解組歸。行次終南第二層。即見師面。鍾祖曰。真信人也。子得火龍之法。今已鍊還童體。當此六十四歲。卦氣盡而返於天。復成乾象。可號純陽。又云。而今而後。子即吾山中友也。爲更名嵩。字洞賓。爰結庵靜坐。以鍊還丹。臨爐三次。

不就。中心茫然。鍾祖曰：人心未死，火候不嚴，必再冥心入於泰定。乃可。一日坐榻上，杳冥中覺牧羊山中，遇一虎追逐羣羊，迺推羊下峻阪，獨以身當之。虎隨釋去，鬻貨於市，議定其值，市者只酬其半，亦無所爭，並半值不取，委貨而歸。又獨居山中，草舍觀書，俄來一女子，年可十七八，光艷照人，妝飾靚麗，自言歸寧迷途，借此稍憩，夜逼同寢，竟不爲動。元日有丐者倚門求施，與以錢物，索不已。且許，詎再三禮謝，丐者笑而去。一日自外歸，見家人皆病歿，心無世悼，但厚備棺具已，而歿者皆起。一日郊出，及歸，家資爲劫盜席捲，了無愠色。二日採藥，鋤得金數十餅，急掩之，一無所取。偶於坊肆買古銅硯，磨之，金也。即訪主人，還之。有瘋狂道士，市藥曰：服者立死。再世得道，因買歸服之，無恙。春汎潦溢，掉一小舟，至中流，風濤掀湧，端坐不動，竟亦無虞。坐室中，忽見奇形怪狀鬼神無數，有欲擊者，有欲殺者，一無畏懼。復有夜叉數十，械三囚，血肉淋漓，哭泣號呼曰：汝宿世殺我，急償我命。曰：殺人償命，其又奚辭？還索刀繩，欲自盡。忽聞空中叱聲，鬼神俱滅。鍾祖撫掌而下，曰：塵心難滅，仙才難值，吾之求人，甚於人之求吾。

吾十度試子。見汝心君大定。得道必矣。但功行未完。授子黃白秘術。可以濟世利物。使三千功滿。八百行圓。吾來度子。問曰。所作庚辛有變異乎。曰。三千年後還本質耳。呂祖愀然曰。誤三千年後人。不願爲也。鍾祖笑曰。子推心如此。三千八百悉在是矣。因與之叙棄世得道來歷。且言受苦竹真君記曰。此後遇有兩口者。即汝弟子。若得其人。以吾日月交并法傳之。今詳子姓。實符苦竹之記。子來終南。未入妙境。予居鶴嶺。能從吾遊乎。呂祖即隨往。星月交輝。四顧寂寥。鍾祖執手偕行。纔數步。恍如騎快馬。歷山川。俄頃至洞南門。門下鑰矣。鍾祖以鐵杖敲之。門自開。豁然明朗。登一高峰。至大洞門東。前有二虎踞守。鍾祖叱之。虎伏不動。乃引入。金樓玉臺。珍禽琪花。光景照耀。氣候如春。相與坐盤陀石。飲元和酒。三杯適有一青衣。雙髻金鈴。朱裳翠袖。雲履玉佩。異香氤氳。持璽紙金書曰。翠仙已集蓬萊上宮。邀先生赴天池會。論五元真君神遊記事。鍾祖將去。呂祖慮其不返。賦詩送之曰。道德崇高相見難。又聞東去幸仙壇。杖頭春色一壺酒。頂上雲攢五色冠。飲海龜兒人不識。燒山符子鬼難看。先生去後身須老。乞與

貧儒換骨丹。鍾祖曰：汝但駐此。吾去不久。遂望東南乘紫雲而去。呂祖將所付素書披閱。徧誦旬日。鍾祖曰：子在此岑寂。得無憶歸否？曰：既辦心學道。豈有家山思乎？鍾祖曰：善哉。遂傳以九轉金液大還丹法。呂祖一一領悟。又授以入藥鏡一集。曰：此崔公名汪者手著。仙秩已高。爲玄元真人。得此採取火候。皆明矣。呂祖續而贊之曰：因看崔公入藥鏡。令人心地轉分明。適有叩戶聲。啓視乃清溪鄭思遠與太華施胡浮兩真人。由東南來。緩步凌虛。體凝金碧。相揖共坐。曰：適爲尹思逸丹成致賀。遂造仙扉。施曰：此侍者何人？鍾祖曰：本朝呂海州讓之子。因令叩拜。並獻詩曰：萬劫千生到此生。此生身始覺非輕。拋家撇國雲山外。煉魄全魂日月精。比見至人論九鼎。欲窮大藥訪三清。如今會遇眞仙面。紫府仙扉得姓名。兩真人嘆其才清。各以所秘相贈。乃別。時鍾祖朝元有期。謂呂祖恐不能久居此洞。後十年洞庭相見。並告以世間游行當施利濟之道。行滿功成。復相聚會。語畢。又以靈寶畢法授之。時年六十有四也。旋三仙綉衣霞綵。奉上帝命。捧金簡寶符至詔。鍾祖爲九天金闕選仙使。鍾祖拜命訖。囑呂祖住。

世修功。他日亦當似我。呂祖再拜曰。崑志必度。盡眾生。方言上昇。鍾祖與捧詔。二仙乘雲去。後呂祖居終南山中。殷勤修養。咸通七年。呂祖金丹已成。洋洋自喜。縱遊廬阜。至黃龍山。值黃龍禪師一詩誨升座。呂祖問一粒粟中藏世界。半升鐵裏煮山川。且道此意如何。師曰。這守尸鬼耳。呂祖曰。爭奈囊儲不死藥。安知與佛有參差。師曰。饒經八萬劫。終是落空亡。呂祖豁然大悟。再拜求指歸。乃留一偈云。棄却瓢囊鐵碎琴。大丹非獨水中金。自從一見黃龍後。囑咐凡流着意尋。黃龍者。乃商山四皓之一。夏黃公所化也。先引鍾祖見東華帝君王玄甫。繼託跡廬山黃龍寺。以俟呂祖。其所啓發。正復不少。北海草堂賓翁自記云。予感黃龍之示。更窮萬仞之功。北登醫吾閭山。了却歸空大道。自此則神滿太虛。法周沙界。度人心事。無岸無邊。由是觀之。呂祖得證圓通。始號光圓自在通佛。復證圓通文。真佛復證普潤無量壽佛。其集大成歸神化。固有由來矣。咸通十三年。還家省墓。後出遊江淮。試靈劍。斬長蛟。至洞庭湖。登岳陽樓。自飲。鍾祖忽降。曰。來踐前約。咸通三年有洞上帝命汝眷屬。悉居荊山洞府。子名已注玉

帝師本傳

清籍中並引拜苦竹真君傳日月交并之法苦竹望而歎曰真仙宗也逾日朝元始天尊時年七十有四自是在人間隱顯度世變化不測誓願宏大浮沈濁世行化度人雖愚夫愚婦罔弗聞名起敬嘗曰世人竟欲見吾而不能行吾言雖日夕與吾同處何益哉人若能忠於國孝友於家信於交友仁於待下不慢自心不欺暗室以方便濟物以陰騭格天人愛人鬼神敬之即此一念已與吾同雖不見吾猶見吾也蓋人之性念於善則屬陽明其性入於輕清此天堂之路念於惡則屬陰濁其性入於粗重此地獄之階天堂地獄特由人心自化成耳宋藝祖封妙道真人元世祖封演正警化真君元武宗加封演正警化孚佑帝君著有渾成集詩詞其飛鸞顯化於五陵演有前後八品鄂渚之棲真觀演有五品涵三宮演有三品及參同諸經邗江之湖南草堂演有聖德諸品妙經花石城傳授忠孝誥太倉州宣示醒心經與指佞篇修真傳道集玉樞經贊並傳於世

原按 帝君事蹟各書所載互異甚或一書之中前後亦不免抵觸遂致

紛歧舛錯。無由貫通。本社蒐集神仙通鑑、海山仙蹟、仙佛奇蹤、寰翁自記、道書全集、道緣匯錄及其他各仙真記載。參互考證。詳為校訂。編就本傳一篇。大事考一篇。猶恐臆叙失實。不敢自信。當於本年九月二十七日錄呈帝君鑒核。旋奉批。此舉實獲我心。翼道之功不小。文與人俱傳矣。在吾門下者。未必盡能瞭然吾之事蹟。何況外人。斯文誠不可少也。着即刊入第二期要誌等。因此傳及大事考既經帝君親加校閱許可。自應敬謹登載。以廣流傳。大事考見後。

孚佑帝君大事考

世傳呂祖自叙墨刻小像曰。本姓李名珏。字白玉。唐宗室也。又天啓丙寅秋。濟南太守樊時英。請亂於趵突泉之來鶴亭。呂祖自叙曰。余本唐之宗人。姓李名瓊。字白玉。配金氏。生四子。不意唐有日月當空之禍。是以棄四子而携一妻。移於山下。隱於洞中。時僅夫婦兩口。故更姓曰呂。易名曰岩。常處洞中。故改字曰洞賓。其後妻亡身孤。乃號曰純陽。然據海山仙蹟所解。皆指為寓言。且謂來鶴

乙丑八月下旬

亭自叙與墨刻小像自叙同一遊戲之筆辯駁甚精所云唐之宗人者唐以老子爲玄元皇帝呂祖道派以玄元皇帝爲宗也名瓊者八瓊丹也白玉者內丹玉煉潔淨無瑕也配金氏者外丹金煉水府求鉛也四子者四象會中宮也餘皆敷衍其說藉爲遊戲筆墨之點綴也呂字以夫婦兩口附會之純陽二字以妻亡身孤附會之恢諧已極其爲遊戲之文不待智者而知日月當空乃指則天武曩呂祖生時後於則天一百三十年何得遇則天之禍呂祖係呂侍郎渭之孫呂海州讓之子呂衡州溫之姪史書確然可攷世人不知仙筆遊戲之秘竟泥其辭而不解其意并儒書而亦忘之矣又按仙派源流攷李珣崇慶州人入青城山修道號太虛真人是李珣乃另爲一人呂祖自叙小像豈必假托他人名耶殆取太虛之義以李珣爲太虛之代名詞耳又按娶劉氏載於仙鑑竊翁自記亦叙及髮妻劉氏在家爲女冠之事則所謂配金氏者自係寓言無疑劉體恕編輯呂祖全書謂呂祖二十不娶世又相傳結繭未近按武昌黃鶴樓有呂祖數十代玄孫題匾樓頭可見仙嗣有人也神仙鑑所載年二十父命婚

劉校尉女。自可爲據。

咸通進士及第。世多滋疑。其滋疑之理。由即以會昌中兩舉進士不第爲詞。且據呂祖江州望江亭自記。進士不第。因游江湖兩語。以實之。岳陽風土記及王舉雅言。皆主不第之說。殊不知咸通距會昌。相隔近二十年。自來屢躋場屋。而晚年登第者。不乏其人。豈得因兩舉不第。遂謂其後之及第。不足信乎。及第在咸通二年。江州望江亭自記。在大中元年及第時。後於望江亭自記時。十有三年之久。道緣匯錄詳載其不第。並詳載其及第。蓋時判先後。固非矛盾也。

神仙鑑謂先遇鍾祖。後遇火龍真人。道源匯錄謂先遇火龍真人。後遇鍾祖。應以道源匯錄爲準。蓋浪遊江湖。至廬山。遇火龍真人。事在會昌中。功名失意之時。遇鍾祖。事在咸通中。及第之時。因奉親命。入長安。赴試。而後於酒肆中。遇鍾祖。因其將及第。而後鍾祖以黃粱夢境點化之。在酒肆。遂有道翁題詩於壁。甫揖問姓名。安得謂會昌以前。即識鍾祖乎。神仙鑑載呂祖遊羅浮山。訪軒轅集。馬自然告集曰。此正陽首徒。此仍泥於先遇鍾祖之說。夫訪軒轅集。在大中十

一年乃遇鍾祖之前三年也。且所云後遇火龍殆誤以火龍與黃龍爲一人歟。遇黃龍在咸通七年其時呂祖年已六十有八。當然在遇鍾祖之後。然火龍黃龍非一人不可不知。或又謂呂祖江州望江亭自記有五十道始成之語。則遇鍾祖當屬四十餘。按五十歲以前僅遇火龍真人無他道術可考。自得火龍傳授始知丙丹煉己之訣。海山仙蹟謂五十道始成者初得小成也。解頤明瞭况徵異錄云會昌中游廬山遇火龍真人授天遁劍法。後遇鍾離祖師授以金丹大道。序次不紊最易了然。

咸通及第後出宰江州多有駁之者以爲應試長安既遇鍾祖何至再戀官途。劉勣如所輯本傳亦僅言咸通及第棄官歸隱。語近摸稜。意謂及第後當可得官然無一語述及德化縣令之事。按道緣匯錄所載入終南記亦云宰江州德化縣六月炎天游廬山避暑鍾祖授以金丹妙旨並教以致仕入終南是領受道訣乃在德化任內避暑之時。鍾祖既教以致仕則其出仕也可知。况呂祖自叙有云咸通二年冬赴江州德化任陳卜陽亦云以科舉授江州德化縣令尙

何。疑。問。乎。神。仙。度。人。須。有。科。序。必。先。屢。試。之。非。可。以。一。蹶。幾。長。安。酒。肆。僅。以。黃。梁。夢。點。化。而。已。鍾。祖。豈。遽。携。之。借。去。但。英。雄。退。步。即。是。神。仙。急。流。勇。退。自。可。訪。道。修。真。自。古。悟。道。而。仍。居。官。者。所。在。多。有。老。子。爲。柱。下。史。莊。周。爲。漆。園。史。葛。仙。翁。任。勾。漏。令。東。方。朔。待。詔。金。馬。門。皆。其。先。例。呂。祖。亦。類。此。耳。

呂祖遇鍾祖。盧生遇呂祖。均作黃梁夢。蓋兩事相同也。呂祖曾題拍滿路花詞。有曰。黃梁猶未熟。夢驚殘。即呂祖聖語亦云。黃梁夢覺。足資證明。惟劉體恕所輯本傳。謂咸通中舉進士及第。時年六十四歲。後遊長安酒肆云云。未詳究夢在何時。遂含糊其詞。直以夢誤爲及第以後之事。按及第之歲六十有三。而黃梁夢尚在奉親命初抵長安之時。夢醒因鍾祖謂其塵緣未了。乃不得已。而入試場。是夢時在將及第時也。鍾祖因其將及第。故以及第後之富貴幻境。爲富頭棒喝耳。

又呂祖自言。吾道雖於房中得之。却非御女之術。此語將後人假捏猥褻不經之說。一掃而空。坊刻有鍾祖探真問答一册。又有既濟真經一書。皆以僞亂真。

遂使世之言容成之術者多託名於鍾祖實可痛恨。

又俗傳洞賓戲妓女白牡丹此顏洞賓也非呂祖也婦孺牧豎第知呂祖字洞賓不知顏散仙亦字洞賓遂以戲白牡丹一事屬之呂祖士大夫亦盲從焉惟王文貞公從簡冬夜箋記考核詳晰自足依據清康熙年間呂祖降乩於黃鶴樓嘗曰世傳飛劍斬黃龍乃宋散仙顏洞賓也云云以此互證貪嗔痴愛豈有上真而不錫除者則白牡丹之事益可明瞭近今梨園中所演洞賓戲曰牡丹一齣窮形極相詞多汙褻固於事實不合尤於風化有關是不可不辨

謹按上述世俗訛傳帝師事實各節固有庸妄之夫捏造冀惑世者

亦有邪魔外道假託帝師名號以欺罔世俗者如前數年貴陽羣明

社蔡恒五家忽鬧妖即俗所傳小神是也蔡為新學家不信神道家中心老

幼無不惴惴恒五獨以為拋磚擲石必鄰居怨家所為一日將往寢室

巨石緊附其背墜地數壯夫不能移乃不敢憑新學腦精謂目所不見為

世所無實不堪其擾於是邀請省中最高級軍政官及各當道並兵徒若

干携利器而往。孰意妖不怕官。俱各被侮而散。蔡無計可施。往某乱壇叩問。竟假託吾帝師之名。謂蔡得罪某神。故小示懲戒。命速爲位供奉。並示以若干最苛條件。如晨起無論老少。全家均應向神禮拜。方得作事。及每食必祭。家人不得言小字之類。蔡無奈。一一遵命。然祭婦傭衆多。條件既苛。終難歷久不犯。不數日仍擾如故。適他處復有請乱者。帝師聖駕降臨。蔡君之父亦在壇謹侍。呼其名而告之曰。前者妖假吾名誑爾。速歸焚燬其位。明日正午。吾爲爾除之。等因。蔡翁謹諾。然實不敢真焚。翌午樓中設妖神位處。忽覺鼎沸。如多人相追逐聲。樓中几案俱爲傾倒。少焉萬賴俱寂。從茲遂無他異。蔡因此事曾修帝師廟。並將其顛末登載黔報。據此則世所傳帝師之事。凡不經者皆屬妄夫邪魔之所假託。有識者自能辨之。

帝師大事考

一六

靈學旬刊通告二

靈學旬刊出版規定社員認購各一份外並負有推廣銷售義務或勸人購閱或自行出資購送親友閱看多多益善以期新教普及方無負 帝師普渡之至意法施功德無量無邊特此佈告

悟善演社謹啟

附徵稿啟

敬啟者本刊登載軼聞擬採訪近數十年所出之事其前因後果最為顯著者每期登錄一二則用以挽回放肆之人心以維世運各界 諸公如有見聞肯賜大稿本社極表歡迎當立時登載惟所投稿件務期不越因果範圍如事實較近或有障礙并祈隱名存實以免掛惡之咎又本刊純為勸善而作與各報館不同凡有 賜稿均無報酬并希原諒為荷

悟善演社謹啟

選文

風徽伯高神語九

辛酉二月十四日

人於生時須亟做死後的眼光。是在修德行仁。並不用奇工異術也。因人眼光乃先天一點靈光所寄。先天靈光即是元陽純仁的渾然真體。人能用儒家克己的工夫。釋家戒律的能力。曰忘曰去。自然人欲淨盡。天理常存。少一分人欲。即少一分陰翳之境。多一分天理。即多一分陽明之樂。德成仁至。則湛然太虛。煥然八極。是何等眼光。何等受用。此等最簡至便之法。何苦不肯做去。直待死後眼光墜地。萬重黑幕。永劫難出。方知苦腦。豈不晚乎。否則必須修煉金丹。返光還氣。苦熬千年。那是容易的嗎。噫。比上天差不多。人何苦不去克己修德。那鬼居地下者。亦分水火風數種。水中。世人所謂黃泉。寒冽異常。陰霾亦不得覩天日。浮沉飄泊。時與業波相上下。陰霾相往還。磷影燐燐。然即鬼之所存也。居火中者。皆慾忿業海中人。平生所作。己之氣體。燥燄常蒸。入地後。與地體中火。

選文

質火石熱岩之一部分相吸合而不得不居於此。此地乃地球近表之第三層。世人所謂地球熱力層也。其熱度常較陽世三倍。無論高陰濕氣體。即人亦所不能勝。惟其鬼既有慾火忿熱。故能支持。然歷三四年後。非經轉地轉輪。則亦同歸於燼矣。居風界者。皆極貪酷悖厲之鬼。平生爆虐無辜。或侵害鄉鄰。其氣質常爲奮迅激蕩。死後以同氣吸合之因。故入風地。風界乃地球近表第四層。世人所謂固體間隙之氣體層也。此處最動蕩激烈。常掀播傾側。擊軋澎湃。有聲轟轟然。如雷如潮。鬼居此者。晝夜欷歔。逐颺隨霧。或蕩析萬縷。或縮爲微塵。與風沙相磨。歷固無光之可言。更無目之作用矣。

前所說諸處。皆屬自然地獄。蓋因其人平生所造。死後其鬼自然入於此等處。居住。受用此等折磨也。

鬼之境界。大略如上所述。今特指示鬼在人間發現之地之關係。此等處爲人所最宜注意者。不則於生命有莫大之危險。蓋陰陽殊途。人每不能見鬼所處之地。然可以物質上心理上空氣上種種特徵。而推測以證明之。如幾何學上

推論演繹法。而得確實之結果也。今先就物質上言。鬼之真體發現地點。當有化學上何種元素最多。並缺少何種元素。本社不少化學家。可以推測法證明此問題。

吾今先明言其一隅。以爲元理待學者就此推證。而以三隅反焉。蓋天機甚嚴。不敢盡洩也。學人自得其真。方爲無罪。鬼之真體發現時。其地點絕對缺少酸素。即舊云養氣。蓋酸素屬陽。爲萬物生活機緣之氣體。鬼陰氣也。其平時在陰界。亦每含有少數之酸素。爲相對的減少。至入人間。與生人較。其氣體存在之地點。爲絕對缺少酸素也。學者當由此推證。凡無酸素之地。不過五分鐘。必有真鬼發現。人若不愼。必死無疑。

惟鬼仙與有善業之鬼。或生前曾經修煉之鬼。其發現地尚含有少量之酸素。因其陽光不滅故也。就上原理推證。則凡可以物體證明無酸素之處。便當謹避酸素。爲燃料。凡燈火不燃之地。是無酸素。酸素爲發光體。凡光綫不生之地。是無酸素。無酸素即有真鬼發現。真鬼者真陰之精氣也。固非必赤髮青面之

謂也。此節所論鬼之處所。其無酸素。係指地面接近人境言。非謂鬼身也。與前章鬼之元質意義不同。

又空氣上特徵。凡地面上氣體之盈聚或流行。雖未必皆鬼。而鬼之存在。要即寓乎其中。世所謂羊角風亦名旋風者。舊說謂鬼神。新說謂空氣縈迴及地之吸力與大風之氣壓所成。雖屬多是。而不知鬼之發現亦在此。要不可不精密以研求之也。凡遇有最大之羊角風。能在多風之地。或陰霾之時。或有山嶺村樹阻障之地。其爲自然界之現象。固也。若係晴明。無阻障之地而發現者。定爲鬼之存在。又地面吸力。係其地質太鬆。或熱力過度。與減少之關係。其氣壓則由陰霾之氣。流入元陽之地而生。若考求其地質。或用陰晴度測其溫度。無大懸殊。即爲鬼之存在無疑矣。然鬼所在處。其溫度亦每稍低。大約較常度低至五度及至八度。由是推測。凡高低踰十度以上者。當是自然界上之氣壓力所致。否即鬼之發現也。人見旋風時。總以避去爲是。庶不致生理上受危險也。

本社收支彙報

財務部 仙乙共年

正月份

收入項下

- 一收上五節社百三十一人每人份金一元共三十一元
- 一收錢良驥翟謙會夏鼎蘇維三陳鴻勳林中相關思明張世夏裘心鼎朱錫蕃李清華羅明何以安聶松山鄧家植章心位徐兆松皮正昌竇德慶車鳴岡二十位每位護道費二十元共四十元
- 一收謝以蓋護道費四元
- 一收到炳燦特捐銀一百元
- 一收呂少甫特捐銀二十元
- 一收學善一本月份月捐銀一元
- 以上共收銀一百九十六元

支出項下

- 一支上九節供品及早午餐並一切雜用銀三十三元八角三仙 (趙靜安經手)
- 一支修理東院住房油漆工料錢五十元 (趙子怡經手)
- 一支梁下頭修路錢七十五元 (陸悟賢經手)
- 一支梁下頭修本社圍牆錢六十元 (陸悟賢經手)
- 一支張仰山暫借銀一百元 (劉悟持陳橋宏二人担保)
- 以上共支銀三百一十八元八角三仙

本社收支彙報

本社收支彙報

以上出入兩抵實不敷銀一百二十二元八角三仙

二月份

收入項下

- 一收 道教聖誕社員二十九人每人份銀五角共四十五元五角
 - 一收 陳益善君田子年九十冬履等月月捐銀四元
 - 一收 沈崎岑君正月份月捐銀二元
 - 一收 歐陽山殷君滉琴君高現南君二月份每月月捐五元共十五元
 - 一收 與方當二月份月捐銀四元
 - 一收 尹養初君謝謙臣蔣治初翟新該謝浩如曹又宜諸君二月份每位月捐三元共一十八元
 - 一收 廖云始師幼照庚伯能三君月份月捐及二元共六元
 - 一收 蕭瑞麟陳方伯蕭健平李小勳陳鳳鳴陳錫榮陶光榮羅佩華林崑山王鐵孫仲龍君二月份月捐各一元
- 共十一元

- 一收 王綴珊君正月份月捐一元
 - 一收 岑橋倫君慕獲蘭捐銀十八元
 - 一收 李谷承君八個月月捐二十四元 (曹又宜手交)
 - 一收 郵票存銀一元一角五仙
- 以上共收銀百一十八元六角五仙

支出項

- 一 支 道祖兩次聖誕祭品及一切雜用共銀二十三元二角四仙 (談悟善手)
- 一 支 裝裱 如意大士 關真人 畫像兩軸銀四元 (陳悟宏手)

- 一 支一字昆筆銀六元 (陳悟宏手)
 - 一 支雜役余姓辛工火食共錢八元
 - 一 支買帳簿三本銀一元二角
 - 一 支住社海先生二月份薪水銀一十五元
 - 一 支義地刻碑定銀一元四角 (馬先生手)
 - 一 支紙銀硃等銀二元七角二仙
 - 一 支尹翁初君代贈關章一個銀五角六仙 (馬先生手)
 - 一 支談允昭君裝天板及改修大門耳房工料油刷共銀二百元
 - 以下十一柱均陸悟賢君經手
 - 一 支買木頭三船去銀三十六元
 - 一 支梁上頭修圍牆工銀三十五元
 - 一 支修東院磚瓦石灰共銀七元五角
 - 一 支梁工頭買磚二百銀七元
 - 一 支定礎銀二十元
 - 一 支賜書紙墨銀七元一角
 - 一 支瓦銀四十元
 - 一 支磁花紙一對銀五十元
 - 一 支大西外電桿一桿銀五元
 - 一 支石灰銀十元
- 以上共支銀四百七十九元七角三分
- 以上收支兩帳不敷銀三百六十一元〇八仙
- 連上月不敷實共不敷銀四百八十三元九角一分

本社收支彙報

本社收支彙報

三月份

收入項下

- 一收嚴燮臣殷渥琴高現南三君三月份月捐各五元共十五元
 - 一收與文當三月捐四元
 - 一收尹善初却華西該治初李谷四君又官六君三月份月捐各三元共十八元
 - 一收苦健平蔣瑞麟陳方伯孫仲龍李小舫陳錫榮陳鳳鳴羅佩華光陶榮林崑山十君三月份月捐各一元共十元
 - 一收廖資始陳沛熙皮伯熊三君三月份月捐各二元共六元
 - 一收沈毓岑君二月份月捐二元
 - 一收李谷臣君二月份月捐三元
 - 一收謝蔚根君二月份月捐一元
 - 一收王申五君二三兩月份月捐共四元
 - 一收孫叢山君正二三等月份月捐共九元
 - 一收馮致和君正二三等月份月捐共六元
 - 一收張友松君善業壇特捐銀五元
 - 一收顧建勳李鳳文段燾強何榮登四君護道費各二元共八元
 - 一收陶鳴烈君護道費一元
 - 一收陳益吾君正二三等月份月捐共三元
 - 一收李佩珩君交來學費價銀八元
- 以上共收銀一百〇三元

支出項下

- 一支供品香燭紙張等銀八元二角八仙
- 一支印施藥券三千張工料銀八元（趙善繼手）
- 一支雜役伙食老車二元趙光祖三元挑水扶五角共五元五角
- 一支十字張少發二月份工資銀三元
- 一支裁縫銀役徐雨亭工資尾數銀六元（談悟善條）
- 一支款迎遊臥雲先生傳遊家方茶點橋方等銀二元九角
- 一支各項雜費及炭銀共五元二角六仙
- 一支雜善因三月份薪火銀二十一元
- 一支前寄北京包裹東京通稅七元三角六仙
- 以上共支銀六十七元三角
- 以上收支兩抵實存銀三十五元七角
- 連上月不敷共不敷銀四百四十八元一角一仙

本社收支彙報

旬 下 月 八 丑 乙



本社收發部

六

廣告刊例			
兩面頁	一面頁	半面頁	面/價
			每行
三	一	八	每
元二角九	元六角四	元二角二	期每月三
元六角四	元八角二	元四角一	期半年十八
元八角四	元四角十	元二角十	期全年三十六
元	元	元	期

郵費		則規報訂
國	外	每
其	日	期
他	本	每月三期
每	每	半年十八期
期	期	全年三十六期
四	一	
仙	仙	
本國		如用郵票代價以半分一分二分者為限
每	每	一角五仙
期	期	四角五仙
一	一	二元六角
仙	仙	五元

編輯者 雲南格義分社
 發行處 雲南南較場南路
 雲南格義分社
 印刷處 雲南四牌坊開智公司
 雲南四牌坊務本堂
 代派處 馬市口開明書局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一）代印物品
（二）品質認真的特點
（三）交貨優美
（四）取費迅速
若蒙委託非常歡迎

印刷所
昆明福照街五福後巷
營業部
昆明市四牌街四十六號
以上
兩處均設有電話

1925

年

第

10

期



人

乙丑九月上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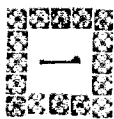
第 20 期

刊

第十期

雲南
悟善
分社
發行





一

時勢不一定，故凡百事業，多不能一定，凡百事業不一定，故人心亦多不安，因一定乃萬事之基礎，有此一定，然後始能增加而擴大，至於人之錢財，對於此「一定」二字，更為重要，有一定之付出，有一定之收入，有一定之存放，然後於緩急之時，始能有恃無恐，即在平日，亦覺心安意適，本會自開辦儲蓄以來，即本此意，一切收欸付款開獎付獎，行之十有餘年，宛如一日，外間雖經千變而本會未嘗變動，按章而行，循序以進，儲戶已增至五萬五千餘全會，儲款保障之產，已積至一千二百餘萬，特獎一項已達二萬七千餘元，頭三四等獎，已每種各有二十七個，是皆以一定為基礎，而能增加擴大之果効也，世有深感不定之苦，而欲以一定處置將來之錢財者，速來本會儲蓄，必能赴此目的也，此佈（詳章函索即奉）



定

萬國儲蓄會啓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十期乙丑九月上旬目錄

神像類

勅封思南城隍孝毅伯自繪仙舟紀夢圖 (附傳略)

亂書類

孚佑帝君亂書忠恕二字

亂諭類

本社亂諭

監壇辛天君示

南屏濟佛示

監壇辛天君示

蘭芷菴真人示

補載押子年亂諭

孚佑帝君示

南屏濟佛示

臥霞尊者示

孚佑帝君示

南屏濟佛示

臥霞尊者示

孚佑帝君示

南屏濟佛示

臥霞尊者示

孚佑帝君示

目 錄

孚佑帝君示

孚佑帝君示

附女社乩諭

關帝仙 趙德仙 同示

宏教真人示

道詮類

碧眼仙子論道功急進之益

觀音菩薩坐禪真諦

選文類

先天老祖諭神人接近之理

教綱類

救世新教綱總綱

軼聞

段龍王

陳希夷仙師示

如意大士示

鳳笛仙示

白雲仙子養胎論

碧眼仙子偈語

桃姬傳真人釋關雎經義

勅封 思南 城隍 孝毅 伯自 繪仙 舟紀 夢圖



傳 略 附 後

孝毅伯、姓謝氏、名家俊、字月莊、黔之盤人也。先世本湖南邵陽人。清初宦黔。遂家焉。世守耕讀好施。予高祖字超闇。有田數畝。乾隆某歲秋。邑雨雹。大逾雞卵。屋瓦皆碎。邑中田禾連阡錯陌。悉災。獨謝氏禾無恙。反三倍於平昔。收人以爲積善之報。是歲大飢。公計口而外。悉送官助賑。公享年百六歲。孫曾八十餘人。五世同居。曾祖字致遠。以二十金起家。致富百萬。祖字從之。晰產時一無所受。曰。邑俗陋。有衣食之子弟。多不勤學。余不能爲子孫留。惜故盤邑謝氏科名十九。公後足跡遍天下。然不輕仕進。以貢生終。孝毅伯弱冠知名。人皆以翰苑相期。某科鄉舉。黔主考惟賂是求。幾於全榜皆賄。取曾有人列舉各賄賂舉人。姓氏輟爲賦者。孝毅伯已列前魁。因賄者被除。遂終身不應鄉舉。亦以貢生終。伯事母至孝。咸同間。黔省大亂。伯辦理軍務。歷保至同知。以親老不肯遠離。不仕。嗣以申韓學博升斗爲養。遇歲除。雖大雨雪。必歸省。出入軍民。兩政垂三十年。全活無算。故正陽帝君稱其持身不苟。慈惠在民一念之間。能活萬人。伯享年四十九。其詳見家傳。茲略述梗概。以見天爵之膺有自來也。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此書

仙傳

忠恕

翁長遠

乙丑重九日書於救世新教雲南分會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此書

大道不虛此書

以文張世表

乙丑重九日書於救世新教雲南分會

本社社論

乙丑九月初一日

監壇辛天君臨

放鶴歸來月正東。烟籠薄霧勒霜鍾。風雨兩重陽近。菊酒茱萸趁晚風。

吾久不拈題。今夜亦偶爲之。甚覺貽 大方迎 駕。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雲散天邊景。晴烟繞翠林。靡蕪侵几席。風光乍淺深。

本擬律。今用古續。

燭輝雲燦爛。霞彩鎖高岑。

擬定法制會會員呈請 核示

吾今臨此。正爲諸子一誨。法制會即行成立。庶足以不振新教。所呈諸子均甚

洽吾意。

本社社論

本社誌

鍾君琦李君悟純等呈請於東川設立新教支會請示

支會照准鍾生爾根甚厚茲能助爾妻成立女社吾甚嘉慰並能擴充外郡尤屬難能可貴賜曰悟助

張君培英宣誓

爾能知非亦屬難得好為修持可也

謝君械宣誓

佐悟遠為一切可也

謹按謝君械乃悟遠君胞兄

謝敬同宣誓

孺子純良天賦其根甚厚賢父兄導之為善使勿昧本真將來九祖超昇未可限也吾弟子之幼子均可入社陶鑄是塵垢秕糠尤可希於堯舜其各勉哉當知新教暢行凡吾弟子之子弟均屬來因不薄勉旃勿忽爾其欽哉

新教定重九日成立勿忽屆時備佳紙墨候賜書

悟靈爾根甚重不可遽存灰頹之志滇南闡化爾功甚偉爾運命如斯可爲文
人一嘆正因爾來因所種致遭魔劫然後福殊未可限今屬同社諸同門助爾
吾亦暗中呵護不患貧困當知君子憂道不憂貧况爾純孝吾甚嘉慰勉之自
得其樂爾父之有今日雖其來因甚厚實子之心有感格所致勉旃勿怠須知
破除障礙當能果證菩提正如爾心所念者勿忽勿忽勿忽

李君悟純叩問東川支會

已由鍾子中批答悟純爾本吾社上材正宜努力進行不患周道如砥勉哉

九月初八日

監壇辛天君臨

濟佛臨

我來了

駕臨風趁秋風調和大呂應黃鐘登高看蕭蕭秋意鎖丹楓提起筇竹杖飛虹

王君懋德入社請示

本社亂誌

本社昆繪

水○源○同○脈○分○清○濁○志○念○從○心○別○聖○狂○濯○足○濯○纓○君○自○取○聞○歌○何○異○在○滄○浪○

宋君光樞入社請 示

但○從○理○做○去○何○必○費○疑○猜○人○生○原○夢○幻○修○道○躋○蓮○臺○

周君開恣入社請 示

孩○童○具○天○真○入○道○有○前○因○勿○為○外○物○誘○周○道○可○躋○神○

寇君述彭入社請 示

水○流○花○放○繼○爾○父○志○

謝君承基入社請 示

此○子○性○少○導○之○入○善○甚○佳○然○須○隨○時○警○惕○將○來○不○可○限○

劉君啓明入社請 示

曾○記○柳○樹○河○邊○事○否○勉○之○

劉君文光入社請 示

回○頭○是○岸○

于君安康入社請示
百鍊身是混元回頭早必上蓮

端木君樂益入社請示

謹慎行事好值心田

倪君鸚俱表呈請入社祈示

爾表悉善哉能悔過自新即屬不凡爾心動神已早知矣

周君祚藩默禱問事

前經呂帝訓示遵之可也出外清清之水不讓塵滓入即可

侍壇者叩請明日慶祝時刻

明日辰刻祝誕

重九日辰刻慶祝

帝師得道聖節並成立救世新教雲南分會禮成開沙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老道已在此多時。

年年風雨無佳興。薄霧輕烟釀嫩涼。今喜霽光迴一線。好將高會祝重陽。南邦

教闡開新化。東圃花芳發異香。昨夜絳宮親點册。滇池桃李盡芬芳。

本日新會成立。內部辦事一切仍照舊行。須知經權達變。用資熟手。

德級本應各生均宜從九級起授。茲為嘉勵故。督勸教從七級授予。各部掌副

由八級授予。凡有職者各生一律由九級遵行。

吳生紹璘賜曰悟恒。鄭生雖未到。賜曰悟孝。吳生瑄賜曰悟華。

換筆。謹按前於初一日。帝師即諭於重九日備作紙墨候賜書。茲奉 諭後。

遵即敬謹另換毛筆。並將紙墨呈壇當蒙 賜書左列各字。

重陽 社供。

福 賜悟明。

蓬萊 賜悟靈。

忠恕 賜悟遠。

雲霞鎖翠 賜悟轍。

大道不言真大道。

斯文無請喪斯文。

雲開天淡。

菊笑蘭言 賜悟清。

本日副手應換悟玄或悟遠則佳矣。

附載慶祝祝文及同人賀詩

維天運乙丑年九月九日恭逢孚佑 帝師得道聖節適值救世新教

分會成立雲南悟善分社弟子談悟善周悟玄劉悟持暨全體社員等酒

獻黃花心儀 絳闕伏維我 帝師天寶聰明大德敦化符三三之

乾象 妙九九之玄功 教思無窮懿鏢 哉訓詞十二 仙機活潑洋溢

乎世界三千 五教昌明全球信仰 廬山得道之日正昆海撥亂之

本社誌錄

附祝文

秋。世。振。木。鐸。以。承。天。聖。希。東。魯。臨。玉。壇。而。訓。世。南。屏。弟。子。等。入。道。有。緣。不。學。無。術。情。殷。頌。藻。望。切。瞻。雲。十。八。仙。佳。闕。如。敢。請。榴。皮。之。句。重。九。日。昌。期。猶。是。載。庶。菊。序。之。章。敬。效。嵩。呼。仰。祈。聖。鑒。誠。惶。誠。恐。謹。拜。表。上。聞。

恭賀

帝師九月九日得道聖節並成立救世新教分會七言絕句二首

劍受天仙溯盛唐。昌明新教又重陽。江河日下滔滔是。一入廬山便不妨。

聖功聖會紀重陽。昆海秋澄獻菊觴。月白風清開絳闕。仙家猶爲世人

忙。

李悟機

重九令節爲

帝師得道之期。而雲南悟善分社。適遵 諭於是日成立救世新教分會。想當年之鸞鶴。和仙樂以翔鳴。願列國之人民。聞新教而嚮化。欲紀盛事。爰賦長言。敬祝無疆。伏維 洞鑒。

清社既屋。民國興。師旅饑饉。紛相乘。人心陷溺。亂未已。崇隆聖道。傷夷陵。中行不得。狂狷少。二三威鳳。羣飢鶩。腥聞。上帝赫斯怒。紅羊浩劫。遭堪淩。絳闕慈悲發。宏願度。盡有緣。歸玉清。紫金光佛力。扶助新教。救世如同盟。天人默契。得正化。祥雲片片。臨燕京。規章組織。美而備。風聲所樹。四國傾。滇鄰鶯嶺。水西逝。仙根墮落。何縱橫。提撕振拔。賴神力。盛會茲幸。觀其成。菊黃黃。紫香且艷。風高雨霽。天為晴。佳節况復契。帝號九。九陰盡。爰飛昇。即今下。後理可信。聖教從此增光。願將一語。為息壤。化洽五洲。還太平。

傅悟清

乙丑重九

帝師得道聖節敬獻二律

金丹九九慶重陽。景仰廬山獻菊觴。化雨均沾秋雨節。慈雲永被彩雲鄉。六旬甲子敷文教。四海生靈樂道場。從此大同堯舜日。簫韶再見奉蒸嘗。千秋令節紀重陽。金碧交輝道大光。四世渥承恩罔極。同門共慶壽無疆。

附贊詩

文壇亂抄

惟欽葵藿朝元日。徧插茱萸憶故鄉。願祝南明沾教澤。來年此日並流芳。

寇悟根

文壇亂抄

九月初日六夜

監壇辛天君

寒山石徑下牛羊。霞散天邊映夕陽。菊酒茱萸開九九。滇池煙景晚蒼蒼。本夜戴真人因文務羈絆不能臨壇

臥霞尊者

笑把菊花插滿頭。昆華景物足留陽。開九九重陽近好駕。扁舟泛泛遊吾西池臥霞尊者今日到此妄談風月見笑之至

蘭芷菴真人

一聲清聲出高樓。瑟瑟秋風蕩小舟。最妙夜闌人靜後。焚香酌酒召仙遊。

凡事安居自然。然而即如修道得之。非難行之。却艱何所云。然只在有恒立地。成仙。非我妄語。稽古證先。

補載甲子年本社品諭

四月二十三日祈雨經功圓滿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雨後山容分外佳。滇池鏡朗劃然開。雲中往返八千里。皓月清風證素懷。

此次諸生誦經甚虔。吾甚欣慰。前囑於亥日結壇者。蓋有故耳。

謹按亥日結壇之故。同人等均屬凡質。至今未曉。

放賑頗費苦心。其中掛一漏萬者固多。然初為即得如此。甚佳。以後更宜勉力。於己身積德。殊難獲此。作遇悟實。紹封頗能盡力。勉哉。自有優遇。悟實更能悟。及郊野根蒂。自是不凡。吾於前三日。已知北斗集福五絲。

文壇凡抄

本社凡錄

一一一

謹按 帝師聖誕。陸君悟實。蔣君紹封。親赴各村放賑。最爲出力。而賑濟鄉間。又爲陸君提議。故 師諭特別獎許。紹封賜派曰。善行當勉力行持。

謹按陸蔣二君。放賑最力。一蒙集福。一蒙賜派。且查蔣君賜派之時。其尊翁月秋先生。尙未入社。今年月秋先生入社。賜派曰。悟光。始恍然。上年夏間。帝師已留有以待。

社中擬仿總社設慈善銀行。劉君悟持首先認捐一千元爲股本。具表呈請核示。

慈善銀行。此間力薄。何能言之。初行試辦。名曰本社慈善借款股。可也。悟持認額甚佳。

同人等因鄧君泰和諸人尙未蒙 賜派代爲請求。

鄧生亦屬深厚。勉之。賜派俟機。餘均再觀。曹澤民賜曰。悟因。本社扶手。僅悟靈能與神會。其精力實難支持。多次悟立等頗有進境。不可懈。

忽。此係天人交際難得。悟靈准其月月扶之。非有大故。亦不得擅自開亂。切切。

南屏濟佛臨

我是誰。酒來。

一杯飲過醉顏開。你們共醉浮三百。如到瓊宮飲玉醅。紅杏鶯嬌綠柳繞。得此韶光念莫灰。大家且向欄前望。雲雲陰翳透蒼苔。

醉了醉了。我要跑了。你們連字都認白。還說什麼好大老。嘻嘻哈哈。各自回家食紅棗。你等說是好不好。我要跑來真要跑。

謹按是日。濟佛沙書龍飛蛇舞。如見其醉態淋漓。每一字出。非經一再易書。不能識認。

四月二十九日

帝師臨

陳希夷仙師到

適遊華山故偕希夷臨

本館謹識

本社誌論

路。入。瑯。瑯。別。有。天。雲。深。徑。曲。響。清。泉。山。中。麋。鹿。忘。機。久。晴。日。林。間。藉。草。眠。

陳希夷仙師

余。謹。依。韻。奉。答。用。留。鴻。爪。

維。摩。斗。室。趁。清。眠。鋤。藥。人。歸。香。壓。肩。世。道。江。河。悲。日。下。阿。誰。有。志。可。擎。天。

帝師

末。句。吾。何。敢。當。此。獻。酒。

陳希夷仙師

醉。希。夷。謹。領。謹。謝。去。

帝師

送 華老

高君悟直默禱問事

悟。直。爾。兄。氣。數。已。盡。前。來。請。方。吾。已。示。其。朝。陽。之。語。奈。爾。等。未。悟。好。為。積。善。俾。得。脫。地。獄。

高君悟直復默禱。能為善。自能超昇。勉之勿瀆。悟直爾心甚戚。吾不忍言。

鄧生賜曰。悟覺。勉力行。善切切。

悟行放賑甚力。吾甚嘉許。其此次放賑筆記。彙入月刊。

謹按陳君悟行。前於帝師聖誕節親往放賑。今日到社報告畢事。

一切文件。着悟玄審輯。

周君到社請代祈方

周李二生求方。先着悟育悟靈往視後。俟如意子再答。

陸君悟實默禱問事

悟實爾有慶兒。不必妄求。爾妻尚能為善。免疫可也。

錢君悟堅夫人抱恙。由社代為請方。

其悟堅妻疾。俟如意子答之。

蔣君善行默禱問事

本社訊論

本社刊論

善行勉力爲善。自得果。勿慮。

曾學。凡者勿懈。吾已命靖康。日夜臨此教之。悟行亦命悟靈授之。

蘇君品。益宣誓

善哉善哉。爾即有不測。吾當佑之。勉之。勉之。

五月初一善業壇

如意大士臨

最高峰。上。撫瓊瑤。萬壑蒼松翠。不凋踏下。芙蓉花。裏坐雲根。閑倚自吹簫。

周君汝彥因其父與其嫂病求方

淨業童子代筆

周汝彥之父及其嫂。自伊發願。帝師已默佑之。不藥可望。愈悟靈悟育擬方。可用。由悟靈方內去紫菀入寸冬。去花粉入杭芍。善矣。其嫂即以真武湯賜服。

李君家訓叩方

李氏婦以利便固作。但須入佐陽提神之劑。入參附可也。

錢君悟堅為其夫人求方

錢生爾婦宜溫經補血為主。稍待吾當一往。秦歸參朮。蒼皮熟地。俱紫苑兼官桂。元肉雞淮枝。莫謂能橫氣。服後自然知。各三錢。

附載女社乩諭

乙丑九月初一日

監壇辛臨

蘭蕊仙

蕙蔭仙前導

我今緣何此地遊。孽海茫茫泛蕙舟。幾身半多瑤台侶。他日果滿上瀛洲。

迎駕 鳳笛仙臨

時去時來逐風塵。此生已屬物外身。那堪歲月匆匆過。逆旅光陰又小春。

女社乩諭

儂今臨此特申數言告我諸女弟子。斯社之成。諸天仙佛頗具苦心。中以
 呂帝濟佛尤力。蓋經幾次。邀懇費幾許。婆心乃獲告成。凡我女弟子宜虔誠
 心身。勿口是心非。勿面從心違。帝師度人原具慈悲。爾等勿河漢斯言。則天
 涯咫尺。不難循序漸上。庶無愧。諸仙佛之苦衷。爾等亦有歸宿之地。吾本日
 因有要務。不克久留。

九月初九日慶祝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得道聖節禮成開沙

宏教真人臨

本日諸女弟子虔祝帝師得道聖節敬承師命臨茲受享

菊醴飲罷聽笙歌。絳闕雲深烟倒。最妙春花相掩映。撥開塵徑入雲窠。

案上有水仙一枝。豈非春花掩映。諸生當知人生百年瞬息。未必如此。花花落落。

花開千年。鑄門坎終歸一個土饅頭。爾等欲脫此關。莫修道。若此壇壇主為

風笛仙姑。諸善女得此良師。甚佳。

謹按壇中供花。有水仙一枝。上年鍾社長買水仙一本。花殘後棄置園中。因見其猶有生意。以土掩之。近忽開放數枝。故折爲壇供。

侍壇者叩請 示 鳳笛仙誕日

仙姑誕係十月念五日

女社二論

靈學旬刊通告二

靈學旬刊出版現定社員認購各一份外並負有推廣銷售義務或勸人購閱或自行出資購送親友閱看多多益善以期新教普及方無負 帝師普渡之至意法施功德無量無邊特此佈告

悟善演社謹啟

附徵稿啟

敬啟者本刊登載軼聞擬采訪近數十年所出之事其前後果最為顯著者每期登錄一二則用以挽回放肆之人心以維世運各界 諸公如有見聞肯賜大稿本社極表歡迎當立時登載惟所投稿件務期不越因果範圍如事實較近或有障礙并祈隱名存實以免揚惡之咎又本刊純為勸善而作與各報館不同凡有 賜稿均無報酬并希原諒為荷

悟善演社謹啟

道 論

碧眼仙子論道功急進之益 壬戌七月十九日

道功本微妙如參異景心意所到目爲之明設隨便看看視而不見何能領略
個中妙處

每層皆有妙境若不腳踏實地勤奮用功不見其妙功夫自必有差如行路然
至某地者必見某地之城郭山川風景名勝未至者不能見也

况道功爲逆取所謂溯後天以返先天人本後天皆順流而行以道退欲如掉
舟急流不進則退持之以力猶恐不濟况汎乎中流風濤萬頃而能攬其舟者
乎故不進者則惟有降格相處耳

白雲仙子養哈論 壬戌八月初九日

凡內功既見根基當思所以保養之法方可日升月恒而自進於不知不覺之
境否則恐內功雖善而外侮頻來仍有剝蝕之患也

保養之道。雖有多端。而濇而急者。先在四戒。四戒維何。即貪。嗔。癡。愛。是而尤以。噴。愛。二。字。為。最。因。修。煉。功。夫。全。在。水。火。既。濟。若。一。動。噴。念。即。生。肝。火。一。動。愛。念。即。生。欲。火。金。丹。雖。成。亦。不。能。經。受。此。後。天。之。火。時。以。自。焚。胎。基。已。成。當。持。戒。以。養。之。即。未。成。者。亦。宜。懲。忿。窒。欲。使。水。升。火。降。而。陰。陽。乃。能。交。媾。也。

觀世音菩薩坐禪真諦 壬戌九月十九日

孚。佑。帝。君。得。先。天。大。道。却。欲。吾。証。以。佛。家。禪。功。吾。以。為。三。者。一。也。吾。嘗。聞。

佛。言。道。授。自。燃。燈。其。傳。久。矣。空。門。善。薩。成。果。亦。多。說。無。蘊。藏。載。諸。佛。經。不。必。細。說。惟。坐。禪。法。則。禪。宗。所。述。或。嫌。散。漫。師。受。失。真。久。而。漸。敗。習。焉。不。察。每。每。苦。修。而。無。所。成。今。逢。道。壇。用。以。明。白。語。文。解。釋。真。諦。使。有。依。傍。不。至。外。馳。陷。於。盲。從。諸。子。習。道。有。日。當。然。吾。說。

佛。言。禮。功。在。養。真。如。真。如。在。中。微。然。渺。然。存。於。無。形。藏。於。無。物。空。而。非。空。寂。而。非。寂。禪。心。為。名。非。玄。非。實。感。於。無。覺。悟。於。自。然。先。空。其。外。再。虛。其。內。曰。空。曰。虛。湛。焉。息。焉。色。即。是。空。空。不。異。色。斯。語。究。竟。即。禪。功。果。聽。於。無。聲。謂。之。內。聽。視。於。

無形謂之內。視心乎。無着是謂之觀。心乎。有着是謂之止。既止則守。既觀則通。通守之間。無名可名。道曰動靜。又曰。般若曰禪機。又曰。如來。惟在無着。始化。始大。無着有着。分上下。乘為有緣法。不問凡佛。要在厥初。屏諸其外。耳目鼻。無聲無臭。視之不見。聽之不聞。色香諸法。無有芥蒂。外淨淨。內淨真。存存而。不存始能常存。綿綿密密。寂如不寂。寂則真微。不寂真充。以充充微。以微接充。動靜之機。內外盈胸。內無所見。外無所屏。是第一禪。形如槁木。心如死灰。內若有見。外若無存。是第二禪。形如冬木。心如明珠。內充真絜。外溢光華。是第三禪。形如春英。心如秋月。內絜通真。外華佛光。內外無間。三昧悠然。是最上禪。形神變化。心意自在。無可比喻。此即精神是曰佛果。佛果道果。名殊實一。證之佛言。固無疑義。惟在初始。法無有定。進及成果。皆如一徹。吾今告汝。坐禪至易。只如上述。悠久自進。其他法門。至多至廣。皆第一禪。非曰究竟。用功苦修。假以譬喻。如是如是。見佛苦心。是望諸子。擇善從焉。

謹按是日為觀音菩薩誕辰。先是碧眼仙子示以諸人今日坐入真定。

道 詮

當有佛光照及。如來三昧。應真然而發現。此修禪者所當注意。觀音尚可降臨。宣示坐禪真諦。嗣李佑帝君臨。謂今特約菩薩來談道功。證明同源之說。汝等倘聞佛語。於坐法必有大益。並示七絕二首。道統分承五教宗。道源無始一脈通。儒言性善釋真如。主炁皆從道體充。佛家禪宗究竟說。得道真詮非等閑。請向蒲團細參悟。成果功夫並不艱。蓋帝師詩意即觀音文中仙佛同源之意也。

謁語

碧眼仙子示 輪迴有大小。仙佛未明語。天地同此旋。日星循其數。世運治與亂。人物生之死。均在循環中。異迹而同理。道體無具形。玄功在不息。息天地壞息於脈。脈耳用意是人欲。自然始道用。前後一璿璣。皆在靜裏動。明此解輪迴。可知仙佛說。順之歸下達。修持全在逆。

碧眼仙子示 大道如山拾級登。頻添火候一層層。心堅何處知難事。第一功。夫在有恒。

至聖先天老祖諭神人接近之理 壬戌八月十九日

神靈之學。最為玄微。用之非當。即失其真。委之非人。即近於邪。天地間萬物叢生。惟人最靈。人與神相接最近。凡人於無所私欲之時。滿腔都是大理。其氣清。其靈足。故神光易與接觸。是以凡上洋洋數千百言之文字。立時可成。設無神氣。試問人雖最靈且敏。能辦得到否。惟神乃空冥不見者。非依形而生。不能有所作用。仍須借人力為之。但人有心機。神寓焉則能。舍焉則否。人之私欲。為根性內所結。非道功純清。不能與之戰勝。設不隄防。最易混入。而相侵作魔矣。其害豈鮮淺哉。爾諸人其各慎之。勉之。吾之所訓。實為維持大體。恐有疏虞。神祖必將無人信仰。而災劫何由得救。爾等功罪關係。何等重大。其細思之。

謹按此文。僅二百餘字。而寓意甚深。訓誨真切。其緊要語曰。用之非當。即失其真。委之非人。即近於邪。人之私欲。設不隄防。最易混入。而相侵作魔矣。並謂謙以功罪關係。何等重大云云。此誠待凡之最要關鍵也。無私欲則神易接近。有私欲則魔相侵。而功罪即於此分焉。讀者幸勿忽諸。

道 詮

乙 丑 九 月 上 旬

姚姬傳真以釋關雎經義注戰卦初六和
 詩肇於關雎。易始於乾坤。蓋陰陽男女風化之首。王道之始也。中庸謂天地之
 道。造端乎夫婦。夫婦人倫之本。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
 臣然後有兄弟朋友。有倫常然後有綱維。以經綸百姓羣倫於斯世。而所謂倫
 常者。皆發乎至性。止乎至情。而適乎至理。關雎。文王思太妃之詩也。言太妃有
 幽閒貞靜之德。故寤寐思之。思得以為后妃。俾正位於內。鐘鼓樂之。而施化於
 外也。太妃雖有德。而本則存諸文王。由文王之思以求德。故得太妃。非但賴太
 妃而即足以行化也。後世注者。皆謂關雎美后妃之德。以后妃為太妃。誤也。蓋
 惟知違子夏序文。而不知序謂后妃者。謂王與王妃也。殷周之世。稱君王曰后。
 王妻曰妃。如書所云。徯我后之類。后即君也。男也。非妃也。非女也。自秦而後。
 稱君王曰皇帝。帝妃進曰皇后。后以稱女自是。落。故關雎后妃之德。並言文王
 太妃夫婦之德。以立家國天下之大本。文王立其德以求太妃。而太妃之德立。
 太妃之德立。而益斯之化行。江漢之俗變。采芣之風。遂繼卷耳之蹟。三分天下

有其一。蓋天下之俗。已潛化默移於室家之內矣。外雖欲勿從得乎。故謂太姒家國之本。而文王又大姒之本。亦如易經首以乾。次以坤。謂坤爲諸卦之母。而乾又坤之始也。宋衛氏曾氏與朱晦庵所見於此者略同。而其說不大昌。明近人讀經者。猶多執舊解。故吾復表之於此。使尊經者知所歸依也。又近世綱紀廢弛。人心惶惑無所主。更不知有倫紀。又何識夫爲婦本。婦爲家國天下之本乎。使人人各思所以正其內者。以化乎外。則天下之亂。庸有瘳乎。本社方推女教。吾故留是言。以爲賢嘉淑之一助云爾。

自註汝等不知嘉淑出處乎。秦嘉徐淑謂人夫婦也。凡稱人夫婦皆賢曰賢嘉淑。此文在經曲部一分。存女社一分。蠶學要誌一分。率爾操觚。尙無多累。諸君侍壇之力也。

乙 丑 九 月 上 旬

道
詮



八

救世新教教綱

總綱

第一條 本教由 各教教祖垂靈創設定名曰救世新教

說明 各教之設原以宣明至道範圍人心為主旨凡我生民無教不立今

世界各教傳播日久積弊寢生教之精義時虞晦塞殊乖 各教教祖創

之旨而失以教治世之功夫教本皆以神道設教以勸善明道為歸其旨既

同無庸異視 各教教祖在天憫人世之浩劫乘時運之推遷特降靈感創

立新教以期救斯世於水火開宗教之大同定名曰救世新教

第二條 本教以納全世界民族於一教之下為主旨

說明 教之為教既同其旨民之奉教宜歸一途本教既為 各教教祖在

天垂靈共同創設以期世界大同而永弭人民災劫則須使世界人民共皈

依本教畛域盡化門戶盡除信仰一尊和睦無間即各教教士尤當共體

各教教祖以新教救世之旨而合力發揚本教致世大同之功庶上副 各

教綱

教祖慈憫之懷下建萬世和平之本神功所見端在人心誠信奉行毋渝此旨

第三條 本教崇信神道教奉上天凡天地神祇及先聖先烈皆崇敬之

說明 宗教以信仰為始基故必崇信神道神之至尊首推上帝或稱太一或稱洪鈞或稱真主即儒之先天佛之淨土耶之天國回之真界為無極之下太極之始其境至虛至淨其神至尊至靈為各教供奉者至天界諸神即修真證果之仙佛先聖先烈即歷紀聖賢忠孝之英吾人或奉為尊主或敬為模範使心有皈依行有矩矱由行善以見性復性以全真也其詳見教義中

第四條 本教本同化主旨採平等精神凡世界人民皆得入教

說明 本教既為各教教祖救世創設之教原為闡宣真理推廣舊教使世界人民無論男女老幼皆得被教並知世無二教教無二道故對於世界民族毫無畛域之分階級之別凡入教者皆得同享教化之益神天之佑

第五條 本教對原有各教引與同化以臻大同各教教士皆得加入本教

說明 本教既係 各教教祖共同創設則各教與本教所尊皆同其爲教

宗旨亦無異各教教士固可與本教教士一體皈依毫無畛域而 各教教

祖創設本教亦爲欲各教之同化以普及於大地教化日遠世治日隆則教

世新教之旨於此立其基矣其精義詳教義中

第六條 本教於原有各教當時發揮光大之使趨於同化其或有異就其

可一者一之其不可一者以理因革之

說明 本教由 各教教祖共議創設一因教無二致天下不宜有二教一

因教旨隨時異方今時確有應新之要一因各教傳者浸失教之本旨亟須

糾正以防流弊故本教之設爲發揚舊教統一教化而應時勢所宜也於各

教皆引申其本義以發揮光大之各教因時與地之關係而異其制應就其

可一者一之其不可一者人民沿襲已久常因則因之不當因則革之以無

背教旨無背時勢爲斷故本教之設方立法皆取至中至正之道權衡於理

如理有未當不敢苟同蓋理之正者不妨獨異豈是以合理順道為主也其詳見教義中

第七條 本教入教照入教規則敬行誓典入教規則另定之

說明 本教重在普度凡入教者別無限制但神道尊嚴皈依之始必具誠心敬禮並發救世宏願以爲人福即己之福神鑒其誠自能照臨授給真道矣其具誓典禮另設入教規則所以昭鄭重也

第八條 本教教規首重德育其條目於德規章定之

說明 由道而有德道爲體德爲用各教教人無非厚民之德使修其德以明道本教最重德規以德規爲修行之始無非注重德育使人民皆止至善德修則道明道明則性見此內外一貫工夫故本教以之爲教中綱要也其條目詳細列德規章以明次第而便於習守

第九條 本教修持以實行積德累功存眞養性爲主分爲外修內修二大門其條目於修持章定之

說明 教中修持皆有定程但民智有不同或智或愚或賢或不程功不能一致教授亦應分科特大別爲內修外修二大門更由二門析爲多類一則由內以全其真一則由外以致其功即所謂在世出世兼善獨善門雖分二道仍貫一所有條款另章定之

第十條 本教本平等真義無階級殊分但設德級以崇成德設職級以定事權其條目於德級章及職級章定之

說明 教義貴取平等精神凡在教士皆平等待遇惟修持功德不能一致故必設德級以誌其所詣之程度處理教務各有權責更設職級以定事權之範圍雖設此二級然由材與德以定其升降明其次序既寓獎勵作用亦不戾平等本義也

第十一條 本教以教統爲最高職級總握全教教務事務之權教統以下各職於職級章定之

說明 教統爲教中首領其職最高以下尚有多種職名爲承承教統委命

分別辦理教務事務者其設額及升黜法規定於職級章及教法賞罰律中
第十二條 本教設總會分會支會爲布教機關並因輔導教務之進展及實
施教化起見設各種輔導事業其名目組織均於設置章定之

說明 本教布教所在辦事之處名曰教會設總會統轄全教分會支會分
立各地以傳播教務此屬於本教之主業設置又因教務推行必藉種種輔
導機關而引起人衆信仰必賴種種設施事業故必設立各種事業以爲教
務之輔導此屬於本教之輔導設置輔導設置之各種事業仍隸屬於總分
支會由總分支會領轄之以期指揮統一精神貫徹其詳見設置章

第十三條 本教禮制儀注於禮制章定之

說明 禮儀爲誠敬之表見制度爲整飭之準則皆有不可忽者故均加以
規定使齊形式而一精神

第十四條 本教出入款項經濟事宜於經濟章定之

說明 經費所關至爲重要一切設置皆賴財政經理得宜則事始舉效始

大故特規定於經濟章使有所遵循焉

第十五條 本教議制之事於議制章定之

說明 議制者關於一切章程之制定及集議決定各種教務爲本教之立法事特設議制章規定集議方法及決定程序並組設之事

第十六條 本教教義另以教義詳晰申明之

說明 教之精神全在教義凡關於修己處世待人接物種種德目及精義皆須詳細發揮使人民心領性會遵率無乖故特定教義以爲本教施教張本

第十七條 本教信律戒律賞罰律另以教法定之

說明 教中法律必取嚴重各教有過略者有過泛者本教特矯其弊以教法定之使教士習於平昔而成其美備之德其優者賞之劣者罰之亦教者之本旨也

第十八條 本教另設教經令教士持誦爲格神進道之助由神宣示之

說明 教經爲 各教教祖垂教真旨所寄教士宜朝夕持誦以感天神
 定心志凡禱求籲請尤須虔誠奉念一志凝靈目能感格神明隨聲響應所
 求諸願無不遂心其類有朝夕所誦者有祭祀禱祝者經呪文偈各種儀式
 皆屬焉

第十九條 本教教綱教法等爲教中共守規約不得違背如有犯者教統依
 據教法處分之

說明 教綱自總綱及各章皆名教綱其信律戒律賞罰律皆名教法教中
 一切規矩概包括二者之中此外有屬於教綱者有屬於教法者或名章程
 或名細則與此總綱同爲教中法律均須一體遵守不得違背如有頑徒蔑
 視教綱不謹遵守教統依據罰律視其情節而懲罰之此條教綱二字須概
 括德規修持德級職級設置禮制經濟議制各章條文非僅總綱而已特重
 章申明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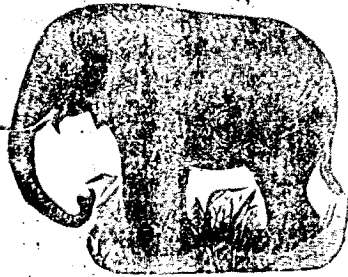
第二條 本教綱經神人三次審查決定施行如有未盡必須增改時經全

體大會多數決議呈神核准得修改之

說明 教綱經三案後始准施行施行之後不得輕議修改如有時勢遷變情形不同必略加增改時先由教統或議制會或教中要職三分之二以上或教士全體半數（如教中德級職級最高者五十人以上亦得呈請修改）提出意見由議制會制案交全體大會以過半數可決之再由教統詳列理由呈 聖神前或用降靈法或用枚卜法以核准之經神核准即得修改如未得核准仍須誠請再核三請不准作為廢議或另修正尚可再呈也凡修改以不背教義為主此中手續於議制章另有詳細規定

乙 丑 九 月 上 旬

太平景象



教
網

5

軼聞

段龍王

滇池太華峰下有龍神廟素著靈異爲段龍王之棲神所段氏子孫世守其香火至今其村人此姓者猶夥段龍王軼事則婦孺皆能詳其所以先是大理段秀才諱某極有孝行其父亦秀才一年自大理來省鄉試行經高峽買舟泛省舟動未數里忽來怪風挾腥臭甚劇舟遂旋轉篙師大駭曰大蟒吸人蓋無生理矣言未竟舟向南飛去舟中人皆藏身蟒腹相傳山下有洞中伏巨蟒歲歲食人無算沿湖居民苦其毒已久亦無法以除茲害也秀才在里聞父慘死號哭大悲恨經年不語思所以除蟒患既報父仇更爲萬民去其害久而思得一法乃悄然以喜適三年又屆試期欣然偕友來省至高峽謂友曰吾志遂不羨科第矣開行篋則利刃數事繩數束而已駭問不答設酒相與曠飲更售別船烹雞鴨饌中曰此不可同飲也乃以刃嚴繫己身手執兩刀自盪槳向蟒窟駛

去將近蟻聞香炙氣伸首出吞口大過斗身組若巨甕不知其長幾何尋丈也秀才就其吞勢鑽入蟻腹割刺不已更割裂蟻腹持其心肝之屬而出蟻痛極奔騰下海海水爲赤尋而蟻俱死其明日乃顯神水上手猶持刀而貌如生逆波而來止於廟基之址墮倒鄉人感而敬之乃爲香楮祭葬加禮後往往出神遊於山半水涯問村衆建廟以祀蕪答宏庵嗣此水旱疾疫無禱不應香火之盛百年如新神深猶真逮於斯文蓋相傳池中從無秀才溺死者昔年昆陽徐生鉦附米船到省夜將忽暴風挾濤起船重沉諸波心徐在艙內若有人曳其手遂昏然迨天曉他船過見沉船露桅梢上一人牢抱不釋手救之徐竟得活又晉甯大西村王生泰載酒赴海口圖售至湖心舟覆死八人次日海口居民見沙灘上坐一人即王也問其故但云昨日舟覆時忽一老以杖曳己令閉目行不知如何至此又晉甯新街鄭鶴齡選拔來省舟覆死十五人獨仆臥船底別船救之獲生此皆實事也其他故老相傳更屬不勝枚舉或以爲同道相親而神則孝思不匱永錫爾類理或然歟

費		郵	則	規	報	訂
國	外	本	如	一	每	每
其	日	國	用	角	期	期
他	本	每	郵	五	每	每
每	每	期	票	仙	月	月
期	期	一	代	四	三	三
四	一	期	價	角	期	期
仙	仙	一	以	五	半	半
		期	半	元	年	年
		一	分	六	十	十
		期	一	角	八	八
		一	分	六	期	期
		期	二	元	全	全
		一	分	五	年	年
		期	者	元	三	三
		一	為		十	十
		期	限		六	六
		一			期	期

編 輯 者 雲南悟善分社
發行處 雲南南校場南路
印 刷 處 雲南悟善分社
代 派 處 雲南四牌坊開智公司
雲南四牌坊務本堂
馬市口開明書局

廣 告 刊 例			
兩	一	半	面
面	面	面	價
頁	頁	頁	每
三	一	八	每
元	元	角	期
二	六	二	每
角	角	元	月
九	四	元	三
元	元	角	期
六	八	一	半
角	角	十	年
四	二	二	十
十	十	元	八
八	元	十	期
元	元	元	全
			年
			三
			十
			六
			期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一) 代印物品

(二) 工物認的特點

(三) 品料優美

(四) 交貨迅速

若蒙委託非常歡迎

印刷所
 昆明福興街五福後巷
 營業部
 昆明四牌街四十六號
 以上
 兩處均設有電話

1925

年

第

11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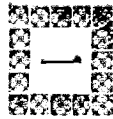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乙丑九月申旬

龍吟

第十一期

雲南悟善分社發行



時勢不一定，故凡百事業，多不能一定，凡百事業不一定，故人心亦多不安，因一定乃萬事之基礎，有此一定，然後始能增加而擴大，至於人之錢財，對於此「一定」二字，更為重要，有一定之付出，有一定之收入，有一定之存放，然後於緩急之時，始能有恃無恐，即在平日，亦覺心安意適，本會自開辦儲蓄以來，即本此意，一切收欸付款開獎付獎，行之十有餘年，宛如一日，外間雖經千變而本會未嘗變動，按章而行，循序以進，儲戶已增至五萬五千餘全會，儲款保障之產，已積至一千二百餘萬，特獎一項已達二萬七千餘元，頭二三等獎，已每種各有二十七個，是皆以一定為基礎，而能增加擴大之果効也，世有深感不定之苦，而欲以一定處置將來之錢財者，速來本會儲蓄，必能赴此目的也，此佈（詳章函索即奉）

萬國儲蓄會啓

靈學旬刊序

甚矣吾人此生之自誤不小也。溯自束髮受書，所謂致力於學問者，數十年於茲矣。今日自反道德躬行，問心豈能無愧？以言文學，檢點舊稿，足以載道之文，曾有幾何？平日心血，概乾虧損，難補皆是。此無聊文字，技等雕蟲，耗盡一生心力。夫豈古人身心性命之學哉？邇日習靜之功，風行全國，士大夫知從事於正心修身矣。凡慕道者，孰則不是飽嘗世味，精力虧損之人？當夫壯年有為，以聖賢為難躋，仙佛為難信，寶貴精神，徒消耗於浮名利欲之中，即所為學，無非受此名利之牢籠，迨飽經憂患，塵夢乍醒，窮通升沉，轉眼皆幻世味。嘗來不過如此，而一生勞碌，贏得疾病滿身，辛苦二字，廢然思返，始知道之不可不學，善之不可不為，則光陰之自誤不少矣。惟憫然自失，益之以追悔，無似焉耳。大哉！帝師夫何救世之切，愛民之深。彼後來青年，何幸生此仙佛普度之世。壯年而得聞道也，往者歐戰告終，兵禍彌漫於中國，而瘟疫水旱年凶地震之災，復紛乘於人民流離之會，劫運之大，曠古未有。我

孚佑帝師以世間浩劫由於人心之壞。有以釀成劫運也。將以神道教正人心。挽回劫運。特創同善社於京師。教人內外交修之道。內功重性命。希心仙佛。外功廣善舉。立志聖賢。一時海內興起分社。林立於全國。繼以人心。換散非藉。宗教之力不足。納人心於一軌。而世界宗教無以化門戶之見也。乃以一身會宗教之大同。合儒釋道。耶回五教為一統。亂壇垂訓。特創悟善社於京師。以為建立新教張本。本筆宣化。分社林立於各省。今年

五教聖人同頒救世新教教義道統紀元。京社定名吾演悟善分社。遵於九月成立新教。吾人之在斯社也。神人感應。晤對一室一念之善。

帝師獎之一事之過。

帝師戒之慈母嚴師不能見我隱微為之約束者。

帝師一一救正之。吾惟收束身心。闡推新教。永不退轉焉耳。或曰。吾子曾入同

善社矣。自誓於

帝師之前曰。背師違道。雷殛火焚。今一旦出同善而入悟善。子獨不懼雷殛火

焚乎。曰。同善。悟善。皆。帝師之所創。三社社員皆。帝師之門人。同師同道。豈可門分別戶而言出入哉。惟三社內部締造。有不能合而為一之勢。則各勉其職。各程其功。均之不失。自度度人之旨。至於吾之先入同善。後皈依善。非背師也。悟善得聞。帝師訓示。吾實親炙。帝師而不離也。譬之兄弟。分居孺子。依戀慈親。視慈親之所在而追隨之。此固出於愛親之至誠。而亦親心之所不禁也。以言夫道。二社同此。內外交修之道。何違之有。夫二社內功。皆性命之功也。吾所得於同善者。人師之開示。悟善則仙師之指點也。人師講體。調我肉體。仙師調體。合吾身心。辨自覺。及善惡。有不自知者。而全調之。京社社員。證功於焚修室者。仙師隨人示功。詳載靈學要誌。一一可攷。演社傳心錄。已頒到。社員人都焚修者。

帝師特授道功六層。歸演傳法。六層以上。繼續入都可求。每進一層。必身有實

功經仙師證明。

壇諭核准。始得升進。非可躡等而幸得。吾滇分社。

帝師及各仙佛之道誼。時得見於

乩訓也。二社外功。同一力行善舉。勸人爲善之功也。悟善善欸所入。分文必載。

旬刊以資表揚。善欸所出。

帝師派有神明。隨地糾察。一有不當。

壇諭之譴戒見矣。每一善業。

帝師先爲籌畫。社員率由行之。無不曲當。事畢揭載社刊。以昭核實。不沒善士。

之功德也。指捐之欸。隨指舉辦。不移絲釐。事畢繳以憑證。不違善士之本願也。

至於勸人爲善。有

五教聖人同願之教義。教綱以端其本。有聖賢仙佛隨時訓示。以策其功。神人之感。捷於影響。獎掖善行。使人警惕。悅服直慈。母之慰其愛子也。隱惡誅心。大奸爲之色變。而設餗。則嚴師之督其門人也。一經入社。侍壇而爲善之心。不覺。

油然自生。欲能不能。欲懈不敢。在未入社者。請讀京社靈學要誌。及滇社旬刊。即知吾言之不虛也。曰吾子此言。是使同善社員相率而入悟善社也。得毋陰存破壞之心乎。曰同為

帝師手創之社。道貴相助。同為

帝師門人道。貴相親。門戶之見不可有。而敢陰為破壞乎。

帝師之創同善社也。其時未籌救世新教。是以同善社所宗祀為

三教之聖人也。繼以亂壇勸善得

五教聖人救世之同意。創立新教。是以合五教為一統。同善已宗三教。獨不

奉耶回。則二社同宗。新教各程其功。同善設立亂壇。出社刊以闡化。以此為

請。帝師或可允許教綱。教義同一頒發。合一社之心力。闡揚新化。亦

帝師救正人心。挽回劫運之本願也。吾為此言。非以悟善不能闡化而求助於

同善也。新教之理深入人心。靈學所至無不信仰教化。已行無待乎助。同為

絳闕弟子。同門同教。道之相親。誼之不相外也。願天下人盡為善人。悟善此心。

序

五

同善亦此心而皆仰體

帝師之心故悟善不必據新教為己有同善不必望新教而自外也同宗

教祖同奉

帝師悟善欲外同善而獨行亦無可外同善欲外新教而自立亦無能自外也

人心早善一日劫運早消一日太平早見一日吾故以二社協力闡化切宏效

速為快事而不必有彼此門戶之見也吾尤望英年才俊擇善而從速從事於

身心性命之功勉為聖賢仙佛之學勿蹈我等之飽管世味誤盡一生心力致

今日之虧損難補追悔無似也

乙丑重陽節

雲南悟善分社弟子錢良驥謹序

序

六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十一期乙丑九月中旬目錄

錢序

乩書類

孚佑帝君乩書福字

孚佑帝君乩書雲霞鎖翠

乩諭類

本社乩諭

靖康仙師示

回門哲士僕仙示

如意大士示淨業仙師代筆

監壇辛天君示

監壇辛天君示

孚佑帝君示

補載甲子年乩諭

孚佑帝君示

南屏濟佛示

孚佑帝君示

附載女社乩諭

目錄

目錄

監壇辛天君示

鳳笛仙示

鳳笛仙示

淨業仙師示

道詮類

碧眼仙子心主自動說

白雲仙子練事回靜法

孚佑帝君論金丹

齊陽帝君鐵祖示偈

碧眼仙子示偈

附總社證功錄

碧眼仙子示

選文類

凝陽帝君示

凝陽帝君示

鳳笛仙示

鳳笛仙示

碧眼仙子心氣和平說

白雲仙子淨字訣

碧眼仙子示偈

正陽帝君示偈

太乙老祖證功訓示

補載錢君良驥重九日賀詩

規章類

救世新教入教規則

報告類

本社乙丑年五月至八月施棺功德表

本社乙丑年六月份救濟痢疫功德表

本社乙丑年六月份救濟痢疫送藥總表

乙 丑 九 月 中 旬

目 録

四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乩書

福
德
壽
考

乙丑重九日書於救世新教雲南分會

五教宗主孚佐帝君此書

錫侯

今人所知

錫侯

乙丑重九日書於救世新教雲南分會

本社 亂 論

乙丑九月十四日慶祝

回祖聖誕禮成開沙

靖康仙師降

本日諸子禮祝回祖已邀得回門哲士臨

吾僕康齡降

今晨諸君禮拜回聖謹謝天地惟二虛靈真宰不可以視聽揣測推而及人之靈性亦然儒釋道回耶立論均同一道去

九月十五日慶祝

如意大士誕

監壇辛天君臨

淨業前趨

本社 亂 論

如意大士臨

淨業代筆

我。生。自。愧。少。經。緯。每。逢。此。日。恨。轉。深。今。感。同。門。齊。壽。我。隆。情。高。厚。五。中。銘。不。德。之。受。愧。何。敢。當。諸。同。門。各。飲。誠。君。表。當。代。呈。桃。李。芬。芳。吾。遜。諸。同。門。多。矣。統。閱。佳。作。雅。吾。自。入。山。以。來。對。於。今。日。尚。有。無。限。感。慨。今。承。壽。我。愈。覺。愴。然。謹。謝。本。夜。增。期。請。停。因。吾。尚。須。往。玄。闕。及。五。教。祖。暨。經。闕。等。處。叩。謝。去。

謹按本日郭君悟誠有表請派員協助傳道事宜。又同人中有以詩壽者。又本夜為善業正壇故。大士乩諭云。

辛天君降

今日三字靈光不聚致。如意大士辭不達意以後慎之慎之撤乩。

九月十五夜正壇

監壇辛天君臨

本夜來者用肅身心。

金仙 余仙 長樂仙 劉仙前導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溶溶。曳影輝。皎皎。菊光。白花。光映。月影。相對。何默。默琵琶。懶上。絃珠。喉壓。金拍。

追羨陶淵明。不惜田疇。陌。

三徑辟荒蕪。美女滿庭除。西施。偶楊妃。蟹爪。下素書。愧我。勞色。相崇。朝遍。五湖。

王君堅入社請示

來因。不薄。具有。慧根。

熊君坤入社請示

辟開。塵徑。掃除。心非。

蘇君文海入社請示

孽海。無涯。惟茲。是岸。

陸君昌溼入社請示

孺子。亦係。良材。吾前。曾與。慶兒。之號。然須。好為。引導。

本社昆蟲

本社昆論

謹按昌澤爲陸君悟曾哲嗣。上年四月二十九日。陸君叩事。帝師曾有爾有慶兒不必妄求之諭。

王君懋德宣誓

濯纓之取其在茲乎。好爲宣教可也。

馮君汝礪宣示

着教務部派職

王君永和宣示

書生木色吾生嘉喜。着入文務部。

劉君士俊上表叩事

劉生士俊爾表悉竭力闡化。助理一切。自無違悖之理。

曹君悟因叩問陰地

悟因爾妻以早入土爲適。千古作城。只在審察將來。不爲閻舍田園即可。

謝君悟遠率子敬同捐銀一百元作新教揚費

悟遠表悉爾子天賦純良更能得賢父兄引導將來實未可限茲特賜曰善初

補載甲子年本社品諭

五月初三晚特壇

帝師駕臨

絳珠宮闕撫瑤琴雲水蒼茫入望深暢極偶然清嘯起下方人訝鳳鸞音

悟靈以飛符請吾在其一心為友固善殊非對師之禮下次對於各仙尤不可

用切切免遭天譴切切切切

謹按陳君悟靈因殷君善述有急事叩問既為之開特壇又用飛符召請

故 帝師責之

善述爾既知痛悔吾甚慰耳歐陽修壘岡阡表熟讀之爾弟吾自護佑

五月初七日正壇

雷神臨

本社誌

南屏佛降

值日雷神參駕免。

虱松萬樹擁蓬靈。白鶴青猿與不狐。醉聽○○吹玉笛。閑牽黑虎過西湖。

老僧不談此調久矣。今宵占此未免貽笑。哈哈。酒來。詩乎。詞乎。詞乎。詩乎。諸子

欲詞欲詩。盍醉我酒。詩乎。詞乎。酌酒。侍壇者未有以對。嗣又復連書。侍壇者始以

謹按。濟佛連書詩詞數次。侍壇者未有以對。嗣又復連書。侍壇者始以

不敢請對。乃示左詞。

紅杏鶯嬌綠楊燕繞扁舟。戒酒芳遊好。金江水濁錦江清。南風吹碧天。湛草

此為踏莎行半闕。餘不再續。後繼。

今夜爾師在江西。決要務。過西湖。強我一行。諸生可知。悟善社之設。非以占

休咎。全在促善業。否則自宋以來。飛鸞顯化者。尚不免於人口。何況設社。故本

社之設。正挽人心之墜。一般下愚上智。終不免曉曉。若背棄宗旨。以休咎言。則

與一般鬼魔臨附者等耳。亦不免貽羞。帝師派如意子之主持善業壇者。亦莫可如何。以後對於此等事件。更宜加注意。不然。外間人則以本社爲邪教矣。取繼社爾。帝師辯本社與他壇不同文讀之明矣。飲我以酒。吾將去之。哈哈。我今夜竟忘本來面目。文屁冲天。你們說是可笑不可笑。管你笑不笑。還是酒來倒三杯下喉去。跑他娘的妙去。

五月十四日正壇

孚佑帝君臨

絳珠宮側水游游一竅靈通石不頑最妙四圍青竊合中藏無數好谿山。此地將來諸生果能仰體吾意必能一遊勿誤此機絳珠宮本吾居闕爲我弟子自能一遊本社近日一無主者可勝嘆哉。

文務着悟玄悟持悟因各分任。

庶務着悟純悟性悟育分任。

會計着悟堅悟實悟直分任。

本社社論

法務着悟靈。外山各子協助。

其交際等項。人人有責。

本夜派諸務已盡。讀之。恐有誤。

○尚不能言。先着手慈善借款。派悟宏悟持悟實悟覺行之。勿忽。

宣教。行化爲本社應行之急務。蔣子一心。吾甚嘉許。勉旃。着悟誠悟靈協助。

趙君悟性。叩問社址及談君悟善地基事。

凡事有數焉。可逆。爾等盡人事可也。

蔣君紹周。龔君隆。本社請示。

回心。向道。固屬有根氣者。吾門首重孝悌。勉之。

曹生賜派曰。悟徹。黃曰。悟鈍。

既經派定各職務。宜謹行救濟一層。隨得隨做。

凡降臨社中諸仙。均應分東西祀之。

周君悟玄。默禱問事。

悟玄勿慮。

附載女社乩諭

乙丑九月十四日慶祝

回祖聖誕禮成開沙

監壇辛天君臨

本日回祖誕辰諸女弟子虔心慶祝可嘉

凝陽帝君臨

十八子至朝遊蕪山繞道南屏適晤使云諸生慶誕特遣代享心感五中
強扶藜杖陟高原手撥層雲萬里天無限衆生無量善且將宏願度大千
老李太造次了

鳳笛仙臨

蒙訓諸子感佩感佩重九日呂帝得道佳辰儂本應臨此繼因小故遂不果
行今當一祝

本社乩諭

得道九九慶重陽。時欣菊圃醉瓊漿。世界大同開景象。從茲俎豆薦馨香。

凝陽帝君

詩興不來酒助。酒飲了數杯。迷而昏昏。或詩或詞。

重陽一週過。今朝又祝辰。滿堂桃李笑。滇南好風清。五教同陶鑄。遍地祝岡陵。

鳳笛仙

本社諸女弟子均須遵照男社章程以後入社須經審查已入社者補行宣誓下期候賜派可也。

九月十五日

慶祝如意大士誕辰禮成開沙

鳳笛仙臨

竿掀裙裾下羅天。湖海遊遊度有緣。太息紅塵不到彩雲疊。疊擁台前。

日昨承凝陽帝君臨。諸弟子幸甚。諸弟子尤應愈加奮勉。

淨業仙師臨

案頭斜插水仙花秋菊春英度歲華深○羣芳齊吐蕊條脫影照玉鉤斜
吾師因往各處叩謝囑吾代臨致謝去

鍾社長俊英宣誓

滇南女社惟爾是賴勉之勉之

鄧副社長圓修宣誓

孝婦吾甚欽竭力輔教可也

周女士蘭宣誓

力改前愆

陸女士寬願宣誓

革去心頭惡從茲漸進修

劉女士蕙華宣誓

良知幼女不患不成但須賢父母教導使勿爲外物所蔽

鄧女士景福宣誓

本社誌

本社誌論

處家能忍能讓則爲賢婦善助爾夫爲善可也

謹按鄧副社長圓修即悟覺君之太夫人女士景福即悟覺君之夫人一門賢孝神人欽仰人可不勉哉

泰山有勅餘下期去

道 詮

碧眼仙子心主動說 壬戌正月二十九日

識定真元方用功莫將容易說飛騰清霄試把禪心問何處着吾何處逢心本
有主但非前意混雜之時可見萬念俱盡心君泰然活潑潑地此纔是心主自
動之時欲如何着如何脫皆從心不出道軌然後心之真主可實得着落非空
亡也

君等坐時不合尚多茲指示如下

- 一 息不調呼吸無一定之度
- 二 坐不正筋骨有強掣之態
- 三 守不定心神多徬恍之時
- 四 耳目不清常為外物所感
- 五 思慮不斷常呈無明之象

道 詮

以上不合之點。皆由於平日少坐。未能習慣之故。極宜留意改之。方有進益。如初時覺其困難。不妨少坐幾分時。萬不可勉強久坐。非徒無益。且有害也。總之初時宜頻坐。不宜久坐。漸習漸久。能久而定。自見大效。日積月累。工夫既到。不坐亦定。則盡善矣。庶幾心之真主。可期其實得着落矣。

碧眼仙子心氣平和說 壬戌二月初九日

第一功。夫在守中。調和百脉。樂融融。果能性命雙修。足會見朝元萬法。通諸人靜坐。須心平氣和。平者心無一念。即守中之功夫。和者非謹調息也。須氣息自勻。使呼吸若有而若無。呼吸能和。則入定則久久。則百脉舒暢流通。方不負此一坐也。每日能如是三五次。坐不間斷。半月以後。得不覺費力。一月以後。得身心通暢。息休然。三月以後。○○○自能○行○○○。由此漸熟。漸深。自如所願。其致效在一恒字。一靜字。一漸字。一和字。能於此處參透。則道功自進。反之雖苦無益也。

白雲仙子煉事回靜法 壬戌閏五月十九日

道在靜功而究其實則在繁鬧之境。繁鬧中着不得力。靜無個是處。諸人當於繁鬧做事之時。用此靜功能於萬馬奔騰中。此心毫無所動。一如獨坐時。周轉不息。塵念不起。方着得力。此練事回靜之要訣。亦即所促成出世之極則也。能如此後。試再獨坐。其進步當三倍於平時。便覺真意泉湧。元神立現矣。

諸人此時坐功不靜。只是平時應事。經練處無把握。蓋修行者無一時不修行也。靜時爾動時亦爾。食息起居無不爾。爾並非焚修。日來至此處。方爾亦非。每日晨起一二時。當爾蓋須臾不可離。不能離一離。則人欲多而道心少。所以必無能成也。

近見學道者。每分坐功與應事爲二。常曰。我尙未坐功。待坐畢再去應事。或曰。待應事畢再去坐功。是真不知何爲功夫。故亦並將坐字會錯。蓋愈繁鬧之境。愈足以見靜功也。觀吾上所述。可以恍然悟矣。

白雲仙子淨字訣

壬戌五月十九日

前篇論諸子坐功。宜於繁鬧之境。做靜字工夫。已詳言其要矣。茲再進一步言

淨字訣

淨字似人人皆知，但實行時較靜字難逾倍。欲坐淨功，須先知淨旨。淨字反面即儒謂私欲，佛謂煩惱，道謂衆念三者意義皆一也。

帝師嘗諭諸人衆念歸一，此淨字最精確之註釋。非云衆念歸一便是淨字也。既存一衆念歸一之念，則此念即足知其未淨，仍不得謂爲淨之極也。因人生在世，庶務叢脞，一日萬幾，驟然坐淨字功，夫談何易臻，故不得不降格以求，懸一目的，曰衆念歸一。然此歸一之念，頭能久，久之自可漸臻淨境。惟此時之淨字，須分兩種。

一 淨於坐功之前，先將今日一日應行之事，應有之念，一齊辦完，想完使身心乾淨，然後入坐。此淨於靜之先也。

一 既坐之後，收束身心，如古井不波，明鏡無塵，自然心地光明，神安意適。一切衆念無緣而生，則種種景象如雲開見日，自得佳境。此時不必言靜而靜已寓於淨字之中。此坐時淨字訣也。

詳味以上二訣。可知淨字雖淺。而義實深。其效至廣。若人久久行之。必得奇驗。勿視為老生常談。而河漢斯言。勗哉勉之。

孚佑帝君論金丹 辛酉八月二十九日 南京分社

身內金丹不外求。保持三寶壯千秋。果能百日隨機運。自有長生果效收。人身為一小天氣。運往來周而復始。三百周天。二十四炁金丹。並無外藥。求在己身。曰精曰炁曰神色。慾能搖其精。噴然能傷其炁。貪癡可損其神。明白此理。即可金丹。內結不為外物所剝。則結聚精煉之氣。由丹田而轉上。崑崙所謂火內金蓮。取天池之水。以潤丹田。則水火升降。自得。其時鼻息。須要均勻。大凡應世之人。不可拘定一時。須作隨時子。午自然。江河流暢。百脉貫通。正炁常存。性靈永固。

偈語

碧眼仙子示 大道欽傳歷古今。幾人能許是知音。精修記取誠恒靜。便是金丹座右箴。

齊陽帝君鐵祖示 百劫功成身外身。莫嗤乞丐是庸人。仙凡宅舍何須別。祇在靈犀一點仁。

老道生於洪荒以上。太古之初。原名李凝陽。學道歷千百年。道貌極魁梧。光彩之致。然以未聞金丹無極大道。三赴蟠桃。未能朝元證道。諸天仙佛皆為吾惜。嗣蒙 元始太祖授以道要。歷盡千劫。始幸道成。不料還丹而宅舍已朽。適見乞丐。平生無過。已寂然矣。遂附體朝 真。即今日俗傳之相是也。今舉以告者。欲諸人知修道之難。及成功之堅也。

正陽帝君示 無極還生太極前。元陽一黍是先天。藥爐丹鼎吾身物。祇在誠求道力堅。

碧眼仙子示 入坐先須萬念捐。調和胎息意深純。收心守定迴光照。便是人間不老仙。

碧眼仙子示 大道無邊萬法通。外王內聖苦同功。僅知獨善無兼愛。百轉金丹亦屬空。

○○ 總社證功錄

碧眼仙子示 壬戌正月至三日

功夫須熟久則自知大凡三年不問始能見功諸人不乏恒心之士
帝師復盡情相告今所差者只在功夫耳不患無成患不能終守也
太乙老祖證功訓示

示玄機 汝近來已較前大有進步但尚須再空達些自有進益汝今度化之
功匪淺現在世仍以本性定力制伏塵氛可也勉哉

示慧濟 汝本性極仁慈近年來修積已勤現在世尚須收斂些庶可免塵
示慧惠 汝佛心人也修功最純但須再放開活些即一步十步也

示慧依 吾久不見子矣汝頗有得只幾月來忽有退勢此乃事業所撓汝佛
根不淺不可自棄今後勤坐遠塵自有進益亦可保免勉哉悟之

示悟淡 汝聖性人也汝坐尚好未十分得益若與惠子朝夕妍問自有所得
也

證功錄

示鏡真 汝坐尚能勤。惟不甚得法。故脉尚未通。氣質亦未變化過來。須再妍問。多坐遠塵自得也。

示性純 大道平庸最忌靈奇。汝本性尚純。惟少好奇之心。坐時最忌免生魔障。蹟等希效。最有害。汝當改之。

示玄一 汝功純清。照常前進可也。

示翊真 汝有根基。惟勤坐自有大益。

示善範 汝能靜再勇進。勿涉於急。則得矣。

示覺平 汝再靜。如何。吾最重汝。惜汝不能遠塵。何勉之。

示悟益 子功夫最純而高。為全體表率。得再明悟。點尚有妙也。

示悟恒 汝用功最堅。惟氣質尚欠純清。再靜守。點自有大效。

示正覺 汝已得火候之妙。慎守勿馳。自可見。秘之勉之。

示悟慈 汝功堅純。惟心尚未得十分開活。然較前已勝幾倍矣。再研理勿過着。即可煉矣。

示悟得 汝孝子也。本性已純。再勤用坐功。自有所得。所以汝名如斯耳。

示學復 汝靈根極厚。再多用坐功。精神自充。亦增智慧。勿自棄功德也。

示慎真 汝性厚樸。年歲至此。勤用坐功。增壽益福。胥在乎斯。

示誠覺 汝性純良。青年誠正。亦所難得。汝當謹守之。

示悟真 汝夙根甚大。靈慧過人。但尚須保守精神為妙。

示爾復 汝內修外行。均極純正。再前進些為妙。

達摩祖師示 前者 孚佑師君囑余等前來。並指授一切。以諸生之勤。帝

君之善誘。余等又安肯不履塵凡也。但諸生用功少進境。半以欲緣不能斷。除

故爾不能固守。不守故氣不能專注。周天功夫。所以不能入。而得

力也。其治之法。亦非盡命諸生出世斷緣。而要在於應事而不動心。則處處

皆入。矣。如孟子養氣之學是也。諸生入手。吾當再詳示養氣之要務。使抵於

成而後已。

碧眼仙子示

證功錄

廣德求授四五層道錄。特准。惟須十分鄭重。勿輕授人。即有同學應授者。必經壇諭及闡准方可。且應宣誓。道錄之所在。與北極真經同。諸天神護持左右。萬勿稍有輕藐。

諸君焚修。須注意實修功夫。將來帝師須考證也。

此間寒度太甚。若不加火。坐久受寒。大不相宜。諸生於此寒天。早夜坐務須自慎。切勿爲風寒所中。蓋風與寒皆陰象也。且於內體尤易致疾。再乘以陰。恐已進之功。全歸烏有耳。

奉 帝師諭。每月三期焚修。以二期爲授課日。月終期爲考證日。凡修員二層以上者。每期皆須侍壇。仰傳諭知之。

●●補載上旬賀詩

重陽佳節演社成立新教適值

帝師成道誕辰敬呈七言藉仲慶祝

弟子錢良驥呈句

西。方。亂。息。歐。戰。終。禹。城。破。碎。紛。兵。戎。連。年。殺。氣。彌。天。地。舉。國。惟。悴。人。匈。匈。
 羣。雄。逐。利。恣。殺。戮。爭。城。奪。地。兵。相。攻。虔。劉。民。命。等。盡。蟻。戰。血。滿。地。江。山。紅。
 寡。妻。孤。子。生。趣。絕。強。權。拓。地。心。正。雄。名。城。巨。鎮。成。灰。燼。大。兵。所。過。民。為。空。
 兵。燹。已。傷。元。氣。盡。昊。天。不。惠。多。災。凶。水。旱。紛。乘。干。戈。後。瘟。疫。傳。染。流。離。中。
 天。道。好。生。而。惡。殺。胡。令。四。海。鳴。哀。鴻。大。劫。全。由。人。自。造。不。忠。不。孝。天。豈。容。
 名。分。破。裂。紀。綱。絕。道。德。禮。教。誰。能。宗。人。心。日。壞。俗。日。薄。詭。譎。殘。忍。爭。奇。工。
 人。欲。橫。行。天。良。死。奸。宄。滿。地。法。律。窮。大。亂。自。作。禍。自。受。劫。數。歸。於。罪。所。叢。
 欲。救。人。心。挽。挽。劫。神。數。不。設。難。為。功。世。界。五。教。爭。門。戶。調。和。誰。能。水。乳。融。
 手。創。新。教。正。末。俗。慈。悲。救。世

純陽翁精誠上格

賀詩

五教祖教綱教義警晨鐘

聖訓煌煌頌天闕五教精蘊一爐鎔從此宗教一尊定世界統一歸大同天地
 之數成於五中五立極四方從天以五行司造化土生萬物中黃宮地球
 五洋區五帶五種民族五洲通人具五官內五臟五常五倫備於躬推之
 五聲及五運五色為文五味濃此皆自然成元會建極歸極化功洪是以
 垂教惟

五聖咸從五倫訓愚蒙今日人心皈一教神聖功化齊尊崇挽回世運維
 師力太和之氣兩間充新教紀元甲子歲帝京典禮萬分隆滇南乙丑重陽節

滿城無雨天微風遵行大典立新教

帝師令誕喜恭逢成道成教合一日盛事何人躋芳蹤請上巵酒為
 師壽秉筆記盛氣如虹願竭吾才闡新教他年隨
 師訪木公

救世新教入教規則

第一條 入教者先須明白本教宗旨發具信心並須發願奉行本教堅誠不退

第二條 入教者以得本教教士一人介紹爲限

第三條 入教者先按左列規定辦理

一 填註履歷姓名單及介紹書

二 呈請願書

三 呈誓表

四 親偕介紹人至會呈明來由

第四條 按前條規定辦理無誤後由執事引至神堂照左列規定行入教禮

一 向神宣誓

二 懺悔

三 受戒

入教規則

入教規則

四 受名

五行答謝禮

六 向教統及各尊長行相見禮

第五條 前二條各表式樣及應行禮節儀注另定之

第六條 如未遵前二條辦理完備經所司審查認為合格者不得入教但有

真誠者仍得許其下次呈請

第七條 入教者稱為教士應遵照左列規定敬謹奉行

一 應嚴守教中戒律及德規

二 遵守教中一切法規

三 請求指授修持並勤習之

四 量力助納善業欸或教務欸

五 竭力推行教化

六 隨時贊助教中公益

七 隨時勸導戚友入教並勸誘助納善款

八 隨時婉勸教外人民發揚教義

第八條 凡入本教後遵照前條積德累功者得享受左列各種利益

一 懺解以前罪業因果減免惡報

二 積功德感格天神得享福報

三 得以內功明道固靈以至成真

四 得研精至理增進智慧得大神通

五 得超生真境不墮下界並得以此功德超度先靈

六 得以福報詒延後身或其子孫

七 得享受賞律各賞

八 得以功德垂於後世名譽播於久遠

以上各種利益凡有誠信皈依之士積累功行日久不退神明保護皆得成就凡有所求如願而償其能志心真道參證真理聖賢仙佛皆可幾及

惟在己之誠信不二而已

第九條 教士如不遵照本規則違悖教中法規者照罰律嚴重處分
第十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得增改之

以上入教規則十條凡教士入教時先令之讀過然後交與介紹書請願書
誓願表令其填寫簽字蓋章請願書存卷誓願表爲二聯一焚化一存卷俟
表冊填寫如式後交所司呈教統或督教領教閱核無誤或即日或異日舉
行入教禮節屆時由司禮者率領至神前按入教禮節行禮宣表並行受戒
禮由教師授與戒律信律各一份使之讀不識字以白話代之由教師講一
遍然後問其能遵行否答能時後授以德規十款亦問之如前答後始授名
列藉然後由司禮者引見教統分支會則見督教領教由教統督教領教重
申戒語令其遵照規則習認修持何門及告以何日開講何日受課之課程
表然後引出此定禮也其種種表冊書式及禮節手續均制定一律不得參
差凡經理此事各職皆須至誠至敬有德有道者爲之不可令年輕者充之

善業

乙丑年辦理施棺起緣

昔賢謂澤及枯骨。惟西伯之仁能之。蓋人情多樂於救生。而每忽於卹死也。不知人世最傷心慘目之事。莫過於死無所歸。或處境困難。而子女幼稚。或寄居逆旅。而終鮮親屬。當斯時也。苟無仁人君子。出其怵惕惻隱之心。爲之棺殮掩埋。其境况尙堪設想乎。本分社同人。怒焉憂之。因於擬辦善舉之中。而特別注意及此。惟近年以來。兵戈擾攘。水旱疫癘之災。較昔尤甚。以吾滇省會地方之大人。民之多。所謂死無所歸者。比比皆是。同人等自慚棉薄。恒苦願卹難周。而又不忍不盡心力而爲之。於是特訂條例。廣呼將伯。凡有發願施棺者。其棺由本人自置。而僅委託本社代施者。無論矣。其捐款辦理者。無論款之多寡。一經申明指定。本社當專爲存儲。陸續代辦。決不移作他用。天日在上。其鑒臨之。以新欸日增。棺日多。俾死者永免暴露之慘。匪特足慰施者之初心。其庶幾有合

雲南悟善社乙丑年

自五月起
至八月止

辦理施棺捐收功德金報告表

甲表

善士名號		捐金數目	善士名號		捐金數目	善士名號		捐金數目
		百十元			千百十元			百十元
李升恒君	三		李老太太君	五		李荷生君	五	
劉炳煌君	二		龍仕卿君		四	龍仕卿君	四	
李左青君	一		謝浩如君		一	趙謙怡君	三	
嚴從臣君	一		廖資始君		一	寇純之君	三	
黃子修君	一		憲兵司令部		五	陳治哲君	一	
吳韻泉君	五		以上共收入洋	一一三	五	陳縵卿君	二	
李佩珩君	二		談允昭君		一	李佩珩君	一	
黃子明君	五		劉澄志君		二	黃榮卿君	五	
錢鼎三君	五		鄧協若君		一	以上共收十四 柱共洋	八四五	
吳迺青君	五		高現南君		一			
陸歧伯君	五		殷渥霖君		一			

善業

善業

陸歧伯夫人

一五

宋平階君

五

四

附記

- 一、以上計已收功德金洋一千二百三十五元夏秋兩季由社訂製樓板木棺一百五十具施送支用洋六百元餘款器儲備以後施棺項下開用不能挪移
- 二、蔡記木行捐方板樓板木料值洋一百元由社雇木工製棺送同施送
- 三、蕭 捐方製棺十一具入社代施送
- 四、未收之功德洋八百四十五元以後收進仍歸入器儲備

陸歧伯夫人
 宋平階君
 蕭 捐方製棺十一具入社代施送
 蔡記木行捐方板樓板木料值洋一百元由社雇木工製棺送同施送
 未收之功德洋八百四十五元以後收進仍歸入器儲備

本社自乙丑年夏季起辦理濟疫之概況

今歲入夏以來痢疫大起自省垣及諸附近各縣地方傳播既速感染尤易致命更捷朝權斯疫夕歸重泉甚至午中患此日晡即已不治者地無遠近莫不皆然以故省內外無問家之貧富死於斯疫者約近萬人以上

天醫府濟厄孫真人鶴駕蒞壇

俯察微捐錫以仙方宏開普救當經敬謹恪遵一面照方刊印廣為傳佈一面照品選材漏夜趕工修合并重荷社內外

各界樂善大家捐資衆擎斯舉協成善業經製就紅痢白痢水瀉痢夾外邪疫痢濟厄五種藥丹除由社內在省普為贈送外更就事前由各名醫以其數月來診療上所得經驗暨按諸古方調諸時宜箸成醫案呈

壇核定並連同以前

孚佑帝君乩降神方另印專書遍行送佈且添同藥方郵寄三迤各縣傳播至

有疫縣份鎮市處所郵寄難達概將藥品包封交托妥便寄往無便可托
則端脚送去限期投遞以資救濟又凡各縣份有飛函來社索取亦必立
時迅將藥品寄往凡茲諸端是即本社今年辦理濟疫一事之實際概況
也至於

神方妙劑藥到稜消奇効異常誠有非塵愚凡夫所能測度者有如各縣處所
近時來函多謂或因藥少不敷分布輒將原封之包剖之爲二乃至三分
以之應疾亦必克愈甚有鄉村識字人鮮得藥後莫辨判証服食但隨意
給其投之亦全奏効是足徵

諸仙佛憫茲衆生德之所施無弗周徧第

法雨自起沉疴也用是各地稱謝函件達社者甚夥惟是此種善舉微各界
善士痲瘵在拘輸金仗助則縱蒙

仙方下逮而煉製乏力亦未必普著宏效至於如此是則同人等既戴
神恩尤感

公誼特謹以最誠懇之意代省內外數十萬罹災反吉之衆銘謝於無涯
涖也另附報告收歛諸表伏維
鑒察是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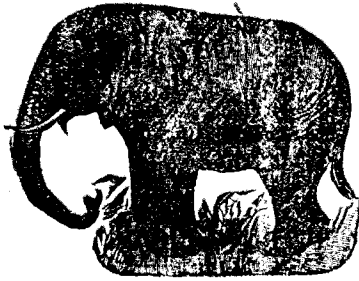
悟善演社謹啓

善
業

宅

乙 丑 九 月 中 旬

太平景象



論
著

四

雲南悟善社乙丑年辦理救濟痢疫捐收各善士功德金報告表 甲表

善士名號	捐金數目		善士名號	捐金數目	
	百	元		百	元
劉澄志君	二		李仁齋君	一	
黃子明君	一		周鈞石君	一	
殷淵琴君	一		端木少衡君	一	
陳治皆君	五		穆會辦君	一	
岑懋蒼君	五		黃榮暉君	九	
朱亮臣君	五		徐仲衡君	五	
鄧協若君	五		余次堯君	五	
陸歧伯君	五		袁漢興君	五	
劉炳燦君	二		殷思康君	五	黃生堂捐玉真散 一料值抵功德洋
吳仕卿君	二		楊瓊齋君	五	陳縵卿君
廖鹿成君	二		潘若金君	五	

善業

乙 丑 九 月 中 旬

善 業

義美祥君	二	葉幸恭君	五	張祝三君	五
呂少圃君	二	張子明君	五	高現南君	三
虞舜知君	二	趙聚五君	五	高德新君	三
曹嘉毅君	二	趙和菴君	五	以上四柱未收洋	一五
周鼎新君	二	孟尊孔君	五		

二

雲南悟善社 乙丑年 六月份 救濟痢疫傳送藥品藥方醫書及地處報告表 丙表

傳 送 地 處	五種藥品			治痢醫書			五種藥方單			附 說
	每處數	合計	每處數	合計	每處數	合計				
嶺垣設分送處二十餘處分送		七千包		二百本		五百張	每處竊取藥人之多 察陸續補充共施送 上表			
嶺垣本社贈醫之醫士二十四處分送		一千五百包		一百本		三百張	以上兩項均張貼廣 告註明贈送地處			
本社社員與捐金善士分取在嶺垣施送		三千包		五十本		四百張				
市政公所分送六警署普濟堂男女感化院幼稚工廠		五百包		五十		一百	先後兩次來函索取			
地檢廳看守所模範第一監獄近衛二十九團		三百六十包		五十		一百五	第一監獄兩次索取 共二百六十包 近衛第一 百包			
嶺西、會理、鎮南、東川、陸良	四百包		十五	五十五		五十	以上五縣每處均四 百包			
麗江、鶴慶、臨安、石屏、昭通、潯江、馬關、大理、鳳儀、呈貢、武定、通海、河西、玉溪	四千包		二百五	十本		九百張	以上十四縣每縣二 百包以上至三百包共 計如上數			

善 業

三

龍陵、雲龍、中甸、景東	康、賓川、劍川、西鎮、鎮沅、鎮	景谷、永善、綏江、鎮雄、永平	江、廣南、寧滄、富州、景洪、勐海、勐臘、景東	大關、蘇良、文山、思茅	貴州之、普陽、興義、普	安順、	高家莊、宜良、宜賓、宜	街、板橋、八寨、碧色、狗街	街、舍資、歸化、碧色、羊	狗街、因遠、碧色、關、小	東、拉、里、黑、曲、靖、蓮	路、南、蘇、州、可、保、村、	易、龍、門、宜、昆、江、	摩、羅、平、彝、安、姚、大、元、	豐、巧、家、阿、迷、牟、	嵩、明、宣、威、安、		
					六百包		五百包			四百包			一百包					
四百本	四百本				一百本		二百本			二百本								
四十張	四十張																	
百張	百張				二百張		一千張			四百張								
有痼疾可來信索藥	以上四十縣只傳寄	有痼疾可來信索藥	有痼疾可來信索藥	有痼疾可來信索藥	貴州有痼疾者知	貴州有痼疾者知	或二次再來索者共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或二次再來索者共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以上二十處均每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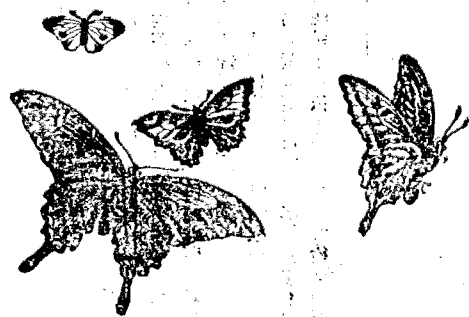
善業

附 記	<p>一、本省各縣均將藥方醫書函郵交縣長向縣議事會傳佈</p> <p>二、凡經本社查探染有痢疫之縣份或處所均將藥品封妥托便脚寄往其無便可托者則尚僱夫役分道限期遞送俾得救急應用</p> <p>三、各縣份按本社函告後經其來信索取藥品者亦立即寄送以去</p> <p>四、此種藥品奇效異常各縣處稱謝之信甚多有因藥少不敷分送以原包劑二包或三包以贖人亦獲病愈或鄉村不能依方問明病類宜給某種藥只隨取以給之者亦奏效真神方不可思議</p>	合	計	包	本	分	萬國儲蓄會、怡怡和省號	彌渡、蒙化、鹽豐、緬寧、祥雲、漾濞、順寧、股街、洱源、蘭坪、永北、雲州、保山、華坪、	即寄付
		三萬餘	二千餘	八百張	配去寄發各處分傳				

善 業

五

旬 中 月 九 丑 乙



善
業

六

類別	頁	行	字數	正	誤
崑論類	四	八	六	吾甚	吾生
同上	九	七	十五	回使	落回字
同上	十	九	一二	無慶祝 二字	多慶祝 二字
道論	三	三	二十一	所以	落以字
同上	四	六	二十	容易	易臻
證功錄	一	二	十	十	至
賀詩	一	四	九	城	城
同上	一	十二	九	教	數

類別	頁	行	字數	正	誤
同上	同上	十三	十七	閣揚	善閣字
同上	十	八	七	十五日 慶祝	落慶祝 二字
同上	三	十	十八	無亦字	多亦字
同上	五	三	九	習	會
同上	三	七	十	帝	師
同上	一	十二	六	常	挽

費		郵	則	規	報	訂
國	外	本	如用郵票代價以半分一分二分者為限	一角五仙	四角五仙	二元六角五分
其	日	國				
他	本	每				
每	每	期				
期	期	一				
四	一	仙				
仙	仙					

編輯者 雲南悟善分社
 發行處 雲南南較場南路
 雲南悟善分社
 雲南四牌坊開智公司
 雲南四牌坊移本堂
 馬市口開明書局
 代派處

廣 告 刊 例			
兩面頁	一面頁	半面頁	面價
三元二角九元六角四分十八元八分	一元六角四分八角二分四元四分	八角二分四角一分二角四分	每日
			每
			期
			每月
			三期
			半年
			十八期
			全年
			三十六期



雲南開濟印刷公司
(一)代印各印刷公司
(二)工物作的特異
(三)品料優美
(四)交貨迅速
若蒙委託非常歡迎

印刷所
昆明市福祿街五福樓巷
營業部
昆明市四牌坊四十六號
以上
兩處均設有電話

1925

年

第

12

期



雲南

乙丑九月下旬

雲南
悟善
分社
發行

期二十第



一

時勢不一定，故凡百事業，多不能一定，凡百事業不一定，故人心亦多不安，因一定乃萬事之基礎，有此一定，然後始能增加而擴大，至於人之錢財，對於此「一定」二字，更為重要，有一定之付出，有一定之收入，有一定之存放，然後於緩急之時，始能有恃無恐，即在平日，亦覺心安意適，本會自開辦儲蓄以來，即本此意，一切收欸付款開獎付獎，行之十有餘年，宛如一日，外間雖經千變而本會未嘗變動，按章而行，循序以進，儲戶已增至五萬五千餘全會，儲款保障之產，已積至一千二百餘萬，特獎一項已達二萬七千餘元，頭二三等獎，已每種各有二千七個，是皆以一定為基礎，而能增加擴大之果効也，世有深感不定之苦，而欲以一定處置將來之錢財者，速來本會儲蓄，必能赴此目的也，此佈（詳章函索即奉）



定

萬國儲蓄會啓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十一期乙丑九月中旬目錄

乩書類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乩書重陽二字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乩書賜悟覺福字

乩諭類

本社乩諭

監壇辛天君示

南屏濟佛示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示

補載甲子年本社乩諭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示

值日雷神示

本壇土地示

天門左三棒拷鬼陳元帥示

監壇辛天君示

鳳笛仙示

監壇辛天君示

旬刊目錄

附錄女社啟

泰山蘭慧司執拂翠環仙示

道詮類

孚佑帝君修真偈

吳仙修道寓言

孚佑帝君說息

碧眼仙子示

孚佑帝君示

孚佑帝君示

孚佑帝君示

論著類

開文真人戴南山仙師雲南悟善女分社成立訓詞

風衛伯鬼神語十

（續前）

教綱類

救世新教德規章

善業類

乙丑年八月辦理資遣逃荒難民回籍述略

(附表)

錢南園侍御軼事

軼聞類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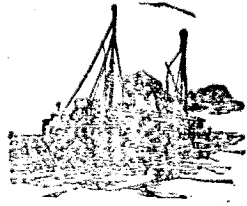
三

乙 辰 丑 九 月 下 旬

韓 出 氏

乙 辰 丑 九 月 下 旬

目 錄



四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此書

第五十一日
五教

乙丑九月初九日書於救世新教雲南分會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此書賜悟覺福字

悟
覺
福

甲子年書於雲南悟善分社

本社乩諭

癸卯年九月二十二日正壇

乙丑九月二十二日正壇

監壇辛天君臨

本夜諸入社者虔心勿忽須知天威咫尺慎之

南屏濟佛臨

老僧至矣大醉而來速引

蕭君忠智入社請示

虔心修持

董君權珮入社請示

見義勇為在乎行不在乎言勉之勉之

謹按是夜先是棟君悟靈未扶以謝君悟遠代之書至勇為後佛示靈

光不聚換等因陳君始接扶

本社乩諭

本社風聲

項君兆鴻入社請示
凡事向心田中問後再行即可

寇君昌麟入社請示
小子勉之勿負父兄之志

劉君嘉祥入社請示

百年瞬息間耳此中有至道存焉體吾教旨行之可也
某君○入社請示

我無他話相贈只良心二字

鄧君民志入社請示
哈哈小子勉之他日老僧當親視爾勉之

寇君述彭周君開恣蘇君文海熊君坤宣誓

一體宣誓其各勉哉

芒鞋脫向雲中掛化作雙鳧飛空去秋深木葉落蕭蕭掃却蒼苔尋古寺

黃君悟修默禱問事

悟修善行爾職吾當體念今有一偈雪中行浴其冷自酷雪冷身寒是雪冷是身寒究之厥心自得其然

九月二十九日正壇

監壇辛天君臨

劉仙一導降

長樂仙三導降

迎宸駕

孚佑帝君臨

置身物外適不為利名牽滇南啓新運倏忽遍大千小陽賡雅韻放鶴玉壇前

菩提印明鏡希佛亦希仙引

張君允信入社請示

大德當報良心為先為我弟子謹佩身間

本社誌

李君連元入社請示
得與神近其幸多矣。勉力修持勿昧前因。

某君○入社請示

萬惡何為首。百行為先。以己度人。爾當知悔。

某君○入社請示

爾亦宜謹慎。須知風月場中。實足喪德。慎之。

蕭君義達入社請示

修德人之根本。近爾亦知此。吾望也。

石君雲章入社請示

力闢新教。即是修德之基。

何君光柄入社請示

事事同心。無愧無往。不宜。

黃君明源入社請示

後生頗能宜導之。於初使勿外染。未可限量。

宋君光樞宣誓

哈哈爲善最樂。爾其勉哉。

鄧君民志宣誓

一富貴實有由來。凡事悉操天命。悟覺爾知此中否。爾子之心尙純靜。宜善教。導可爾父吾時佑之。既爾能爲善心安。即理得。

謹按鄧君民志爲悟覺君哲嗣。其太封翁現適有志。是日悟覺君侍壇。故同時叩禱。

王君嘉祥宣誓

入吾門甚佳。

劉君珍宣誓

能爲善前愆可免。

謝君承基宣誓

本社誌論

本社誌

濟佛之言當常佩之。導之純。正是在斯時。勉哉。

謹按謝君承基。雖在齟齬。其性剛烈。前入社時。濟佛有導之入善甚佳。然須隨時警惕。將來不可限之識。

劉君啓明宣誓

啓我良能。良知與世事相接。無往不宜。

本社文務部呈第七期旬刊

吾雖久不臨壇。然心常在此中。法議兩會成立甚善。旬刊亦甚佳。其各勉力。勿負厚望。

濟佛有導之入善甚佳

然須隨時警惕將來不可限之識

補載甲子年本社瓦諭

五月二十一日正壇

孚佑帝君臨

純陽九九闡先天一枕邯鄲覺後先白鹿洞中參道祖笛聲吹醒石龍眠
慈善借本京中多方研究始告厥成諸子爲之將來尙有多方魔障書云言之
非艱行之爲艱一切悉照總社辦理俟有成效再爲增加現着以二四六行之
可也

謹按上年提議慈善借本時同人有擬增加借額者有擬先增加借本再
行施行者議論不一莫衷一是自奉此諭羣言始息

同人具表叩問度靈事

度亡一事視其功果若干爲資冥福若干薦靈超拔另設薦靈堂由賜派諸子
爲其通牒幽冥並虔誦皇經般若諸經自能得脫鬼趣

本社瓦諭

本社誌論

八

謝生入社既久。並能實心向善。吾甚嘉許。雖未賜派。已將其名登入弟子冊中。今賜名曰悟道。勉為善果。天醫府頒有席地。前已將本社事務分派。應早各負責任。俾有攸歸。

黃君青黎入社宣誓

准其入社。好自為之。慎旃為善。

五月二十八日特壇

值日雷神降

萬里神遊事。不認雲中下。盼見西湖岳王墳。畔題詩處。烟柳紅橋記得無。戾氣橫空撥雲下。眇乍曙爐香特臨示。止有深意毋忘。帝師在闕示道。不能臨此去。

本壇土地降

今有一女鬼將臨亂矣。突被雷神擊散其魂。煩諸公為彼唸往生呪百遍。俾得超生。

謹按侍壇同人。遵即爲彼敬誦往生咒百遍。

吾爲彼代筆謝社中諸公。并繫以詩。

蘭闈寂寞。秋輾轉無情。緒寫出斷腸詩。羞寫相思字。

彼生本才女。死做游魂。今夜本擬附壇。與諸公酬唱。不意雷帥忽臨。遭此大劫。亦不度德量力之輩。吾念其無甚罪孽。故挽諸公度之。今已泥首叩謝去矣。

六月初六日

天門左三棒。拷鬼陳元帥臨。

薊芳峰頭。劍鋸飛從南。汝斬妖。鋸驚雷。急電羣魅。伏又向南。演作捲簾。

帝師以此壇捲簾之職相委。蓋因前有女鬼到壇故也。

謹按本社亂壇原爲闢揚新教。促進善業。而設吾帝師視之最爲鄭重。爲其所關者。大非若其他亂壇假靈鬼以談風月者可比。故本社亂壇最正大。最嚴肅。亦最無危險。前者一才女游魂妄冀臨附。已曾遭雷劫。况彼邪魔能不遠避。然吾帝師尙慮有尤而效者。今復以陳元帥任捲簾之

職從此不惟鬼魔不敢正視。即尋常仙客。恐非有命。亦不得輕易降臨矣。

監壇辛天君臨
一年容易。又占南風。監壇護法。魘魔絕踪。爾諸子。利濟為功。前行勿懈。緜
闕。褒封為山九。一簣成峰。見善必作。氣貫日虹。仙道不遠。咫尺瀛蓬。

吾鳳笛仙降
浙瀝蕉風。雜雨聲。清愁逸興。一燈明。涼生翠袖。驚衣薄。未便來朝。藉早晴。
爾師在神京。決事。臨時過泰華峰頂。邀吾一降。囑諸生好自為之。不觀乎玄機。
已證上仙。不日神京。當有函告。一切自知。神仙非好奇者。臨時自瞭去。

謹按錢教統立機仙去。此間尙未得計。仙師已預告。此等事件。諸仙
佛向不輕洩。此蓋因錢教統功行宏大。一旦仙去。神人共挽。帝師欲
藉此以勵諸子好為修持。故託仙師示之。

六月十二日特壇

監壇辛天君降

驟雨狂風鶴背清涼爐烟乍靄仙到玉堂

帝師駕幸閩江勘水災之患閩中遭此浩劫死逾數萬實深嗟嘆爾等薦靈一事帝師前已批示傳諭於薦亡壇內除誦經外每日著悟因悟玄分講金剛經中之三二段俾亡者了却罣碍方得超昇一切儀法照京提度會參酌行之可也

謹按社員高悟直劉悟持鄧悟覺三君俱各捐有鉅款作為本社慈善借辦本基金情同人仿照總社提度會辦法為之提度先靈業經筮吉薰壇有日故天君傳諭示及

六月十五日晚壇

一縷心香接上方絳珠山色翠蒼蒼帝師玉旨親傳降赤柬紅書好寄將

吾值日雷神降適奉帝師旨命吾諭諸子此次度亡甚善得果亦佳雖三子虔誠彼諸生敬意故獲如此不惟三姓幽魂得度一切孤魂田子均沾法雨其度得功果若何明日帝師到壇自悉一切照提度會儀法並派悟因悟玄誦

本社刊錄

道 詮

孚佑帝君修真偈

甲子五月十四日
雲南悟善分社

說○修○道○修○真○須○從○心○上○悟○來○因○虛○明○凝○澈○識○真○母○審○前○查○後○別○陳○新○以○心○問○
心○之○所○適○良○知○良○能○先○問○心○先○由○問○次○由○觀○先○問○後○觀○空○色○音○無○色○無○音○曠○然○
無○碍○歸○太○清

此以示焚修要路傳心錄到自有心得

謹按此偈降於上年傳心錄未到之前同人等雖不無從事內功之人然

皆人師口授故多不得真諦今敬讀傳心錄始恍然在○○○○

吳仙修道寓言

辛酉四月二十九日
北京總社

衆○香○國○裏○蓮○池○藕○畔○綠○葉○芬○凝○紅○葩○露○滴○長○短○數○莖○雖○稱○皎○潔○奈○芙○蕖○微○染○塵○
菌○四○圍○荊○棘○叢○生○野○鷺○時○啄○其○泥○惟○有○護○花○黃○叟○持○竿○鳴○嘯○鷺○乃○振○羽○四○散○該○
叟○經○此○波○折○而○野○鷺○仍○復○踐○啄○花○掀○根○搖○如○何○處○置○更○或○荊○棘○戰○風○塵○氣○蔽○日○

道 詮

此時該叟持竿不動枯坐灰心面壁達摩勵志勤漑幸免遭於枯摧修道者亦作如是觀也

修道者幸有棒喝該魔見而却退可目成佛成仙祇在於方寸靈臺間也爾等細思當可明了吾言非河漢也爾等固精氣神消除魔障當臨危之際靈光發現紅黃紫白色有善神引導彼夫發黑藍色者皆凶神搥扑惡獸吠腹痛苦萬狀孽重則以照物鏡照之便現善生形人常死亡一星期後方知神蛻離尸殼善業重者其神自清隨亡隨覺若內外雙修普濟羣生則空中音樂鏗鏘朱旛玄籙寶箴華蓋駕馭靈官居士室中異香撲鼻心曠神怡所造事端彩匣畢早此乃清淨福德超脫三界之外真為極樂境化蓮花身成菩提果所謂佛教之正等正覺道教之一元復始儒教之克己復禮總而歸根三教同是一體爾等於方寸靈臺間可不自守清淨力除魔障哉

謹按此篇前半幅係寓言而後半幅描寫臨危及死後狀況令人恍然生死關頭不寒而慄無論修道與否均可作為棒喝也

孚佑帝君說息

庚申六月二十六日
北京總前

人之生死息爲之也。一日斷息則死矣。然斷與斷不同。斷於內者死。斷於外者不惟不死。且可以長生不變焉。諸子凡夫。且求其不斷於內者。教之使得入門。即可以却病延年。入於神仙之途矣。

人之息聖凡無異。其所以異者在深淺耳。凡人呼吸不及。以其息皆且粗。故淺也。莊子曰。衆人之息之喉。因此不成仙。今欲返本還原。使與天地之氣相接。是非按用方因。假形不爲功也。

初學却不可使息外斷。所望綿綿者。淨存此心。無一雜念。亂其意也。若有一毫雜念。息即與心不能相依矣。安得綿綿乎。人所得息之益者。因受天地之元氣而補己身之不足。若遽外斷。則反損氣矣。故初學外斷者。斷慾也。

碧眼仙子示。內功基於心地。而心地如何。則視外功之如何。務須勤加栽培。多積外功爲要。且勤觀各參攷書及釋諦切切。

孚佑帝君示。吾授汝等內功。絕無隱留。至汝等外功。切須圓滿。汝等受訣以

道 論

來。得。力。者。固。不。乏。而。荒。廢。者。亦。屬。不。少。此。來。特。為。實。驗。汝。等。起。見。夫。問。而。不。學。與。不。得。同。速。宜。各。自。築。基。建。厦。努。力。外。功。以。趨。之。庶。不。負。我。一。番。引。掖。之。苦。衷。也。

孚。佑。帝。君。示。諸。人。皆。有。誠。意。但。用。力。有。巧。笨。之。分。耳。悟。恒。雖。遠。在。晋。省。而。專。心。純。功。實。不。啻。在。吾。面。前。其。外。玄。關。已。具。真。意。故。現。像。特。殊。此。靜。之。力。也。基。已。將。成。可。喜。

原。按。悟。恒。自。赴。山。西。後。按。期。呈。寄。功。課。本。社。發。修。各。識。亦。次。第。抄。寄。此。所。以。帝。師。謂。其。遠。在。晋。省。不。啻。在。吾。面。前。也。

孚。佑。帝。君。示。此。事。務。須。專。一。杜。絕。外。緣。一。塵。不。染。即。不。能。盡。絕。外。緣。當。境。務。求。不。亂。為。要。

論 著

開文真人戴雲南悟善女分社成立訓詞

乙丑年八月 悟善漢社

易曰。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乾坤之道。合而天下之事始備。故京師乾社方興。而坤社繼起。互相扶助。至今日而觀厥成。夫天覆地載。不外陽陰。調暢則百穀用成。事用寧。

孚佑帝君之成立。悟善社也。原期化天下為一家。全球為一人。則男女之界。泯而佛氏色相之說。明無有色相。則衆生與佛同一性體。有男社之立。不容無有女社之成也。而女社社員。半為男社社員之家屬親眷。猶之由一人向善而化。及一家一族。以至戚鄰親朋。咸歸善途。推而及於天下。則無有不善者也。齊家治國平天下之言。將於斯教驗之。世今之來。欣聞滇之女社。亦於今日籌備。當仁不讓。吾甚望策羣力進行。則天下一家之說。可立而待矣。謹致辭以祝曰。華山高兮。烟雲繚。昆海澄兮。鑑毫毛之輝光。月皎皎兮。如鏡松盤盤兮。孤高松

論 著

論 著
月交輝兮回標乾坤合道兮行看五教旌旆之湘縹

歲次旂蒙赤奮若孟秋月

風徽伯鬼神語十 辛酉五月十九日 (續前)

人之精靈現於心而貯於腦當其生活盛時精神充足腦液厚積氣血所在此精神即寓焉魂者何即此腦海精神上之一點最精粹之靈光是也謂之靈魂謂之人之電光謂之以脫皆此耳此靈魂雖貯於腦現於心以氣血之力量而生活然實特具一等獨立不倚性質蓋因人之心腦稟受大地至善之性能與其父母之遺傳的德性是以無論肉體上情感上有如何虧損而此性能毫隨之而俱虧因之靈魂上得三大原理一靈魂不隨肉體氣血而增減惟肉體氣血虧極時失去其肉體生活上之部分而氣體電性能上之生活部分依然存在一肉體氣血上之非性能的發育反足以虧損其靈魂如人身體極肥盛時若使其人無高尚自主之德性而或耽於嗜欲耽於飲食雖其為皆所以增進其氣血而其氣血愈盛德性能力愈不足以領率之即往往致成癱瘓

之病。身體不仁。而靈魂即隨之。減去其生活上之部分矣。又如人最羸弱。身雖骨立。而其人之精神與神經。必倍於肥盛之人。因其德性足以統率其最少數之氣血故也。以故人能爲善。增益其精神上之德性。則靈魂日強。即氣血衰亡。肉體不存。而此獨立之靈魂。反致十分輕健。屹然常存也。

論 著

靈學旬刊通告二

靈學旬刊出版現定社員認購各一份外並負有推廣銷售義務或勸人購閱或自行出資購送親友閱者多多益善以期新教普及方無負 帝師尊渡之至意法施功德無量無邊特此佈告

悟善演社謹啟

附徵稿啓

敬啟者本刊登載輯開擬採訪近數十年所出之事其前因後果最為顯著者每期登錄一二則用以挽回放肆之人心以維世運各界 諸公如有見聞肯賜大稿本社極表歡迎當立時登載惟所投稿件務期不越因果範圍如事實較近或有障礙并祈隱名存實以免揚惡之咎又本刊純為勸善而作與各報館不同凡有 賜稿均無報酬并希原諒為荷

悟善演社謹啟

教綱第一

救世新教德規章

第一條 本教德規爲教中天經地義凡在教均應恪遵毋違其款目如左

一 敬天

說明 本教崇奉神道立教首重敬天蓋天爲神主最上之處敬天即所以奉神也吾人生於天地受天地之中氣以義言之敬天爲報本也天生萬物人在其中配天地爲三才應思時宏天地之德以仁言之敬天爲立德也道之所生首爲天地吾人依天地而長育應明造化之源溯始雖極須先事天以道言之敬天爲明道也故本教開宗明義即曰敬天之所包不止一神天之至尊爲上帝凡吾人所奉仙佛神祇亦皆屬於天即諸天各界與地祇人神凡在祀典不可枚舉統屬之天合而事之則惟曰天分而事之則在天界以上及天地間一切神道無不列舉而但曰敬天者賅上下而一之也其

精義載教義中

二孝親

說明 吾人受形於父母而有此身故孝親亦爲報本人生孩提即知愛其父母故孝爲天性中之德性吾人首推此德以爲外修則仁民愛物之功以爲內修則明心見性之始孝親之道不一而其所關連之事亦甚多如奉養無虧孝也不諱教訓孝也顯親繼述孝也慎終追遠孝也推而成德以榮其名立功以厚其祀此世間孝之大者證道以度其靈生天以脫其苦此出世孝之終者至於推孝以待兄弟則友恭以和鄉族則敦睦待人則恕接物則慈無非孝親分內之事

三去欲

說明 人生爲緣天色身常蔽於物欲而不能自見其性故欲求明道必先自去欲始欲之所生由於心之失正見外物而失其主逐於情而失於中遂至徇身以求亡身以逞故聖人以欲爲天下大患本教爲教切戒徇欲以期

內修則真性易見外修則物我無爭養身於清淨之區立德爲廉潔之士其目如去耳目之聲色口腹之肥甘居勿求華用勿求奢此去於外者也心常不染志常不移不擾其精不暴其氣此去於內者也凡欲求清靜之境養恬淡之真皆當自去欲始而本教戒律所舉則其條目也

四博愛

說明 人與萬物同生天地間其生命皆同無所殊也人與人固爲同類人與物亦爲同生在人視之或有親疎之別形體之差在造化視之則含生之倫皆爲天地之所長育故吾人應體天地之心而成其高厚之德於人固宜相愛於物亦須推其愛也博愛之德即外功之最著者而如慈悲普度戒殺放生皆其事也在教之士於同教當如同胞於世間民族當如家人於有生萬物當與一視同仁惜之矜之以使各盡其生各得其所而毋傷害此則體天地好生之德而收吾救世之宏功者也

五勉勤慎

教綱

說明 天地以不息而悠久君子以自強而進德吾人生息天地間須先兢兢於所事以計其功復須守非固有而立其德故勤以致其功慎以致其德也外之如任事求學內之如習靜練性非勤則無成而必有困窘之虞非慎則壞事而必遭傾覆之禍此本教以勤慎相勉使習之成性無懈惰之害事無躁妄之傷身即爲外修內修致功之則也

六主誠信

說明 誠爲聖功第一信爲處世要義本教以神道立教非致誠無以通神本教以明道爲歸非立誠無以見道誠之一字爲內修第一工夫內含有誠靜誠定明慧淨一之義非誠則不靜不定不明不慧不淨不一也信爲處世必用吾人爲事接物皆依信而致其功如踐言守約俱信之事而其大則用之於治平小則施之於持身上則事神下則接物明則立其德業幽則通於鬼神皆由於信之所致本教以誠爲主以信爲用其相須不可或離蓋教人立其本也

七重公知忍

說明 民之相處貴能去私以心爲公則無爭以事爲公則皆平蓋公之一字爲處世之要德在下則能合羣在上則能得衆持己則無怨而心安對神則無媿而心直其目爲公正公懇公道公平凡處世存心無不以公字爲念則所施皆宜所遇皆當故本教重之忍者爲修己之要進道之基忍於嗜欲則貪念除而能保其潔忍於苦辱則嗔念息而能處於和犯難以求進抑情以持戒卑以自牧靜以悟機皆由忍中得來本教標救世之志廣拯民之功非賴堅忍之才內外並進以爲表率則其效不易著故此條注重忍字其目則忍辱忍苦等凡本教人士皆宜本此訓而知所忍以進於道

八崇實尙讓

說明 世風趨向華靡爭競榮利旣阻德業復爲禍胎本教首矯其弊明不以訓實則去其虛華讓則絕其奔競崇實者於己之學業道德以及言行舉止無不求其實實去其浮奢以期踐履坦蕩襟懷清淨用度儉約品詣樸質

一事有三事之功一語收一語之益一物致一物之用處處實在事事實實然後可以外進德業內達道心尚讓者使知謙抑之德明冲虛之用不爭於名利無競於物好怡然自足而成揖讓之風廉潔自持而著淡泊之志則外以讓而成世治內以讓而建道基不生爭逐之心長養清虛之志杜絕攘奪之患期爲康樂之民此皆讓之十字所致也

九修持二功

一因果 二性命

說明人之生也以氣化而成形形者隨化機以生以育以滅以盡者也故形爲妄體其未生之先有物焉不隨氣化而無生滅以其恒存不變故曰真體既生之後真體藏於形體之中是謂之性其生也因於氣化氣化而有數以定其生滅是謂之命命受於天有善惡焉善者至優惡者至劣人之富貴貧賤壽夭禍福皆由此而判其得之也亦由人之氣感善者感於善惡者感於惡故因人善惡不齊而數亦不一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是謂之因果因

之於果如影與響毫釐不失故修持者先須明因果之數以善德而種善因獲善果進則悟性命之真以善功育真體而超化機全命以見性也二者其理本一其義有深淺教義中詳晰示及讀者宜悉心求之

十皈依三大
一皈依教 二皈依道 三皈依真

說明 此款爲明示教士以爲崇奉信從之本教者新教也道者新教所傳之道亦即法以自然統天地人物共由之道也真者爲虛靈之宰上溯無始下及萬類而無盡極皆有此真宰而此真宰謂之天則上帝謂之地則后土人爲靈而名爲神蓋凡秉天地之生氣皆莫不處於真宰之下分則爲萬物合則爲一真先天之炁所生後天之機所始憑於天則爲神憑於人則爲靈統則謂之真也吾人以教爲教以道爲依據則率循之以真爲指歸而仰望之此本教教士持心之大法亦即本教教義標明之宗旨道之爲用巨細皆包二依乎道則功德皆具無論內修外修也真之所主爲世獨尊一歸吾真

則天地皆從萬物同順所謂一吾心誠吾志使諸品皆靜而真靈獨清也此義甚微當於教義教經中詳論之

第二條 德規十款教士同恪守之如有違者即爲背教由教統按教法處分說明 教中德規爲信教主綱要視同天憲玉律不可少背故本條重申明之

第三條 德規與教法有相互發明之處須參照之

說明 教法中信律戒律賞律罰律所規定皆與德規相表裏教士均應參照奉持以知教祖立法真意

第四條 本章未備之款或見教法信律戒律者或見教義者皆須引申參證一例遵守

說明 各款所舉係合取各教精義並因時制教雖從簡括似嫌疏漏但各款文字常有舉此概彼之用其說明中亦申述之又有但列於教法之信律戒律或賞罰律以反証之者又有分列於教義教經以演繹之者要當互爲參証以明本教敷教主旨故本條重申明之

乙丑年八月辦理資遣逃荒難民回籍述略

迤東荒飢逃省難民僅能就粥場乞求度日流落日久而了無生計幸今歲時
 雨調勻秋穫豐收若能資遣回籍易復其耕種之業況鄉里不乏故舊扶助勝
 於異地適調查員趙善繼查有願意回籍之逃難者數十戶乃令其結幫回籍
 由本部派職員劉悟質湯日章趙靜菴十其起行之日在途次按每人每天發
 給與旅費洋二角分別各人算至回抵原籍地方之站程止計資遣此數十戶
 已可免一部分之流落冀先試辦獲效則廣續行之繼經省垣各善團起而辦
 理源源資送矣到籍後另發與種籽費懷更周備今特紀其由將本部資遣之戶及發給旅費數目
 列表刊後

乙 丑 年 九 月 下 旬

善
業



雲南悟善社		乙丑年		慈務部辦理		逃難來省流民		給費		原籍		旅費表						
姓	氏	源	樓	流	處	所	丁	口	情	形	原	籍	給	以	旅	費	數	
戴	張	氏	徐	家	馬	店	一	口			曲	靖	洋	一	元	七	角	
張	王	氏	同	上			一	口			同	上	一	元	七	角		
朱	周	氏	同	上			二	口	有	子	一	同	上	二	元	七	角	
徐	李	氏	同	上			一	口	有	子	女	二	同	上	三	元	五	毛
李	王	氏	同	上			二	口	有	子	女	一	同	上	四	元		
袁	周	氏	同	上			一	口	有	子	女	二	同	上	四	元		
錢	葉	氏	同	上			一	口			同	上	一	元	七	毛		

善業

乙 丑 九 月 下 旬

善業

張谷氏	同	止	一口有子一	同上	二元八毛
羅陳氏	同	止	一口	同上	一元七毛
徐楊氏	同	止	一口	同上	一元七毛
夏李氏	同	止	一口	同上	一元七毛
楊尹氏	同	止	一口	毛毛山	二元
范王氏	殷家馬店	止	一口有女一	露益	三元
楊周氏	同	止	一口	同上	一元八毛
王汝明	殷家馬店 鹽行街	止	一口	平彝縣	
王楊氏	同	止	夫婦及子	同上	

四

張李氏	張正明	夏吳氏	徐海流	徐張氏	徐正方	敖周氏	敖楊氏	王小二
同	同	南較場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一口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二口有子女一	二口有子女一		一口	夫婦及子	二口有子女一	一口	二口有女一	一口
同	同	霽益縣			同	平彝縣	平彝縣	
上	上	一元七毛	以上三元四角		同上	一元七角	二元七角	以上三元四角

善業

五

乙 丑 九 月 午 下



合 計	吳 光 興	張 小 寶
共 七 戶	同	同
十 一	上	上
共 五 十 一 丁 口	一 口	二 口 有 子 女 一
	同	同
	上	上
共 洋 五 十 四 元 三 角	一 元	以 上 三 戶 共 洋 四 元 四 角

善 業

六

錢南園侍御軼事

昆明錢南園先生。文章風格。有光史冊。書法逼肖平原。至今南北人士。凡得其片繡雲軸。莫不珍若拱璧。而公之直聲震天壤。疏擊大奸。名播婦孺者。蓋實已根諸純孝之至性而來也。公方少家貧。甚太翁以肩担。日向街頭行。售爲生業。或放學歸。或與友輩同行。道遇太翁。必趨前接其香擔。担於雙肩。辭友人。隨翁去。雖至撥芹後。猶然人謂其孺慕出諸眞忱。未嘗有絲毫假飾於其間耳。邦人十舉色。然而相告曰。錢氏子他日必成大器。一邑。避之。又太翁所售香。隻均泛常製。此其異舉。凡原料入水。手趕諸事。皆必潔淨。自謂吾家素寒。惟此小事。業竭盡寸心。籍以答諸四恩也。云云。是其一門忠孝。尤有自來已。太翁更復有隱德足述者。緣其家住東城外之咸和街。翁担香入城。必經盤龍江河岸。方一日日晡歸家。行至河邊。微雨初過。斜月半明。聞水中二人對語。翁心知是必爲溺鬼。則潛聽之。一云。我明日當得替矣。一云。伊不近水。奈何。曰。伊抱一雞來。我取其雞入水。伊必尾捉之。便可得矣。翁還家。一夜難寐。越晨天初明。即往河

邊俟之。亡何果見少年踉蹌來。手一雞。忽飛入河中。方欲入水。翁突強曳之曰。一雞值幾何。我願相贖。請言子急遽之所由。少年泣云。姓武。家寒。因母疾乏藥資。只一雞。將抱往賣之。買藥醫母。病必無望已。翁云。無怪子有解救。只此一點孝心。已令人神皆敬。可同至吾家。當小飲之。旋告以夜聞鬼語。其人戰慄而云。吾死何惜。惟母無人侍。亦必不免。幸荷翁大德也。翁勸慰至再。贈以銀二金。使歸人。又謂翁不難於救之。贈之。而難於中夜不寐。天未明。即往伺之。誠所謂雞鳴而起。率率爲善者。後當咸同。邑人請。以叩問時事。神示云。錢通政公。現任桂宮糾察御史。與桂府宮掌案葛仙翁共事。觀此則天人欽敬翁之德澤。不特榮封顯秩。而且馨香俎豆。百世千秋矣。人亦何樂而不爲善。爲忠臣。爲孝子哉。

廣 告 刊 例			
兩面頁	一面頁	半面頁	面價
			每目
三元二角九元六角四十八元八	一元六角四元八角二十四元四十元	八角二元四角一元二角二十元	每目
			期
			每月三期
			半年十八期
			全年三十六期

費		郵		則 規 報 訂	
國	外	本	本	如	每
其	日	國	國	用	期
他	本	每	每	郵	每
每	每	期	期	票	月
期	期	一	一	代	三
四	一	期	期	價	期
仙	仙	一	一	以	半
				半 <td>年</td>	年
				分 <td>十</td>	十
				一 <td>八</td>	八
				分 <td>期</td>	期
				二 <td>全</td>	全
				分 <td>年</td>	年
				者 <td>三</td>	三
				為 <td>十</td>	十
				限 <td>六</td>	六
					期
					元

代 派 處
 馬市口開明書局

印 刷 處
 雲南四牌坊務本堂

發 行 處
 雲南四牌坊開智公司
 雲南梧善分社

編 輯 者
 雲南梧善分社
 雲南較場南路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一) 代印各種印刷品
 (二) 工物認真的特點
 (三) 品料優美
 (四) 交貨迅速
 若蒙委託非常歡迎

印刷所
 昆明市福照街五福後巷
 營業部
 昆明市四牌坊四十一號
 以上
 兩處均設有電話

1925

年

第

13

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一九二五

乙丑十月上旬

（Vertical handwritten characters, likely a signature or d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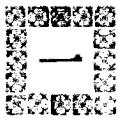
（Large vertical calligraphic characters, likely the title of the publication)

期三十第



雲南悟善分社發行

25
1077



時勢不一定，故凡百事業，多不能一定，凡百事業不一定，故人心亦多不安，因一定乃萬事之基礎，有此一定，然後始能增加而擴大，至於人之錢財，對於此「一定」二字，更為重要，有一定之付出，有一定之收入，有一定之存放，然後於纒急之時，始能有恃無恐，即在平日，亦覺心安意適，本會自開辦儲蓄以來，即本此意，一切收欸付欸開獎付獎，行之十有餘年，宛如一日，外間雖經千變而本會未嘗變動，按章而行，循序以進，儲戶已增至五萬五千餘全會，儲款保障之產，已積至一千二百餘萬，特獎一項已達二萬七千餘元，頭三三四等獎，已每種各有二十七個，是皆以一定為基礎，而能增加擴大之果効也。世有深感不定之苦，而欲以一定處置將來之錢財者，速來本會儲蓄，必能赴此目的也，此佈（詳章函索即奉）



萬國儲蓄會啓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十三期乙丑十月上旬目錄

神像類

張桓侯亂筆自繪真容

亂書類

至聖先天老祖書鸞字

亂諭類

本社亂諭

監壇辛天君示

如意大士示

補載甲子年亂諭

監壇辛天君示

鳳笛仙示

本壇土地示

目錄

孚佑帝師亂書賜悟誠聯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示

五教宗主孚佑帝師示

孚佑師君示
南屏濟佛示

五教宗主孚佑帝師示

鳳笛仙示

目錄

監壇辛天君示

如意大士示

二

附女社乩諭

清寧淑慧真君風笛仙示

執拂翠環仙子示

道詮類

白玉蟾仙師三寶說

達摩祖師論煉法

風笛仙示乩語

選文類

風徽伯鬼神語十一

教綱類

救世新教修持章

善業類

乙丑重陽節辦理濟貧之情況

報銷類

本社乙丑四月又四月收支彙報

軼聞類

趙塔仙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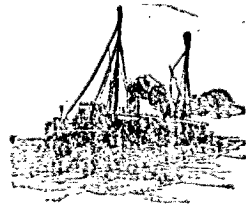
目錄

乙 丑 年 十 月 上 旬

乙丑年十月十日

目錄

目
錄



張桓侯畫自筆



右像爲桓侯臨卂壇自繪者史稱
與武帝皆稱萬人之敵爲世完臣今
拜瞻神像英氣奕奕猶令人想見當
陽拒曹據水斷橋瞋目橫矛之概

至聖先天老祖此書鸞字

此書先天老祖此書
鸞字
中書於此
小會叔鈞



五教宗主李佐帝師孔書賜悟誠聯

一心同德

萬行皆善

必深

甲子年書於雲南悟善分社

本社乩諭

乙丑十月初一日特壇

善業壇附

監壇辛天君臨

本夜來觀者非本社社員即退屏出

謹按本社開沙來賓參觀從未禁止是夜之人恐特有異點為

神所鑒

察故遭屏出

余仙劉仙如意子

長樂仙等前導

五教宗注孚佑帝君臨

冬至陽生春又來東籬小撥菊花醅寒梅有約乖風信贏得林逋奪大魁

黃覺歸來矣此番風塵僕僕賜酒三爵以慰跋涉滇中道務部掌一職早已虛

待即將道務闡發就弟子中先行按章授予欽哉

謹按楊仁山君癸亥冬由滇赴京在總社欽蒙黃帝師以滇居天末求道

本社乩諭

本社風論

匪易。特准授予六層道要。回滇轉授。並賜派黃覺。恭資道秘。於前日攝
省。本日到會。消假謝恩。同人等在會為之洗塵。以表歡迎。並開特壇。

如意大士臨

行遍山腰。復水涯。荊門紅樹。阻征車。順拈幾片楓。拊葉化作人間。解疾花

淨業代筆

談君悟善。因足被水。創日久未愈。具表叩禱。

悟善君疾。係由自作。不思身為。督教社務。即身務。何用在家另設。兼婦女汗穢。

大礙。神光小示。以懲。應當知悔。

謹按談君。因家務繁瑣。不能常川到社。乃於臥室後隔一小間。以為神

堂。並由社恭請。神像設位。以供朝夕。晷經禮拜。不意因此有礙。神光

致召災疹。敬告同人。凡請有神像。或藏總社要誌及本社旬刊。抑或繪

有仙佛法像之各種經卷者。務須格外敬謹。不可任意置放。致有褻瀆

愆之虞之

劉君悟持因其女公子病祈方

悟持君女病感濕熱蘊積。過於少陽。今賜一方。

柴胡與秦歸。酒苓生地炒。稍入地骨皮。鼈甲佐之好。勿慮定痊。

廖君文采為兄病祈方

廖生疾係濕熱入絡。賜以小柴胡湯。加苡仁茯苓。

社員某君為友人妻祈方

李徐氏心神恍惚。遭魔障。給以朱茯神寸冬。竹心琥珀為引藥。雷丸蕩魔滌心。

胸。

李生○祈方

人能醫治。不必問神。

慈務部掌陳悟宏君擬辦各善業請示

帝師示。宏爾擬甚佳。吾甚喜。慈務進行至茲。可喜之至。勉之勉之。

又叩陳某種善業。

本社誌

此種事甚善。但即切難行。因其中流弊滋甚。爾細思之。即得。

又請獎勵施棺各善士

澤及枯骨。西伯深仁。能念及此善果。因循。

人。又請獎本年辦理施藥樂捐各善士

欲度已宜。度人免已厄。拯災民。浩浩大劫。災未及身者。一善而已。勉之。

又請獎勵善士蕭榮和君等

此中有足獎勵者。着由慈務部擬給之可。

又面陳善士翟新荻善業

吾教平等。無有高下。但能為善。即屬完人。

又面陳羅君海壽捐銀百圓作善業。請給獎。

由部擬

...

補載甲子年本社乩諭

甲子六月十六日提度特壇

監壇辛天君臨

本日諸魂受度。南屏佛與。帝師不刻即到。諸生虔謹候。駕。

南屏佛臨

孚佑帝君臨

久不臨壇。今朝同携手兒到。受度諸魂無嘩噪。今有女魂受度。派靖康速往遊。

鳳笛仙姑引男魂受度。諸生內觀。免魂不能到壇。

謹按受度諸魂。另編度幽錄。不再錄。

鳳笛仙臨

珠簾半捲下瑤階。窄窄宮鞋緩步來。我亦有情同拯度。幽魂速引到壇台。

謹按度女魂同上

本社乩諭

大社凡論

鄧悟覺君叩求提度祖父鄧祥

一片孝思已足格天諸弟子照行超度。此次經功之最勞力者。悟靈悟性悟宏善繼等。餘亦能盡同堂之誼。吾甚慰。三子應申謝諸子。

六月十九日特壇

勅訂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本日社中齟齬。吾頗歎然。想係吾德不能化洽所致。諸生應共加勉勵。免貽口實。凡修仙道。必須戒除氣分。作用方可成真。為吾弟子。其根基固厚。尚不免除氣性作用。一般凡庸。更可想見。宜乎上皇震怒。降此鞠凶。諸生應更知勉勿忽。

謹按社員某某二君口角。故帝師諄諄訓誡。於此愈見我帝師

慈悲度世之心。

本壇主地降

今夜鳳笛仙不能到壇。諸女魂不克即受度者。蓋有數耳。吾為悟覺申賀。令

祖得爲烏蒙山主。可謂死有榮焉。烏蒙屬迤東。社中有知其地者。撤此。

謹按鄧悟覺君令祖。是日提度。奉帝師判示。查爾一生樸直。着赴烏蒙山爲主。夫妻前往就職等因。故土地申賀。悟覺君叩問烏蒙何屬。又示以屬迤東。並告以社中有知者。

復按烏蒙山屬東川郡。即鄧君本籍。

六月二十六夜特壇

鳳笛仙降

一縷爐煙淡不收。玉堂風冷劍橫秋。夜深獨自焚香坐。倏捲鸞章上翠樓。

爾師近日因詣。上清侍坐。不克臨諭。囑吾代答。諸生切勿以意氣用事。是爲至囑。前者爾家提度諸女魂時。吾因侍元君講道。未得臨度。俟孟蘭會放。再行提度。餘非我所知。

謹按鳳笛仙此諭。係專對鄧悟覺君而發。徵之前日乩諭便知。

七月初一日晚壇

監壇幸天君臨

十畝荷池絕暑氛。風來水面暗香薰。呼童把卷桐陰讀。閒倚雲根望白雲。
諸生近來頗涉邪。囊兼不奉師命。諸事偷安。並水旱相續。不急救濟。民生殊
失。帝師至意。嗷嗷四野。食子饑骸。苦象見矣。宜即爲施濟。能救一人一家。可
安切切。慈善借本勿忽。此門一開。苦民來矣。款宜籌安。

悟性爾來。此壇在此。氤氳透天。一切祥光。悉萃此處。於爾貿易。大有裨益。爾應
如何感仰。尙存什麼意見。勉力維持。社務方不負。師之厚愛。咫尺天威。勿忽
君子之過。如日月之食。果能大公。做去何愁。仙道難成。

如意大士臨

遊罷仙鄉復水鄉。芰荷深處好招涼。亭亭清溢琉璃盞。尤喜蓮芬透甲香。

淨業代筆

祿羅二生捐款。係出誠心。着文務擬批可也。餘均此。

善行患虛熱上炎。外敷蘿葡葉。內服下劑。

錢生因妻病叩問

爾妻之病。前一方如何不服。橫氣非也。蓋下氣與上氣相續故爾。

其餘事件。俟師臨批答。善哉善哉。能度心悔過。此意即達。絳闕。勉之。下期必懇。師臨去。

謹按某君上表悔過。以謝前日之訓誡。

附載女社卮論

乙丑十月初一日正壇

監壇辛天君臨

蘭蕊院主一導降

蕙茵院主二導降

清寧淑慧真君鳳笛仙王臨

儂心淡如秋。獨坐意悠悠。須從空處省。莫向實裏求。談笑烟霞外。往來塵世遊。

一念初起時。何日方罷休。

王彬如女士入社請示

三從四德謹守自得

張漱蘭女士入社請示

此心務實勉之

張漱玉女士入社請示
居家以和待人以寬

張婉卿女士入社請示
爾心誠敬可喜

傅陳氏女士入社請示
勉力為善可也

潘黃氏女士入社請示
涉身處世均應以良心為前題勉之

王素琴女士入社請示
善惡之來毫髮不爽爾其勉哉

王本殷女士入社請示
爾心誠實當有以報勉力為善可也

蘭係氏女士入社請示

女社社論

女社風俗

盡爾婦職。儂自佑之。

阮兆蘭女士入社請示

宜光明正大。

謝趙元周鐵靈女士等二十五人宣誓

爾等今日齊集。依儂甚欣慰。

即示刻壇印日期

本月初三日午時。可否合用。悟遠君當壇恭刻可也。

十月初六日夜特壇

執拂翠環仙子降

雲裏風光過眼。空山外青山嶺重重。遙指前山隱微處。料是當年故行宮。

哈哈諸君一念之動。已達師座。人神感通。何捷乃爾。提度會照男社辦理。所

擬文務教務財務各職。均照准去。

謹按是日擬定各務職員。因意見不一。未呈。不意已蒙真君鑒臨。

道論

白玉蟾仙師三寶說奇功初說春漫羨莊嚴惟佛國混元三寶注全真所謂
 中庭闕處會元神伏火升陽天地春漫羨莊嚴惟佛國混元三寶注全真所謂
 三寶乃水火氣非佛法僧道汝等須知寶在人身自己不見得則不知如何探
 勘如何採取如何提煉如何成用皆係味茶知水火相生徒知其相尅則陰
 陽無調和之望也火之功則特承之用其所用又先資乎氣氣含天地之造化
 爲春爲冬皆此物爲之其呼吸有大開大闔妙用若失其妙則水爲池潦火爲
 野燒無益有損不可不慎但汝等多不純熟將何以運夾水而赴吾用哉三寶
 雖具終爲無用之物何以成道務先不使其或有參差如仲春溫和之風徐拂
 柳稍盎然生意使無疾徐之致則春氣常在吾體矣

道論

達摩祖師論煉法
 天道如得其要則生死不二所謂超出輪迴也今諸人已聞之矣道如真金既

得矣。尤須煉之。閱歷世故。遭逢魔業。而毫不為所動。心念萬起。俗務糾纏。而毫不為所牽。湛然常如。是不脫不沾。所謂煉也。

諸君於此工夫。蓋少。若能恒心不懈。當不難於成就。所貴在實行。徒知無益。此老納所勗於諸人者也。宜自勉焉。

我以為道。生於無物。世故魔業。心念俗務。皆物也。諸君求道。腔子中不宜有物。能不為所動。不為所牽。則腔子中無物矣。

欲不為所動。不為所牽。自非守靜不可。守靜是入手工夫。亦是灌頂工夫。非靜則道不見。非常靜。則道不存。諸君不能常靜。欲道之不離難哉。儒家謂道不可須臾離。其言深切。著明。願諸君味之。

鳳笛仙示偈語 六月二十六日

禮佛繞三匝。還君一柱杖。洗除諸綺習。還我舊模樣。一月映千江。何曾有龍象。好為參悟。

風徽伯鬼神語十一 辛酉五月初二十六日 (續前)

是故靈魂之消長。其根據雖不離肉體。而其最要樞紐。實以道德的精神爲唯一之元素。倘無此種精神以統率之。雖肉體十分發展盛旺。反足以累害靈魂。蓋因無道德的氣血。其發展盡係魄體之作用。魄盛則魂衰。理所必然也。癱瘓昏瘓不仁諸病。其氣血甚盛。皆緣期耳。由是推之。凡人精神有一半屬於後天的。即由肉體氣血所生之精神上。貯於腦者是。然此等後天的。常爲附屬的。而其根本上。別有全體先天的精神。隱爲其主宰。此主宰由受生之初。秉天地至正之理。父母至純之性。於因地一聲時。即注於最高部之腦中。及至生長發展。籍氣血之營衛。神經之聯絡。而智識生焉。德性現焉。人能求學。常明此智識。泯此德性。則靈光日啓。根基日固。迨至老死。此種靈光。由腦部透泥丸而出。即最完全之靈魂也。視此靈魂之程度等差。或爲神。或爲佛。或爲仙。最下者亦不失

爲鬼仙。或由學行而歸闔苑。或由道德而歸造化。所謂全受全歸者矣。若主生理肉體之說。人生後一任其自由生活。而不啓濬其先天的德性。則所有氣血。盡趨於慾利之途。即使純樸不鑿。而靈光日爲氣質所範圍。即日盛一日。不過笨長其濁魄上之資格而已。迨至老死。其靈魂甚微。而魄極盛。魄盛則降。遂不得不夷爲鬼。受地獄之拘束。下焉者。且因魄之重累。墮落泥犁。或同肉體以俱。盡而無復靈魂之餘焉。知是則人於生時。務須啓濬其德性。以主張道德上的精神。爲他日計也。而所以啓濬之者。即由道家之內功與外功。內功重腦。外功修心。內外交養。未有不脫鬼籍而超爲神仙者。亘古如斯。爲人者可不勉哉。生人氣魄。不爲鬼。肉體不爲鬼。精神不爲鬼。心思不爲鬼。而鬼則又不能離乎此數者。蓋分則非是。乃其用與質也。合又非是。乃其人也。然則鬼者。其在此不分不合之間乎。鬼乃人之餘氣。然既言餘矣。餘無久存之理。所餘者。一經消滅。則鬼即不能存在。明矣。鬼爲人之影子。然既言影矣。影無獨立之理。其影一經消滅。則鬼即不能存在。又明矣。然則鬼者。果何物。因何質而成。何理以致。諸子

學道一年。望各舉所知以對。

謹按。此段鬼神語宣畢後。吳仙示云。風徽伯先師以此問題。與諸子解釋鬼神之理。研究精蘊。以促靈魂學問之進步。故命各舉所知以對。同人等均。以鬼神之理。至幽且微。無敢下筆者。嗣奉諭。悟淡君文采哲理極好。請即作一篇。蓋鬼神語每期必須續出。而續出必須接續此次人所作之文也。於是王君乃勉交一卷。謹附於後。

附王君采丞鬼神語一則。

有物焉。先天地而生。天地滅。而是未嘗滅也。魘夫身以存。身朽。而是不可也。斯爲何。曰靈。目之能視。耳之能聽。口之能言。心之能思。手之能捉。足之能奔。斯爲何。曰靈。楞嚴經。佛告波斯匿王。汝知爾身滅時。身中亦有不滅者乎。不滅者何。靈也。靈也者。虛靈寂定。妙淨圓明。彌六合而不大。納芥子而不微。在凡愚而無滅。在聖佛而無增者也。靈之識。泯業淨湛。然常寂者。則佛業淨。而識未泯者。則仙業識俱存。魘夫驅體者。則人鬼者。靈之不魘。夫驅體而業識。

俱存者也。鬼之爲靈也昭昭著於經書於史。雜出散見於諸子百家之書。然言其何理以致何質以成者則鮮。惟楞嚴言之至詳。楞嚴佛言。凡人臨命終時。未捨煖觸。一生善惡俱時頓現。若純想即飛。必生天上。心開見佛。隨願往生。若情多想多。即爲飛仙。遊於四天。所去無礙。情想均等。不飛不墮。生於世間。斯爲人類。情多想少。流入橫生。重爲毛羣。輕爲羽族。純情即沉入阿鼻獄。隨所造業。受諸慘報。報盡罪畢。受諸鬼形。據是以言。則鬼乃人類造業。命終報盡而受形以成者也。楞嚴又言。鬼所憑依。或物。或風。或蟲。或氣。或衰。或精。或幽。或明。則其托質似亦非一。要之鬼與聖佛仙人。其同爲靈則一。惟其有分別事識。故非佛。惟其未淨往劫業因。故非仙。惟其不麗夫地水風火四大和合之幻軀。故非人。亦如是而已矣。

編 各教何強滋養之

教世新教修持章

第二條 本教修持分內修外修二大部就各教士之德性資質志意分別教授之

說明 本章為本教男女教士肄習課程而定其科使便於初學而易見成效非為教有內外也修內功者其始從內功入手其終仍宜及外功修外功者亦如之蓋道用雖有內外而道體則同由外而內用進於體也由內而外體效其用也本無先後輕重之殊亦非本末精粗之專也其為此二部者亦有數因一則道之所在無物不存無事不賤由此而彼皆可見道以前為教或偏於理或泥於事使習之者矜神奇之說薄平淡之旨道之不易明實教之有所蔽也故本教明揭其目以見道之真歷述其事以見道之大而內修固在道中外修亦居道裏俾習之殊者仍同其歸由之異者仍共其效此其

教 綱

理一也一則道有體用功有內外吾人學道致其心力各有不同或由於身心之稟賦或由於志趨之所近此其內緣或由於境遇之變遷或由於因果之湊合此其外緣故所向異途所致殊力特徵諸人事雖有參差而考其功果要為一致故本其因緣就其便易使習內則成其內習外則成其外內外雖異道本不分此其理二也是故本條所定標明如此

第二條 內修之科目如左

- 一 儼持門
- 二 止觀門
- 三 守真門
- 四 叩禱門
- 五 致誠門
- 六 通靈門

說明 六門皆屬總綱其一者為持戒儼罪之功二者為回觀照性之功三

者爲調息守眞之功四者爲禮拜誦持之功五者爲存誠致中之功六者爲降神通靈之功六門入手習練雖有不一至於旨歸無非一趣其詳須另著專經以資教授也

第三條 內修各門課程及其法義另定之

說明 上條舉其大綱由此再分細目頗爲繁重其如何修持及所用經典法籙皆有定本其修持課程及其規則與其意義皆有定程按門分類由粗入精各須詳細演譯使明內修真理故本教特另編定以資指授按此等課程法義爲用至精本應由神宣佈但不暇時可由教中通習各教洞達精深有實詣者選爲各門教師分別就各教經典編爲定本呈神核准亦可此係因人助神之意不可忽視古來各教所演教義皆由諸弟子輯述而傳以至於今吾教亦當如是切勿以人神而自歧視之也

第四條 外修之科目如左

一 化度門

教綱

敬 綱

二 進德門

三 論治門

四 明辨門

五 精研門

六 利濟門

說明 此亦大綱也一者爲勸世度教之事二者爲立德行己之事三者爲論治從政之事四者爲明道正趨之事五者爲勤學精研之事六者爲利人濟物之事各有細類其詳亦另有專經述繹也

第五條 外修各門課程及其法義另定之

說明 各門分爲數類其修持課程法則等至爲繁要亦當如內修各門分別編定以便持習

第六條 內修外修皆自修身始凡修持各士於德規及教法不得違悖以劑德全行備而爲內外功之基

說明 修持一章為教人實在修行之事修行始於修身內功自修身而內
凡正心誠意養性存真工夫必自修身始外功由身而外凡度人化世立德
立功亦必自修身始必身修德備惡行不留善念日長方可以語於修持而
探內外功之極則故修持之士於德規各款及教法之信律戒律皆應遵守
實行以期德行無虧根基已固而後精研各門所授自能造詣高深故本條
亟宜注意也

第七條 凡修持者如認內修何門必兼習其餘各門其認外修者亦同但以
資性鈍利可減習之以至少兼習二門為限

說明 內外兩大門雖似殊途原歸一道功成之日無不貫通至於內外二
大門再分各門類無非為便於初習非謂道功有如此殊分也門雖並存理
為一貫凡認習何門不過專就此門為主其餘各門均應遂類旁通互相參
證使知真理所在大道所歸故有兼習各門之規定如以資性遲鈍不能一
時兼習多門亦當擇習二三門以期明澈真趣其至鈍亦宜兼習二門迨此

門完再及他門仍以盡知爲度無論內外修皆然要知此項用意爲使人明白道無畔岸教無畛畦雖有殊途終歸一趣且能貫通所習徵諸實用不囿於所見不執於所聞則進道自易程功自速也其法義亦於各門修習規程中詳定之

第八條 內修外修之教授由教師任之其考功由教統命之賞罰升降之權由神主之

說明 教授修持必有嚴重之師以教之導之爲之則以授之成其範以督之教師之任也若考察其所成試驗其所至由教統命行之如賞勤罰惰黜劣陟優由教統擬定陳於神前以枚卜之亦如前所規定也

第九條 本章與教義教經互相參證凡習修持者併宜習教義教經

說明 修持本極嚴密繁重之事本章區區數條焉能盡之故於教義教經中隨時發揮互相參證習修持者不可忽之

第十條 本教教士皆應請習修持已請習者稱爲修士未請習者爲普通教

士普通教士仍應隨時請習修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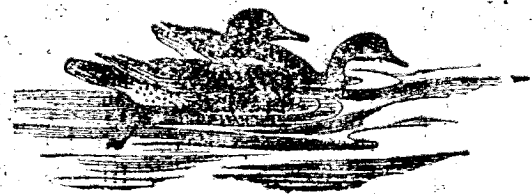
說明 本教重在修持凡入教者皆應請習以期明道進德惟初入教或婦孺尙未請習或請習而未教授者則稱爲普通教士其已習者即可稱修士也普通教士仍應隨時自行請習或由教師指命請習以符本教注重修持之旨

第十一條 本章如有未盡而見於他章或教法教義教經者皆應參證之

說明 本章簡括如有未盡除見修持課程法則外其載教法之信律戒律及教經教義者皆須引申參證以資研究

查本章最重要者爲各門課程法義教授之定程修習之定則宜遵照前三條說明訪擇精通各教哲士編輯定案以爲施行教授之本及教士修習之規程此當首先注意者也

乙丑年十月十日



敬
謝

八

善 業

乙丑重九節辦理濟貧之情況

本社每逢

聖節均須謹遵

帝諭向外臨時佈施急濟貧病俾一般極貧戶口獲以均霑

雨露特留紀念重彰善業也本歲夏曆九月九日恭屆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得道聖節謹本部謹按向例於所施之慈惠事業中籌

出濟貧券一百張每張兌洋五角 粥券二千張值洋四十元 醫藥券

二百張每張兌洋五角 存米飛每飛取米半升 三十一張預劃地域為東北西北

南之三區由部派定職員劉悟質聶悟明趙善繼等為甲組擔任東北區

之施濟常又新袁光華二人為乙組擔任西北區之施濟蔣善行湯日章

周以寬等為丙組擔任南區之施濟嗣經按期施畢至其實際辦法係以

善業

前列券飛割為三份每組領其一親往各地段內貧民聚集處所

或兼向別

廠查擇其老病赤貧極端苦寒者由一人問之查詢告以社內此日臨時

救濟之理由一人視其貧病程度確實酌量分別給以券飛由一人登記

實施之善業簿惟粥券一項係用輔銀飛之不足醫藥券對於患病醫藥

無力者贈之倘查其疾病頗重醫治一次尤恐難痊者酌量增給期於拯

其厄難尙有原係中產階級以下之家近因生活壓迫已即於貧困之境

告貸乏門求乞碼頭者則剗切為告以社中現辦慈善借本但能延得安

實舖保便可來社借貸本金營小販生業俾不致生機全絕也其外縣逃

難避荒扶老挈幼自去歲秋冬至本年春夏間來省求乞戶口因近時已

經省垣各慈善機關源源費送若有已經調查登記日內即將結稱回籍

者因其業有著落則無須施與惟確切查問其日內果係尙有特別困苦

者則間亦酌施之現經該三組職員交齊各往施濟之善業簿籍爰由本

部編記舍舍正蔣善行彙總紀厥實況登誌本刊原簿撮要附列如後

悟善演社慈務部啓

雲南悟善社慈務部 乙丑年 重九聖節辦理濟貧善業表 甲表

貧戶	住 所	急難情況	施給券類	貧戶姓氏	住 所	急難情況	施給券類
姓氏			銀 米 粥 醬				銀 米 粥 醬
段家義	西 壩	患 病	二	周 陳 氏	大 井 巷	替 目 貧 窮	一
敖李氏	木 行 街	同 右	六 二	馬 馬 氏	同 右	孤 老	一
馬木匠	同 右	同 右		吳 李 氏		同 右	二
魯陳氏	寶 善 街	貧 窮	二	李 吉 祥	魚 課 司 街	替 目 極 貧	一
普李氏	同 右	同 右	二	唐 何 氏	屠 牛 羊 場	募 貧 有 病	一
邢崔氏	大 井 巷	孤 貧		李 海 清	三 官 殿 大 門 口	赤 貧 患 病 孟 糧 不 堪	二 四
蘇松林	三 官 殿 大 門 口	赤 貧 無 依	五	馬 馬 氏	燒 豬 橋	孤 貧 無 依	一 二
陳朱氏	石 橋 舖 土 地 廟	孤 老 赤 貧	四	李 旭 氏	呂 祖 巷	孤 貧	一 六
劉簡氏	石 橋 舖	赤 貧	三	李 健 氏	同 右	同 右	一 六
鍾玉珍	同 右	同 右	四	馬 何 氏	龔 家 村 巷	同 右	一
張洪順	寶 林 街	赤 貧 孤 老	四	馬 何 氏	同 右	貧 老 無 依	一

善 業

善 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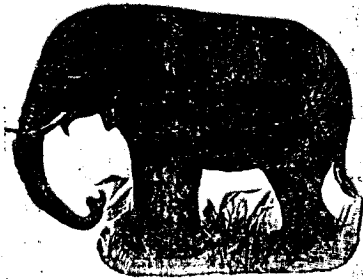
晏徐氏	菱瓜塘	赤貧有兒 女尚幼	一	八	許戴氏	昆安巷	窮	寡
楊何氏	同右	赤貧無靠	一	八	黃李氏	同右	同	右
馬茹氏	燒猪橋	孤寡	一	三	戴王氏	護國街 簷口下	赤	貧
黃李氏	昆安巷	窮寡	一	一	楊雨亭	薄潤橋	赤貧無靠	一
夏廷有	護國街 簷口下	患病不能 謀生	一	一	李雲洲	寶米巷	同	右
馬文氏	繡衣街	赤貧	一	一	段卜氏	同右	窮	苦
盧炳榮	打草巷	同	右	一	馬王氏	同右	赤貧患病	一
沙王氏	薄潤橋	貧苦無依	一	一	馬馬氏	同右	貧	窮
廖白氏	同右	同	右	一	孫永德	同右	同	右
陳郭氏	同右	貧窮甚慘	一	一	段史氏	同右	赤貧患病	一
劉萬仙	寶米巷	赤貧	一	一	栗袁氏	小東門 正街	貧窮無依	一
吳吳氏	羊塢里	同右	一	一	鄧朱氏	一窠羊	同	右
楊氏	同右	同右	一	一	張顏氏	豬馬街	窮苦	一

劉侯氏	北門上街	貧窮甚慘	一	謝炳雲	同右	年老孤貧	一	四
朱姓	北倉坡	赤貧自巳	一	馬王氏	同右	同右	一	四
徐劉氏	北門上街	貧窮患病	一	三納桂氏	同右	同右	一	四
錢葉氏	同右	貧苦	一	四侯陳氏	打草巷	貧窮	一	五十
張谷氏	小東門正街	同右	一	十	嚴李氏	同右	孤貧	一
謝廖氏	打草巷	赤貧爲丐	一	余發富	沙溝墘	年老貧窮	一	四
馮常氏	北海子邊	貧窮	一	一	余春發	同右	同右	一
李孫氏	蓮花池	同右	一	一	張張氏	同右	赤貧	一
李李氏	錢局街	同右	一	一	馮金安	二窠羊	貧窮逃難	一
徐李氏	同右	同右	一	一	馬馬氏	猪集街	窮苦	一
楊楊氏	大西門外魁樓	赤貧甚慘	一	一	方王氏	蒲草田	病久不能出戶	一
吳棟材	錢局街	年老貧苦	一	四	施何氏	同右	貧甚感居	一
張陳氏	木牌坊巷	編居甚貧	一	一	鄭張氏	忠烈祠	極貧	一

善業

乙 丑 年 十 月 十 日

太平景象



善
業

八

本社收支彙報

謹將民國乙丑年四月份本社收支數目開列於後

敬祈

公鑒

計開

- 收入項下
 - 一收何公良正三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謝語如三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王鑑山三月份月捐洋一元
 - 一收卓韻泉三月份月捐洋十元
 - 一收沈德蒼三月份月捐洋二元
 - 一收陳綉卿三月份月捐洋六元
 - 一收與文當四月份月捐洋四元
 - 一收馬致和四月份月捐洋二元
 - 一收尹善初四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嚴慶臣四月份月捐洋五元
 - 一收王申五四月份月捐洋二元
 - 一收胡恭臣四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慶資始四月份月捐洋二元
 - 一收李小舫四月份月捐洋一元
 - 一收王鑑山四月份月捐洋一元

收支彙報

收支彙報

- 一收陳幼熙四月份月捐洋二元
 - 一收陳方伯四月份月捐洋二元
 - 一收李榮臣四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董新彥四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陳鳳鳴四月份月捐洋一元
 - 一收陳鶴琴四月份月捐洋一元
 - 一收陳禮卿四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陳滙琴四月份月捐洋五元
 - 一收蔡治初四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謝語如四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高現南四月份月捐洋五元
 - 一收黃健鈺四月份月捐洋一元
 - 一收孫叢山四月份月捐洋三元
 - 一收蔣小秋學要誌洋五元
 - 一收朱翊清護道費洋二元
 - 一收郭悟覺子年乙丑年冬臘正二三等計五個月月捐共洋五十元
 - 一收錢悟堅交訂購靈學要誌易經註解各一部共洋五元
 - 一收袁光華四月份月捐洋二元
- 以上三十三柱共收入洋一百四十六元正
- 支出項下
- 一支買小洋燭一包洋八角五仙

靈 學 旬 刊

- 一 支羅紋紙二十張洋七角
- 一 支買燈草四把洋五仙
- 一 支買灰麵半斤洋一角七仙
- 一 支羅善因四月份伙食洋陸元
- 一 支買大洋燭一包洋二角五仙
- 一 支買供酒洋三角
- 一 支補初一善業壇供酒洋四角
- 一 支買菜油一斤洋六角七仙
- 一 支挑機器水洋七仙
- 一 支羅善因四月份新工洋十五元
- 一 支買供果洋五角五仙
- 一 支買茶葉一斤洋陸角
- 一 支買料香三包洋三仙
- 一 支買黃金紙一刀洋三角
- 一 支買上銀殊三包洋一元零五仙
- 一 支買柱香末一斤洋一元
- 一 支買廣東柱香五包洋五角
- 一 支買四元五票炭一百〇三斤洋四元六角三仙
- 一 支買供花洋六角六仙
- 一 支買供果洋五角八仙
- 一 支買供酒洋三角

收支彙報

收支彙報

- 支買大伴燭一包洋二角五仙
 - 支前四月份社挑水工洋四角
 - 支四月份挑水費支洋四角
 - 支六八菜油一斤十兩洋一元一角
 - 支雜校老車伙食洋二元
 - 支西院房屋油漆工料洋二十五元 【趙悟性手】
 - 支西院房屋油漆工料洋二十五元 【趙子怡手】
 - 支款迎游老帥照像一張洋二元 【郭仙岩手】
 - 支雜役趙祖光伙食洋三元
 - 支檢字紙八三月份工洋三元
- 以上三十二柱共支出洋九十六元八角一仙
收支兩抵本月實存洋四十九元一角九仙
連上月不敷四百三十九元二二仙兩抵外尚不敷洋三百九十元零零二仙

黃悟修手

謹將民國乙丑年閏四月份本社收支數目開列於後

敬祈

公鑒

計開

收入項下

- 一收魯佩之護道費洋一十元
- 一收蕭坤李天佑護道費各三元共洋四元
- 一收夏寶蔣錦銜護道費各二元共洋四元
- 一收何炳輝護道費洋二元
- 一收袁學義鄭鴻勳護道費各二元共洋四元
- 一收常士彬劉士俊護道費各二元共四元
- 一收吳漁滄特捐善業洋業一百元
- 一收沈夢章護道費洋二元
- 一收陸悟實乙丑正月至閏四月止計五個月月捐洋二十五元
- 一收馬維武馬觀武護道費各二元共洋四元
- 一收錫規護道費洋一元

以上十一柱共收入洋二百六十一元正

支出項下

- 一收雜役老車伙食洋五元
- 一收雜役東南高伙食洋三元
- 一收雜役趙祖光薪工洋陸元

收支彙報

收支彙報

- 一 支司事趙靜安薪伙洋二十元
 - 一 支雜役車回籍川資洋五元
 - 一 支雜役趙祖光伙食洋陸元
 - 一 支補周嶽靈買油燭供花果等寄物洋二元四角五仙
 - 一 支趙祖光閏四月份工洋陸元
 - 一 支檢字紙李少華閏四月份工資洋三元
 - 一 支陽歷四五兩月份電燈費洋三元四角九仙
 - 一 支雜役李春廷薪伙洋十元
 - 一 支雜役趙祖光五月份伙食洋六元
 - 一 支買磁火盆木架磁絲罩並洋鐵燭台手單油壺等洋五元二角三仙
 - 一 支司事趙靜安支二三四共三個月薪水伙食尾數洋三十六元
- 以上十四往共支出洋三百一十七元一角七仙
- 收支兩抵本月實存洋四十三元八角三仙
- 前月不敷三百九〇二仙兩抵尚不敷三百四十六元一角九仙
- 外存郵票一十九元一角五分

黃倍修經手



軼聞

趙屠仙緣

會垣南關外。明季有趙屠者。一日購得子母二牛。將宰其母。忽刀爲子牛啣去。臥壓之。趙徧覓不獲。久之得於子牛身下。由是恍然有悟。牽二牛赴西山三清閣。爲羽流。懺悔清修。適所居絕高。無水可供朝夕之食。以桶置諸牛背。使之下山行汲。如是者已非一日。牛老不堪負汲。其子恒向閣後石隙舔之。未幾清泉汨汨出。極甘冽可口。老牛更于閣下蹄地上。尤獲較大泉流。終歲不竭。雖多人取之。旋取旋出。由是遺留至今。即播諸人口之孝牛與大牛兩泉也。先是趙道逐日齋飯。必多失去。乃暗中窺伺。始覩一老猿。見人亦不畏跳。且作人言曰。吾爲唐時宮中脫鎖逸出之猴。修行已數百年於茲。近爲金碧山神遣來山頂守山。與君合是有緣。可向山頂尋見清水一泓。名一盃水。又曰。仙女洗頭水處。取

乙 丑 十 月 上 旬

石敲之。必石窟頓開。內藏道籍秘籙。則真仙可冀也。趙如言往取之。自此遂解玄理。仍朝夕爲猿設具食。又久之。二牛均先後委化。亡何猿來爲別。且謂吾與君尙有塵緣待了。吾此去投生西蜀楊氏。來世以狀頭享一世清名。須於此山留鴻爪焉。君亦不久須即世矣。來生爲閩中陳氏子。以軍門受榮名。亦須來滇了却一段公案。即二牛亦係君之尊愛也。言已別去。不復來食。趙不久遂下世。果投生福建陳氏。名曰用賓。生而穎異。且嫻韜略。方少時。忽有仙人。呼佑帝君化一道者至其家。謂曰。子有仙骨。曷隨吾出家去。其家以其誕也。斥之去。其後陳公科第顯揚。名位高擢。巡撫滇中。既至。忽覺此地是其舊遊者。迨至西山。則更詫爲前生之棲息處也。於是潛究道籍。樂興宮觀。卜地東郊。鳴鳳山。築太和宮。鑄銅爲殿。棟梁牕牖悉具。內祀真武玄天大帝。更以兩側築環翠鸚鵡二庵奉祀。純陽帝君落成日。開壇請醮。帝君臨示一聯。屬對聯曰。春夢慣迷人。一品朝衣。悞了九重仙骨。鷄鳴紫陌。馬踏紅塵。軍門向那方跳。出陳公對曰。空山曾約伴。八寄語談。閑邀六詔杯。茶說劍影橫天。笛聲吹

靈

靈

旬

刊

海先生從何處飛來。陳公手撰碑記。立諸其廟。紀此事甚詳云。公愛妾二人。黃氏即兩牛後身也。公後為人讒搆伏法。相傳謂即了刀劫仙去矣。至今該山曰俗殿猶藏公當時真影。紅袍烏紗。貌極和藹。可親往歲頻頻往游。曾獲目睹。至白猿後身。即新都狀元楊公升庵。以議大禮。貶謫金齒山縣今保常於高峽構精舍講學。即今升庵祠也。至今升庵之名播於里巷間。其著述亦甚。為人傳誦。蓋即所謂來滇了却一段公案也。

孚佑帝君往化陳公時。公以家藏古磁杯奉茶。帝故作失手碎之。公大噴怒。遂笑而去之。迨轉身杯固完好。實諸凡上。始知真仙來臨。失之交臂。殊悔憾。至是大有離塵想。遂極意提倡道教云。此係吾滇段錦谷先生信徵集所載。如是一說。帝君化身來度。係趙道在三清閣清修時。後因憑欄踏踏。竊沐氏操江。忽動塵想。始轉生為陳公。一了刀劫云。爰兩誌之。以俟爛掌故者之確定焉。

乙 丑 十 月 十 日

秋
開



四

1925

年

第

14

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乙丑十月中旬旬

乙丑十月中旬旬

雲南日報

第四十期



雲南悟善分社發行

25
1077

凡：事業，根基穩固，隨時皆有進步。時世亂，則因其可靠而羣趨向之。時世治，則各業發達，而連類及之，故事業

根

之難，即難在鞏固其根基。本會不敢自誇，在今日各種事業中，爲根基最穩固之一。特就過去之成績而論，無論儲款保障之財產數目，儲戶入會之總數，逐月特獎及各獎之增加無一不日有進步。則根基之固，自爲人所共信，本會爲便利有志儲蓄者之選擇計，故每發表會中真相，裨有所考證，從本月計算，保障儲款財產，已達一千四百餘萬，儲戶總數，已達六萬餘全會。特獎已達三萬餘元，一、二、三、四等獎，已達每種三十個如認爲有根基而且穩固者，請速來入會

基

此佈

萬國儲蓄會啓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十四期乙丑十月中旬目錄

亂書亂畫類

五教宗主賜悟行亂書

五掃宗主賜善行亂書

李仙亂畫弟子王悟庸敬摹

亂識類

乙丑十月中旬亂識

余仙 長樂仙 劉仙 靖康仙同示詩

五教宗主示

補載甲子年亂識

監壇辛天君示

五教宗主偕如意大士示詩

五教宗主示

監壇辛天君示

五教宗主示

附女社亂識

附女社示詩

甲 錄

蘭蕊院 掃花仙 執拂仙同示詩

風笛仙姑示

道詮類 太上宗

碧眼仙師周天寫意論

張真人論修持較易於物

淑德真君說煞

選文類 具樂曲 隱曲 海山 壽域 壽域

吳仙人世重曉輕魂論衡

陳仙警世文

附命淨意公迴龍神記

風徽伯鬼神語十二 [續前]

教綱類 卷之三十一 附命淨意公迴龍神記

救世新教德級章

善業類

慈務部秋季慈善借本表

又秋冬季拯濟急難項下善業表

軼聞類

廖孝子源清

附蔣君弁言

姜姑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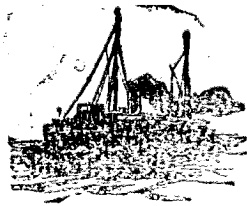
三

乙 丑 年 十 月 中 旬

地圖

廣東省城

廣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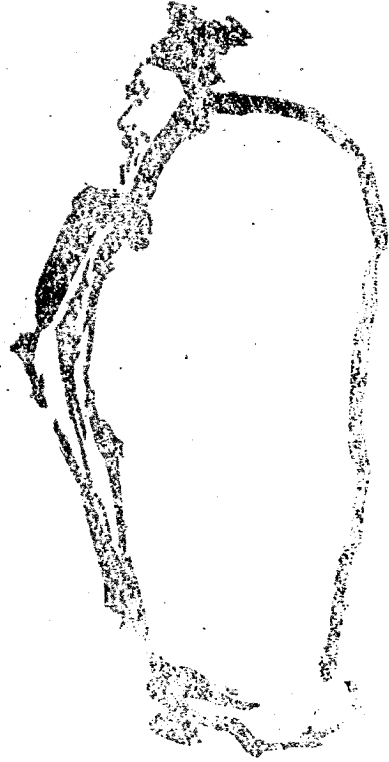
目錄

白
梅
香

仙
信
情



王羲之草書



五教宗主孚佑帝師賜蔣善行君乩書贅言

蔣善行君前年入社深荷

帝師眷顧十一日即

賜派名爲同人中所僅見洵

異數也甲子重陽善行君與其兩弟隨侍其尊翁月秋先生到社慶祝

帝師得道聖節蒙

賜前鸞鶴翩翩四字而下一翩字作四點蓋隱寓是日其貴裔梓係四人

一同來社之意故善行君感仰

師恩最爲靈職如此次分會成立改組善行君四部俱擔任一科掌之職其平

日之不辭勞怨熱心教務可見一斑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一 國情

第二章 經濟

一 農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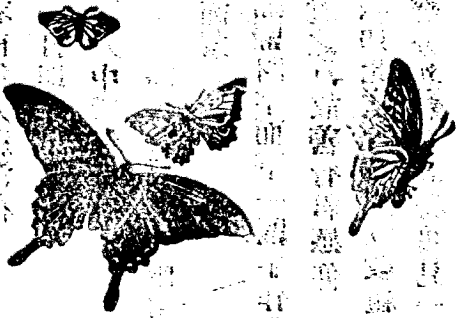
第三章 政治

一 憲法

二 行政

三 司法

四 教育



本社社論

乙丑十月十四日正壇

監壇辛臨

余仙一導降 長樂仙二導降 劉仙三導降 靖康仙四導降

木落萬山空孤舟一釣篷余仙鴉鳴聲絮絮遠寺扣清鐘長樂仙青山綠水永人

事日變通劉仙惟茲嶺頭梅經冬氣更雄靖康仙

孚佑帝君臨

幾處寒煙籠晚霞洞深雲蔽不見家報道一聲冬至也却來人世看梅花

議制會擬訂會章呈請核示

議會章程雖經擬定不無缺點應由督勸教會擬可也

鄧悟覺君表呈重建環翠宮請示

此事甚善照辦無容躊躇

本社社論

本社亂論

傅悟清君請假赴昭並擬到後闡揚新教請示
爾行甚佳。抱定宗旨。無往不宜。沿途宜謹。能闡揚吾教。固屬佳事。但因時因地。相機而行可也。

侍壇諸弟子爲周湘君求派

此子在社日久。亦有微功。姑應諸子所請。賜曰善元。

錢悟堅君因母病叩禱

吾已派神護佑。俟明壇如意。子臨時賜方。無慮。

白之澄君默禱

孝之所在。無往不宜。

補載甲子年本社乩諭

甲子七月初三日特壇

監壇辛臨

鶴駕翩翩 如意子隨

師至矣

殘夏山中日正長如意竹陰設榻好招涼師句一甌花蕊消清晝如意靜一龍燕

涎讀老莊師句

今宵與如意子偕臨諸生共加奮勉蓋如意子以同門之誼俛吾一行並示吉象以占吾道大昌不僅在中華關闡諸生更宜警惕救濟一項從慈善借本入手可也但其中流弊甚多切不可忽若果係貧苦無告者又從何處覓保詢其鄰居能一諾者即與之可也孟蘭會以五日行之吾弟子之先靈視其在社之內外功及其品行度之

本社乩諭

本社出版

孟蘭會放。仍照提度高劉等辦法。惟係由各生自行超拔。一切會商行之。

蔣善行君叩謝賜方

善行爾疾瘥。好為調攝。

劉悟持蔣善行二君發願學乩

着悟靈授之。

高悟直君捐二百圓購靈學要誌

自有佳果。

談悟善君以三事默禱

不入公門。方為上者。親屬血姪。若有不道。自有報應。

鄧悟覺君默禱

爾近來可謂進道。古云讀書變化氣質。况修仙者乎。爾祖得度如斯。雖其生平作爲實爾一片孝思感格。故邀特殊優異。

請增設詩文壇

俟。覺。得。主。文。壇。香。任。之。吾。則。終。日。勞。勞。無。此。心。緒。

請。恭。攝。神。像。

可。可。俟。機。沙。示。拍。照。一。事。全。在。靈。光。不。亂。否。則。神。光。冲。散。着。悟。純。任。之。悟。靈。協。助。先。為。演。習。俟。純。熟。即。可。

七月初十日正壇

監壇幸臨

本夜諸務前已示及。不必再行請示。各仙降壇者如擬。均於名下加以仙師二字可也。已示勿瀆。迎。駕。

謹按前奉 師諭。凡降壇仙佛。均應設位以供。是日開列。各仙封號。請示。并附呈社務多件。故 天君批示云。

五教宗主孚佑帝師臨

善哉善哉。孟蘭會放。無主孤幽。得承光脫。化諸生功不淺矣。好為超拔。事後按功行賞。我諸弟子之先靈。亦以功加之。勉哉勉哉。

本社凡論

悟行孝思純誠。自得後果。臨期壇度。自悉爾祖亦可附薦。吾亦自當優拔。

呈核提度證書

證書甚善。生者亡者。皆得明瞭。

張蔣董三君入社請示

各生遵照本教。教條做去。不難立證。仙位勉之。

請示鄧悟覺君度靈事

前者因鳳笛仙姑未臨。故未度及。但此中亦有數存。無謂偏薄。蓋其新喪女魂。此刻尚不能即度。

請示利幽日

利幽在十四十五兩日。以便孤幽孽子得餐法雨。

黃生賜名悟修

悟堅爾妻病。吾於爾默禱時。即遣靖康護持。故一切邪祟退去。乃愈。

謹按前數日錢夫人病重。悟堅君曾在家叩禱。故師諭如此。

附載女社乩諭

乙丑十月十五日正壇

監壇辛臨

蘭蕊院主者一雲降

蕙茵院主者二雲降

掃花仙子三雲降

執拂翠環仙子四雲降

陣陣金風冷透簾蕭然心事渺如烟光陰似矢白駒過花落花開又一年

蘭蕊院主者鳳笛仙姑臨
小○雨○乍○晴○興○致○高○疊○疊○雲○步○不○殫○落○景○烟○橫○夕○陽○冷○隱○隱○鐘○聲○破○寂○寥○
其各宣誓

潘道襄宣誓

女社乩諭

女社亂談

既入此門。當力修善果。勿昧前因。至囑至囑。

陸昌鳳宣誓

好為修持。

蔣普寶宣誓

誠篤可嘉。

蔣萬氏宣誓

竭力為善。方為爾之歸宿。

蔣趙氏宣誓

勉力修德。前因。

陶普衛宣誓

善果惡因。爾能悟乎。捫心自問。可否領悟。哈哈。

章江雲宣誓

見義必為。樂善斯歸。勉之。

蘇佩紳入社請示

爾來儂甚欣喜。勉力盡職是囑。

傅儷樵請假隨夫赴昭通司法任

傅爾隨夫遠出事。夫以道無忘善念爾其慎之。

女社昆論

靈學旬刊通告二

靈學旬刊出版現定社員認購各一份外並負有推廣銷售義務或勸人購閱或自行出資
 購送親友閱者多多益善以期新教普及方無負 帝師普渡之至意法施功德無量無邊
 特此佈告

悟善演社謹啟

附徵稿啟

敬啟者本刊登載軼聞採訪近數十年所出之事其前因後果最為顯著者每期登錄一
 二週用以挽回放肆之人心以維世運各界 諸公如有見聞肯賜大稿本社極表歡迎當
 立時登載惟所投稿件務期不越因果範圍如事實較近或有障礙并祈隱名存實以免揚
 惡之咎又本刊純為勸善而作與各報館不同凡有 賜稿均無報酬并希原諒為荷

悟善演社謹啟

道 詮

碧眼仙子周天寫意論

初日禪林靜。遙天翠靄間。扶桑捧養御。滄海映鰲山。門對南觀樹。樓連北苑烟。飛鸞人修至。清靜悟真玄。諸人心地甚好。正如禪林。初日雖遙。天間有翠靄。然亦開開無大挂礙。住世人不能遠斷塵緣。正宜似此。不沾不脫。為最妙也。從此再內求扶桑之捧。高修鰲山之峰。則南觀之景。可見北苑之路。漸通。跨鸞重樓。非真玄而何此。師命於諸子者。其各自詳悟。

碧眼仙子真門徑論

道功粗淺處易談。深奧處則非自己體會。不能知解的確。仙師指示。每苦於難明。而各書所述。又多故為隱語。苟非自己實證。則何以洞達玄微。吾於諸君切磋已久。而成效甚寡。蓋可知矣。夫道功為實行的。非理論的。為漸進的。非躐等的。但能先求得門徑。由是孜孜練習。得一進一。自有登峰造極之日。法極簡。

道 詮

所。理。亦。無。與。惟。在。入。手。之。時。求。其。靜。境。之。實。現。耳。天。地。以。靜。而。制。動。故。悠。久。吾
 人。學。道。即。取。乎。此。動。時。血。氣。俱。耗。精。神。隨。損。一。靜。足。以。復。之。心。每。役。於。情。而。多
 欲。息。每。逐。於。念。而。不。能。平。一。靜。足。以。養。之。筋。骨。百。骸。靜。則。適。五。臟。六。腑。靜。則。和
 故。能。靜。則。內。外。相。安。神。形。俱。泰。雖。却。病。延。年。之。道。即。成。仙。證。佛。之。功。吾。因。見。諸
 人。坐。時。猶。有。未。能。真。靜。者。再。申。言。之。

張真人論修持較易於物

磊。石。深。巖。坐。臥。宜。山。猿。也。解。道。家。機。夜。中。對。月。長。呼。吸。一。顆。明。珠。耀。紫。微。觀。於
 山。猿。即。可。悟。道。之。為。用。也。神。矣。蓋。人。物。同。修。真。玄。各。得。非。關。異。類。不。過。靈。根。於
 淺。深。功。夫。有。難。易。而。已。人。為。萬。物。之。靈。修。煉。最。易。但。能。持。以。堅。定。一。百。日。即。可
 小。就。由。此。精。進。證。果。計。日。事。耳。初。則。從。養。氣。下。手。氣。順。則。體。適。百。病。不。侵。五。臟
 不。衰。而。神。全。靈。長。神。生。於。精。氣。靈。即。神。之。精。氣。故。神。旺。者。靈。必。充。神。弱。者。靈。必
 散。欲。固。神。先。固。精。調。息。則。氣。順。氣。強。則。血。盈。而。精。固。其。要。在。一。葆。字。孟。子。謂。養
 生。在。寡。欲。可。為。葆。其。精。與。氣。也。學。道。之。基。在。此。養。生。之。術。亦。在。此。

吳仙述道旨

道以運氣生機。由此而動。如春風煦育萬物。滋生其根。植在和其培。養在潤。聖人揭一仁字。盡其妙矣。故道之用。即仁為生息之祖氣。言道而忘仁。則枯寂無生氣。佛空一切。而揭重在慈悲。非重在生。人在自生耳。長生之術。如春氣。綱緝以時保之而已。若洩而不止。則其反應見此。所以有秋冬之度。劉也。故道為忍。為長生。運為輪。為往復。順道則仙。佛循運則凡人也。諸君不可看過一忍字。仁常存者也。佛亦言明道成於忍。而長生運數。則以不忍而循環。人亦以不忍而輪迴。忍之一字。盡道要矣。

淑德真君說炁

先天之炁。化生萬物。存於人者。微焉渺焉。然理與道。運氣與數。乘有形之中。乃胎無形。以無吸。無謂之攝納。氣存天地之間。為生化本源。以彼益此。其功在吸。炁無真氣。不易吸取。惟內體之炁。湛然萌動。以相感召。始能為合人之呼吸。為外氣。與天地間滲滲者。同類。皆後天之氣。又謂之風。無益於道體。惟真炁乃先。

天。渾。然。之。氣。伏。而。不。見。微。而。不。斷。在。人。身。藏。於。玄。關。以。運。其。虛。斯。真。可。寶。者。也。
 但。然。雖。有。須。修。持。以。保。之。養。育。以。充。之。故。修。行。謂。之。修。真。修。成。謂。之。成。真。無。非。
 指。此。真。然。也。其。在。修。持。之。初。先。須。排。去。色。欲。及。後。天。一。切。神。識。動。作。使。之。日。益。
 充。實。晶。潔。而。後。能。感。召。天。空。之。炁。相。與。長。養。妙。化。自。然。長。生。超。生。三。界。此。修。持。
 正。道。也。二。三。偽。法。無。修。持。之。基。忘。念。不。靜。神。識。不。滅。以。術。攝。取。希。圖。長。生。修。無。
 所。成。或。遭。天。罰。故。修。道。者。切。須。慎。之。



選

文

吳仙人世重魄輕魂論衡

虛明湛然一靈不昧含光隱耀變化無窮本與神合道與化同天之所以授於
 人者初無稍異此魂之所稟也泊乎落岸以後氣血成形知覺化質靈明遂圓
 於肉體之中神化乃拘於意識之域日漸生長情與氣益進而操人之主權矣
 此皆魄之所為也魂受理於天體常清用常靈生時常安靜仁慈為善尚義而
 意欣欣也死後常凝靈明與天同體而神每超然也魄之性常濁由人之飲
 食嗜好愈多而魄之量乃愈增常喜動欲慾主勢親下每以死為歸宿者及
 其死也綜其一生所造之孽緣如絲纏繭如龜塗泥千重萬縷難或自拔束縛
 愈緊墮落愈深必至於生入蟲沙死入無間而後已然魂與魄非二物也舍生
 之倫一經受形二者即翕然渾合渺離分析人之嗜好情慾多一分則魄之量
 即增一分而魂之量即減一分蓋人之生氣止有此數魂魄乃其生氣之化合

選文

物魄多一分則魂少一分魂多一分則魄少一分惟能動其生氣之清明者勤
 為修而擴充之則魂日多而魄日減矣若嗜欲無節恣情肆好奢侈貪忍則魄
 日增而魂日銷矣吾等仙佛每見世人三分之二皆係重魄之夫其平生汲汲
 奔走而謀慮者莫非為此昏濁之魄營求也今為世人分別論之以為衡戒珍
 羞美味嗜之不已則形體之魄日增蓋果蔬助清明之性腥膻助汚濁之氣故
 也嬌質艷色嗜之不已則情欲之魄日增蓋清居足以養靈明媒押足以厚昏
 氣故也巧謀神智用之不已則意識之魄日增蓋忘機為養真之道思慮實亡
 神之媒故也高官厚祿希之不已則嗜愛之魄日增蓋恬退堪以修元奔競足
 以覆性故也凡此諸事世人皆日日營求若恐不及生無幾時轉瞬而泉路相
 逢嚮之形體癡重者且迫人墮入泥塗矣嚮之情慾纏綿者且牽人拘入地獄
 矣嚮之意識周密者且鑽人罟入網羅矣嚮之嗜愛希冀者且引人陷入罟阱
 矣魄愈宏魂愈銷其種種之望牽足以使之埋閉幽室銷零草露永劫不獲自
 拔豈不可哀哉善根厚者或能因魄化魂轉移其什之三四則天堂有路可希

超脫之門。下此者。營營然。未有不漸墮入地獄中者。亦可懼已。吾等每查冥冊。見世人魂化魄而入獄者。各方類皆有。五六萬數。故今著爲論衡。使世人知其真相。稍以爲戒云爾。

陳仙警世文

不學無術者。天資雖厚。而爲虛名虛利所縛。報難及身。唉。此等病。全在虛上。尤在不學上。狂妄之人口。雖不言心。每怨懣且於善事。但爲其表。以圖好看。倘不改作。恐難挽救矣。帝君命將俞子遇竈神記講明。以爲勸善規過之標準。孔子贊易曰。時之義大矣哉。隨之義大矣哉。當此人欲世界。誰敢不隨時。中庸曰。惟至誠爲能前知。末有不誠而能動者也。世人雖願爲善。然未能實事。破己之財。以實力從事。於每一善行中。輒自存用效之心。因此種種。故不成事。恰與竈意公所犯相同。諸人其勉哉。

附俞淨意公遇竈神記

俞淨意公諱都字良臣。江西人。多才博學。十八歲爲諸生。每試必高等。年及

壯家貧授徒。與同庠十餘人結文昌社。惜字放生戒淫殺口過。行之有年。前後應試七科。皆不中。生五子。四子並夭。其第三子甚聰秀。左足底有雙痔。夫婦寶之。八歲戲於里中。遂失去。不知所之。生四女。僅存其一。妻以哭女故。兩目皆盲。公潦倒終年。貧窘愈甚。自反無大過。慘膺天罰。年四十外。每歲臘月。自寫黃疏禱於竈神。求其上達。如是數年。亦無感應。至四十七歲時。除夕與妻一。女夜坐。舉室蕭然。淒涼相弔。忽聞叩門聲。公乘獨視之。見一角巾皂服之士。鬚髮半蒼。長揖就坐。口稱姓張。自遠路而歸。聞君家愁嘆。特來相慰。公心異其人。執禮甚恭。因言平生讀書積行。至今功名不遂。妻子不全。衣食不繼。且以歷焚竈疏爲張誦之。張曰。余知君家事久矣。君意惡太重。專務虛名。滿紙怨尤。實陳上帝。恐受罰不止此也。公大驚曰。聞冥冥之中。懺善必錄。予誓行善事。恪奉規條久矣。豈盡屬虛名乎。張曰。即如君規條中。惜字一。款。君之生徒。與知交輩。多用詩文舊冊。裏物糊窗。甚至以之拭棹。且藉口曰。旋污而旋焚之。君日日親見。略不戒諭一語。但遇途間字紙。捨歸付火。有何

益哉。社中每月放生。君隨班奔逐。因人成事。倘諸人不舉。君亦浮沉而已。其實慈悲之念。並未動於中也。且君家蝦蟹之類。亦登於庖。彼猶非生命耶。若口過一節。君言語敏妙。談者多頌倒於君。君彼時出口。心亦自知傷厚。但朋談圓熟中。隨風訕笑。不能禁止。舌鋒所及。怒觸鬼神。陰惡之註。不知凡幾。乃猶以簡厚自居。吾誰欺。欺天乎。邪淫雖無實跡。君見人家美子女。必熟視之。心即搖搖不自遣。但無邪緣相湊耳。君自反身。當其境能如魯男子乎。遂謂終身無邪色。可對天地鬼神。真妄也。此君之規條。誓行者。尙如此。何況其餘。君連歲所焚之疏。悉陳於天。上帝命日遊使者。察君善惡。數年無一實善可紀。但於私居獨處中。見君之貪念。淫念。妒嫉念。褊急念。高己卑人念。憶在期來念。恩讐報復念。窟窟於胸。不可紀極。此謂種種意惡。固結於中。神註已多。天罰日甚。君逃禍不暇。何猶祈福哉。公驚愕惶悚。伏地流涕曰。君既通幽事。定係尊神。願垂救度。張曰。君讀書明理。亦知慕善爲樂。當其聞一善言時。不勝激勸。見一善事時。不勝鼓舞。但旋過旋忘。信根原是不深。恒性是以不

固。故。生。平。善。言。善。行。都。是。敷衍。沉。浮。何。嘗。有。一。事。着。實。且。滿。腔。意。惡。起。伏。纏。綿。猶。責。天。美。報。如。種。遍。地。荊。棘。痴。痴。然。望。收。嘉。禾。豈。不。謬。哉。君。從。今。後。凡。有。貪。淫。習。氣。妄。想。諸。雜。念。先。具。猛。力。一。切。屏。除。收。拾。乾。乾。淨。淨。一。個。念。頭。只。理。會。善。一。邊。去。若。有。力。量。能。行。的。不。圖。報。不。務。名。不。論。大。小。難。易。實。實。落。落。耐。心。去。行。若。力。量。不。能。行。的。亦。要。勤。勤。懇。懇。使。善。意。圓。滿。第。一。要。忍。耐。心。第。二。要。永。遠。心。切。不。可。自。惰。切。不。可。自。欺。久。久。行。之。自。有。不。測。效。驗。君。家。事。我。甚。是。虔。潔。特。以。此。意。報。之。速。速。窺。持。可。回。天。意。言。畢。即。進。公。內。室。公。急。起。隨。之。至。竈。下。忽。不。見。方。悟。爲。司。命。之。神。因。焚。香。叩。謝。畢。即。於。次。日。元。旦。拜。禱。天。地。誓。改。前。非。實。行。善。事。自。別。其。號。曰。淨。意。道。人。誌。除。妄。也。初。行。之。日。雜。念。紛。乘。非。疑。則。惰。忽。忽。日。時。依。舊。浮。沉。因。於。家。堂。所。供。觀。音。大。士。前。叩。頭。流。血。敬。發。誓。願。善。念。真。純。善。力。精。進。倘。有。絲。粟。自。寬。永。墮。地。獄。每。日。清。晨。虔。誦。大。慈。大。悲。寶。號。一。百。聲。以。祈。陰。相。從。此。一。言。一。動。一。念。一。時。皆。如。鬼。神。在。旁。不。敢。欺。肆。凡。一。切。有。濟。於。人。有。利。於。物。者。不。論。事。之。巨。細。身。之。忙。閒。人。之。知。不。知。力。

之繼不繼。皆歡喜行持。委曲成就而後止。隨緣方便。廣積陰功。而且以敦倫勤學守誼。忍辱及因果報應之言。逢人化導。惟日不足。每月晦日。即計一月所言所行者。就竈神前爲疏以告之。持之既熟。動則萬善相隨。靜則一念不起。如是三年。年五十歲。乃萬曆二年甲戌會試。張江陵爲首輔。撤園後。訪於同鄉。爲子擇師。人交口薦公。遂馳赴京師。公挈眷以行。張敬公品德爲援例入國學。內子赴京鄉試。遂登科。次年中進士。一日謁內監楊公。楊令五子出拜。皆覓諸四方以娛老者。內一子年十六。公若熟其貌。問其藉。曰江右人。小時候入糧船。猶依稀記姓氏。閩里公甚訝之。命脫左足。雙痣宛然。公大呼曰。是我兒也。楊亦驚愕。即送其子隨公還寓。公告其夫人。夫人撫子大慟。血淚迸流。子亦啼極。母之而而禱其目。其母雙目復明。公悲喜交集。遂不願爲官。辭江陵回蕪。張高其義。厚贈而還。公居鄉爲善益力。其子娶妻。連生七子。皆育。悉嗣書香焉。公手書遇竈神並改過事以訓子孫。身享壽康八十八歲。人皆以爲實行善事回天之報云。

風徵伯鬼神語十二 壬戌五月十一日 (續前)

前言鬼之境界由存在。尚有數種。茲即鬼之行動與經過以明之。鬼之存在既不一。而其行動亦各殊。大抵分爲上中下三類。普通之鬼。存在人間者。又分新舊之別。新鬼。攝攝有無拘束入冥者。被攝之鬼。實爲大造中一種吸收能力所拘取。俗所謂勾命鬼。便是。蓋是鬼即生於此種能力中。論其理。不必定有斯鬼。而論其車。則管時有此鬼。如陽世間設官分職。既設斯官職。即以此等人充之。而人之所以能行車。亦賴此官職。固有之權勢耳。此等鬼使亦然。即完全由於大造之吸收能力。以行其職。由人之初被攝而爲鬼也。覺有一種最激烈之大壓力。由胃部發生。其氣極促。行一部分。則一部漸爲沉麻。沉麻後。即已無知。及至腹部。更覺遲迴。每經一臟。必備經其相生尅之味。况如腎屬水。味鹹。必有裂火如焚之概。繼之如長江大河。橫流而不可止。而其味由甘而大鹹。於是腎遂絕矣。五臟被吸攝時。類皆如此。惟至心經。則必將其一生之觀念。一一反映於腦中。善即恬然。惡則各以其類。呈種種之苦。况非一時所能了。亦非言語所

能喻漸而由最後終結時。此最烈之壓力。循腦脊主要神經系上。轟然迸出。善者即少伏而起。如蠅蟲之蠕蠕然。漸而飛動。由攝者順此種能力之軌道。以在向氣運平均處。即俗所謂閻羅殿也。蓋此處為陰陽界權衡之中樞。凡普通人及生物。皆必須經由此處。如物之受衡量然。各使其得平焉。鬼必經過此處者。如物理學上氣壓。必趨於低度之氣壓也。經此能力攝收。受此中樞裁判。遂各依其當歸宿之路徑而去。俗所謂六道輪迴是也。善者與善多惡少者。經行蓋如此。至於惡者。與惡多善少者。一經腦部迸出後。即答然墜入地下。層層復壓。如繭絲牢。不可脫墜一分。此種激烈之壓力。加重一分。漸小繞至則所謂中樞處。受其科罰。應入何等地獄。各依其本身所具之各種孽力所拘束。而由此大造自然之能力所吸引。二者之力點相合。以歸於應歸宿之地。俗所謂十八層地獄是也。

謹按是日 風徽伯初臨時。先示云。吾今年因 天闕勘校御勅事。久未來。此致使吾所任本社之鬼神語。卒未多續。恐或中輟。於勸善警世。不無大礙。

選文

遂不得不奏明請假來此。以酬夙願。而竟全功。弼文姚真人所宣古今編鑑論甚佳。蓋即吾在天闕所勸之文件。故弼文得盡錄以警世。該論與吾鬼神語相輔而行。於勸化上頗有效果也。等因。迨此段鬼神語宣畢。後時已太晚。又奉示云。下文極長。下期再續。我爲勸世故。弄的文字不新不舊。拖長拉短。冗雜可笑。然今人要的是此種文耳。



教 綱

救世新教德級章

第一條 本教設德級以驗教士之成德而序教士之品級其目如左

一 道級

二 德級

三 仁級

四 義級

五 禮級

六 誠級

七 正級

八 敬級

九 信級

教 綱

此

二

說明 德級凡九以道德仁義禮誠正敬信九德列序驗其成德而定其級次凡修持所造詣及積累之德行皆隨時考祭定其德級爲教中考成之典此種級次全視所成而爲授與不得假借以重德育也

第二條 德級之標識於禮制章定之

說明 德級之標識如下一級日二級月三級星四級雲五級霞六級山七級川八級林九級石其質用金銀銅三種一至三爲金質四至六爲銀質七至九爲銅質

第三條 德級之授與由神主之其法例另以章程定之

說明 德級爲考驗行詣及修持功業須十分嚴明使教衆砥礪其行而精益求精進其業戒慎其心而止於至善故審核授與之權由神司之以昭公允亦即本教崇信神道之旨其審核授與法例頗爲嚴密特以章程定之

第四條 教士授德級後如有大過依德級授與章程及教法實罰律降之

說明 德級升降外修以功過爲準內修以勤怠爲衡故有大功則升之大過則降之其所持內修勤而精進者亦視同大功而升之怠而荒業者亦視同大過而降之皆詳載德級授與章程及教法之賞律罰律可引爲根據也其細微功過則但按教法賞罰律之四五等辦理不必變更其德級以使之功日益進過日日益寡而仍爲成德之士方毋背本教德育之旨也

第五條 本教除職務依職級叙尊卑外平時相晤均依德級以分次序應行敬禮不許輕忽

說明 本教探平等精神然尊卑亦自有序除職務須依職級定其等差外概以德級爲序蓋崇重道德使知大本即所以範人心而不尙人爵不別貧富即所以爲平等也即職級之職員亦須在相當之德級中以爲遴選之準則以明示教中除道德有所尊外其他階級一律廢除此教中最要之旨也至如倫紀屬天經地義者亦道德中固有之秩又不得以此條而蔑視之以陷於犯上凌長之舉蓋本條係申明教中崇德之旨不可因此而變其家人

教綱

四

之尊卑也。云：禮級既為教中叙尊卑之準，則凡相見應有一定之敬禮，以表示尊崇之意。且各級各有標識懸佩，標以明其分，使無相混。另於禮制章定之。

第六條 本章與禮規章修持章及教法中賞罰律相表裏，須隨時參證之。說明 本章以各人內修外修之功行為授與升降之標準，已見前條。故當引禮規章修持章及教法中之賞罰律以定應升應降之級，而實收勵成德之效。故本條重申明之。

雲南悟善社慈務部慈善借本項乙丑年七所有放出期戶
 放出期戶 八月份 所有 放出期戶 收入期 洋數表 戊表

放出期戶	每次放出合計	放出期戶	每次放出合計	收入期	每次收入合計
第廿九期	一百一十元	第廿九期	一百一十元	七月上旬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期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期	一百一十元	七月中旬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一期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一期	一百一十元	七月下旬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二期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二期	一百一十元	八月十旬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三期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三期	一百一十元	八月下旬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四期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四期	一百一十元	九月上旬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五期	一百一十元	第三十五期	一百一十元	九月下旬	一百一十元
以上共收洋	一千一百一十元	以上共收洋	一千一百一十元	以上共收洋	一千一百一十元

附記 本表七八九三月共增入洋一百元
 連前共合由財務部取洋一千二百元辦理

善業錄 賑 飢 濟 難 日 記

雲南悟善社慈務部...

善業錄

善業

雲南悟善社慈務部乙丑年七八月辦理拯濟貧民急難項施出各種善業表 乙表

善業種類 施濟數目 附 說

大頭方木棺 六十二具 六十歲以上之死者施以此棺

樓板木棺 七十二具 未滿六十歲之死者均施以此棺

抬掩屍棺 三十一具 凡無方抬埋者由社僱夫將屍抬至葬地掩埋以畢內有二三具係中落戶連停三棺未葬本社特為之料理拾發並贈給義地

食粥券 七百四十一張 凡逃難、失業、難病、老弱、殘廢、死遺婦孺等無食之戶計其丁口多寡急難情形施以三日至七日之粥滿日後若不能達濟目的仍繼續施之

施濟以錢 四十七元 中落戶、重病戶、情形窘迫、及棺費不足者補施之者即施濟以錢

病重送入英法醫院醫治 兩戶 由社撥券送入醫治 法國醫院住院醫治由社撥給醫費二年英法醫院醫治僅施醫藥

施醫醫券 五百二十六張 券由各社員齊施贈貧病戶持券隨往為本社盡義務之醫士處治內有重病數戶由醫士在其住處就醫可

雲南留善社慈務部本表

善 美

靈學旬刊通告二

靈學旬刊出版現定社員認購各一份外並負有推廣銷售義務或勸人購閱或自行出資購送親友閱看多多益善以期新教普及方無負 帝師普渡之至意法施功德無量無邊特此佈告

悟善演社謹啟

附徵稿啓

敬啟者本刊登載軼聞擬採訪近數十年所出之事其前因後果最為顯著者每期登錄一二則用以挽回放肆之人心以維世運各界 諸公如有見聞肯賜大稿本社極表歡迎當立時登載惟所投稿件務期不越因果範圍如事實較近或有障礙并祈隱名存實以免揚惡之咎又本刊純為勸善而作與各報館不同凡有賜稿均無報酬并希原諒為荷

總發行所 上海南京路 悟善演社 謹啟

宣化輔宏錄

善行

弁言

賦性懶率。弱冠以後。稍感新潮。即以新學人物自命。舉凡神鬼之說。果報之理。一問生反對。謔如舊式倫理。嚮也。雖不極端蔑視。然輒以為老生常談。是吾儕提倡文明者所不道。吾儕已受新知識之洗禮者。自有所謂新的道德在。尙幸平日趨庭。既訓。匪伊朝夕。腦海中固猶有一二舊的觀念也。會甲子夏。偶偕朋儔。一度入社。翻讀靈學要誌。倏覺有動於中。敬仰之心油然而起。且默默中頓有其若或使之者。於是憬然以悟。而嚮之問生反對。輒以為老生常談之種種心理。均自此而生。改革之機。迨入壇恭拜。

佛仙真影於是皈依之願。俄頃勃發而莫或遏止。適以家君濕疾叩禱。竟蒙

帝師默佑。感動名醫一劑而起。於是虔忱入社。叨荷

秋 聞

轅聞

收錄不決旬而受

賜派殊恩。先是四月望後。會坦南城不戒於火。家慈聞之心為惻然。登

樓遙望。為侵朝寒。入夜轉劇。大汗如瀉。手足抽搐。已現危狀。行與家

惟有禱叩

帝師不欵許而。慈體大安。是夕入宿復蒙賜方此事已誌旬刊越日更悉寒家。殊市橋

祖遺房產亦巋然獨存於烈燄中。家人父子交相慶幸。家君詔行曰。凡

此種種使非

帝師垂佑。則已不堪設想矣。

恩澤隆渥。有求斯應。一至於此。誠不知何以報稱也。行於是感激之私。致

形夢寐。爰發誓終身信教。以服務社中為小子此生之主幹職業。矢以畢

世罔敢或渝。尋奉

帝派以宣化之職。雖口頭宣傳。不時舉行。然感動終薄。嗣因旬刊發軔。行

受派文務部職。爰自任編因果。軼聞隨采種種故實。其信而有激。風聲名

百

教。足為世道人心勸者。得請於主任編輯諸道長。就旬刊歷載之。茲謹按
訓條十二字。別類編錄。按期登佈。命名曰宣化輔宏。聊為宣闡教化。一頁

棉薄。然

師恩深厚。仍未克答其萬一耳。茲當月刊改組之始。略誌蟻忱。列諸卷端

藉以發凡云。

孝義類

廖孝子源清

源清當道咸間。會垣有廖孝子名廉。字源清。家貧幼喪父。而性聰穎。惟無力具
修脯。故不獲就外傳讀。時居城南高山舖。隣有設帳授徒者。孝子輒往竊聽之。
聽即記憶。且悟其解。年十二。恒出所為詩文。向隣師就教。師憫其寒。其嘉其攻
苦。更喜其筆之清敏也。雖耳提面命者。猶或未逮。爰於夕間。召之來。諄諄講授。
若羣弟子焉。未綦年。父成法立。可以應試矣。師且依以資。所以期勉而垂憐者。
備至。而母忽膺癘疾。一刻不能離身。自是舉凡其起居飲食。以至瑣屑。皆需孝

子進取之念。候焉中止。則日夜侍母旁。惟藉鈔胥役博錢充藥。再貸。然每日所獲。殫力爲之。僅僅百數十文。由是家益窘。偶經行南校場。見設攤賣卜人。曰蔡龜山。日恒獲千文以上。則慕之。求爲弟子。遂日黎明往蔡所。已刻即回。蔡怪其情。詰之。乃悉其母癩疾甚。已刻睡起。便不能離左右矣。蔡重其孝。盡所學授之。廉資秉天授。一學輒良。不半載術已成。蔡本蜀人。遂別廉他去之。廉由是襲師業。支棚帳於原地。市招亦易以己字。曰廖源清。凡筮卜卦。審視擇堪輿。數埋之事。測必應驗。日得數恒數百。甘旨樂餌。可以無慮。乃入資漸多。而母疾日增。或嬉笑。或怒詈。或歌舞。廉皆一一曲從。不敢少拂。微有厭色。問或外出。嬉樂叫。母已不知何往。雖十里之遙。必尋獲負之歸。又或尋隔日乃得。亦從小以爲苦。凡母之出也。不令廉知。恐其尋耳。然幸以顯人故。羣兒見者。皆譁笑。遂其後。廉每獲母。必向羣兒恭敬致謝。曰。吾母承情照應。願諸郎將來大富貴。羣兒感其孝。遂亦不復嬉笑。但見媪。輒走報廉。曰。若母茲在何所。久之。遂處見者。皆知。曰。此廖孝子母也。吾輩胡不送之歸。如是者蓋三十年。有奇。云。卽孝子之孝。一仍。

如昔日。凡飲食起居。洗濯縫紉。床榻踈踐。種種瑣屑事。皆廉躬爲之。以男子身而兼婦人職。從不怨尤也。有勸之取婦俾生子。藉延宗嗣。并代其奉母。且輕其勞者。則曰。母有疾。恐他人不似吾心。必生嫌怨。轉多煩惱。是盜吾戾也。終不若吾自奉之得母歡心耳。人皆避而歎惜之。謂如廉者。誠古之所罕有也。又久之。母病若少減。時有言語清晰處。遽問廉曰。人家有孫子。何我獨無之。時廉已五十之年矣。其家計以賣卜所積。亦以小康。乃訪諸貧家一女子。貌陋而性獨賢。遂聘而娶之。婦來。亦能隨夫孝其姑。所以奉侍者。一如廉曩日。廉則心大慰。專其心於賣卜業。母亦安於家。逾年生一子。轉盼週晬。能笑語。匍匐。母見之心喜。厥疾亦大愈。孝子處此樂可知已。所入漸豐。乃爲母預備身後之需。方謂苦盡回甘。此正天之所以酬孝子也。孰意成豐七年。燈宵變起。省垣合圍。升米須錢。五千七百。危城中之苦况可知。且砲彈時向城中擊。糜母以七十餘年之身。竟斃於極而死。孝子丁茲大故。痛哭躄踴。盡三日不沾點水。旋殉之。其婦觀此。亦謂處間日苟活不多日。何若死。猶得隨其姑與夫。亦痛哭以死。離拋擲周旋。哭。

亦不違廟也。時人聞者。靡不夫哀。然以亂離顛沛間。遽無人呈諸有司。世為莫

據者。將而後。子。發。其。始。而。哭。其。終。而。泣。其。哀。其。誠。其。感。其。化。

正平。其。妻。姑。也。其。夫。也。其。子。也。其。孫。也。其。曾。孫。也。其。玄。孫。也。其。五。孫。也。其。六。孫。也。

廖孝子夫婦。既相將殉母死。遺孤在室。呱呱而泣。適屆圍城。中。人方自顧猶未

遑也。瞻肯顧及娟娟此多者。豈知人情所難為者。竟有出諸素無瓜葛之婦人

女子中。其人維何。蓋即廖孝子隣人之姜姓貞女焉。姜姑幼孤苦。家亦貧子籛

爭身。賴針黹以謀衣食資。當其時。獨慷慨而言曰。廖氏孤兒。我不撫之。則將焉

令其凍餓死。獄其宗祧乎。於是丐隣老為理孝子夫婦身後事。以身抱孤其家。

朝夕向人家沿經乞乳哺之。兼嚼飭為糜以飼。鞠育甚周。至兒賴以不死。直

至成人後為之娶婦成家而後已云。

善行子曰。廖孝子事母。與姜姑義舉。吾得諸同邑先達段錦谷先生所為

而。信徵集中。蓋事必徵實。段氏斯采之入集耳。吾紀此三事。既不禁喟然曰。

嗚呼。曾垣孝子事蹟。近今最膾炙人口者。莫姜君朝相若也。姜氏自來有祠。全

且祠宇大張。春秋嘗祭。明禋之禮。可垂千古已。惟廖孝子其人。能承順孝養其顛母。凡三十載而不少衰。兼能以蒸博菽水貲。並嘗取妻生子以延宗祧。妻尤賢。復能助夫孝厥姑。姑死。夫亡。更能慷慨隨之死。共侍死。姑於地下。尤有出諸意外者。則白嬰之倫。不圖見諸巾幗。而有撫孤成立之姜姑。姜孝子故實。吾前已編。誌登諸旬刊。矣。何姜氏一姓之多賢也。獨惜者。朝相事蹟。久而彌彰。廖姜佳話。久而遂晦。夫故揚濟德。發幽光。責之所歸。正在吾儕也。抑有進者。天佑孝義。厥後克昌。善人是富。理有固然。吾他日者。當訪尋廖姜兩姓後裔。一徵其究竟焉。

旬 中 月 十 丑 乙

狀
聞



夫

費		郵	則	規	報	訂
國	外	本	如	一	每	每
其	日	國	用	角	期	期
他	本	每	郵	五	每	月
每	每	期	票	仙	月	三
期	期	一	代	四	三	期
四	一	期	價	角	年	期
值	仙	一	以	五	十	期
		分	半	元	八	期
		二	分	二	年	期
		分	者	角	三	期
		者	為	六	十	期
		限	限	角	六	期
				五	元	

編輯者
發行處
印刷處
代派處

雲南梧善分社
雲南南校橋南路
雲南梧善分社
雲南四牌坊開智公司
雲南四牌坊務本堂
馬市口開明書局

例	刊	告	廣
兩	一	半	面
面	面	面	積
頁	頁	頁	積
三	一	八	每
元	元	角	期
二	六	二	每
角	角	元	月
九	四	二	三
元	元	元	期
六	八	角	半
角	角	一	年
四	二	十	十
十	四	二	入
八	元	元	期
元	四	二	全
十	十	十	年
元	元	元	三
			十
			六
			期

○與年俱進○

萬物萬事，皆與年俱進，以云儲蓄，更覺貼切，假使一年前，在本會儲蓄，則此一年中，獎金之利益，早已有份，假使十年前，在本會儲蓄，不特十年來之獎金利益有份，且期滿已近，還本已在目前，但往者不可諫，來者猶可追，今當民國十五年新年之始，及早在本會儲蓄，則日今以後，鉅大之獎金（現已達二萬八千餘元）（月）月有可望，滿期之還本，年近一年，曾無幾時，亦猶現在章，且有**一千三百餘萬之準備金為儲款之保障**，古云行年如流水，有志儲蓄者，盡早自為計焉，此布

詳章函索即奉

萬國儲蓄會啓

1925

年

第

15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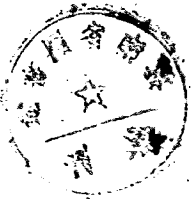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乙丑十月下旬

乙丑十月下旬

雲南
人
生
報
旬
刊

第五十期



25
9071

雲南悟善分社發行

雲南悟善分社靈學旬刊第十五期乙丑十月下旬目錄

書畫類

五教宗主賜女分社乩書

黃仙繪地仙教主覽經圖 悟廉臨

乩諭類

本旬乩諭

主郭府

南屏濟祖示

本壇土地張示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示

補載甲子年乩諭

靖康仙師示

全社

監壇辛天君示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示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示

子路夫子示

崆峒道人廣祖示

附錄女社乩諭

目錄

目錄

監壇辛天君示

清寧淑慧真君示

道詮類

孚佑帝君說思

附白道人註

南屏濟祖示

孚佑帝君示

劉仙示

孚佑帝君示

選文類

孚佑帝君答常恩廷書

附常君原書

教綱類

救世新教職級章

規章類

救世新教雲南分會章程

軼聞類

城隍廟雙土地

秤錘真人

五教宗王純陽道祖賜雲南悟善女分社

悟善女分社

丙寅正月十六日書於救世新教雲南分會

學仙始後
壽第仙為先登國
己丑王臣叔接



本社誌諭

乙丑十月二十一日正壇

監壇辛臨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朔風斷雲嶺鶴啼梅花緊巧舒玉羽翎翔亂清景

熊坤君入教請示

市塵中亦好善勉之

劉秀君入教請示

能從恕字入手方佳

郭惠君入教請示

清馨一聲足發清省

張冕君入教請示

本社誌諭

本社昆嶽

能入此門甚佳。但須謹守訓條。

呂陽君入教請示

修仙修佛全在此心。

許景賢君入教請示

高山峭壁借以練心。無畏艱難行之勿懈。

周湘君補行宣誓

善事乃父。

王堅君遵章宣誓

入文務部勤辦一切。

黃明源君遵章宣誓

小子勉之。

李連元君遵章宣誓

着入慈務部。

督導教遵 諭會擬議制會章程呈請 核示

議制章甚善。照行。法制章亦應照前會擬。諸生派名。俟賜。經濟會宜速設置。旬刊。力行闡揚要件。莫逾於斯去。

南屏佛祖至

南枝兩三花。空林四五鴉。風送笛音。至炊煙籠寒霞。吟蟲悲秋。去客老感物華。大地盡陰霾。功名富貴。涯。

哈哈。酒來。悟清。善元。行將往。昭師弟久處。不忍一別。盍進一觴。善元此行。悟靈。又欠一助手矣。一嘆。

十月二十八日正壇

監壇 辛臨

南屏佛祖臨

哈哈。我。來。也。

何須九叩首。只要心頭有。是非總論心。不在形式並裝金。入壇面殿。肅出社。即。

本社誌

本社亂論

荒淫各趁早收拾塵頭馬。不然小事縱鼓琴。酒來。說甚瘋道甚。飄飄飄。

癡內有督玄人到瘋，無罣碍心如止水即登仙。示

文章雖有價

謝柱君入教請 示

謹守家訓即得

謝權君入教請 示

亦然。

張允信君等遵章宣誓

齊授以訓律戒律

孫嗣煌君叩問墓地

孫生爾墓侯祭。

土地降 今夜氣甚濁 濟佛已去撤亂

補載甲子年本社乩諭

甲子八月初三日

特壇監壇辛臨

本夜無甚要務故。帝師不臨。以後若無要件。僅可停乩。

靖康臨

奉。師命傳諭諸子。一切事務。若無甚要者。可會商各部。毋庸煩瀆。切切。

陳君感。着服桂子。菴容湯即愈。餘均待。師臨再示。

八月十五夜特壇

監壇辛臨

花自盈。盈月自妍。花光月影。態翩翩。敲詩對月。花含笑。青女素娥降九天。

迎駕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本社乩諭

本社誌

金樽酒滿月團圓。瓊島瑤宮界大千。紫氣氤氳籠宇宙。清暉皎潔共人天。交橫
若藻疑鋪水。重疊花枝似瀉泉。今夜諸生觴酒醴。可邀我汝醉羣仙。

悟宏好為修德。吾當優護。自有化解。蓋爾命宮魔竭。修德自能履厄。勿慮。

楊生爾妻病患瘋癱。若果爾能力行善舉。不難痊可。今賜一方。附子與苡仁共
煎常服即效。

悟堅妻病纏綿。囑其好為護持。盡心可也。

本夜諸生到壇叩節。吾甚忻慰。各賜三爵。囑靖康與路子聯詩共樂。悟玄首唱。

淡雲微雨逗輕寒。飲罷瓊漿醉臉丹。行底事。嫦娥嚴扃戶。靖康何不教。清

影映欄干四

天人交際憶年年。靖康何餅餌椒漿列綺筵。斧罷吳綱蟾影墮。玄桂花香溢

玉壇前四

八月二十三日正壇

監壇辛臨

速迎駕。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小。謫。瑯。瑯。地。蓬。萊。弱。水。東。山。攢。千。嶺。翠。花。燦。萬。枝。紅。艷。靚。各。深。淺。濃。纖。別。異。同。羣。真。時。盼。願。鸞。鶴。互。鳴。空。

此詩持贈悟靈。蓋前未發。今特示之。勉旃勿昧。

前者開示。悟玄不必兢兢求實際。蓋萬樹梅花一草堂。亦有相無相之謂。讀書當於無文字處悟之。

孔聖誕節。尤應嚴謹。諸生當知此生明理達道。從何而來。故尤宜敬肅。

于生入社請示

善哉。此生能繼父志。可謂夙因不昧。吾甚欣欣。

本社社員羅生。年來頗能盡力。吾甚嘉之。今特賜名曰善。因並囑諸生。當諒其家寒。其薪資酌加數元。

龔生賜曰善一。

本社誌

乙丑年十月下旬

本社凡論

悟行、悟玄、學。實因不能靜一之故。前濟佛如醉如痴之語。守之即得。庶務派黃悟修、蔣善行、陳悟行等協助。

二十七日務宜從嚴肅辦理。或可邀聖門中諸賢一臨。光榮多矣。勉之勉之。

八月十七晨慶祝

儒祖聖誕禮成開沙

監壇幸臨

迎帝師

五教宗主孚佑帝君臨

笑拈黃菊滿。美酒奇花吐。異香敬把金樽觴。聖壽雲容霞影繞宮牆。

諸生甚虔。吾亦莞爾。肅班迎。子路夫子。

子路夫子臨

純陽代

我僕痛矣。我馬瘠矣。酌爾兕觥。賜爾酒漿。

譚按 子路夫子臨壇示詩書用古篆侍壇者不能識故 帝師代
今日 夫子奉 命臨慰諸子其各勉旃

夫子時過泰山效近人詩一絕

絕壁雲橫石徑斜。深溪流水淡煙遮。仰觀赤氣揮天起。長嘯掀箬扣莫邪。

半子眼飲

嶮峒廣道人臨

乾坤小貯一壺中。點盡人間有量銅。起化一爐誰夢覺。推翻混沌破鴻濛。

今日何幸得與 子路夫子一遇。敢請過嶮峒一談。

諸生謹送 駕。

今日得 子路夫子與 廣祖臨此諸子莫大之光。吾亦與有榮焉。以後宜敬

謹將事。不患吾教不昌。

附載女社乩諭

乙丑十月二十五日慶祝

清寧淑慧真君風笛仙姑壽誕禮成開沙
監壇幸臨

本日為淑慧真君壽辰。諸女弟子慶祝壽誕。虔心固多。褻慢者亦不乏人。殊失敬師之道。以後務宜謹慎。勿忽。

掃花仙蓮貞晉女一雲降

蘭蕊院主二雲降

翠環仙三雲降

蕙萑院主四雲降

本社提度歸司者五雲六雲降

迎駕

勅封泰山蘭蕙司主者清寧淑慧真君王降

琉璃杯酌葡萄酒翠湖煙韻籠新柳爐靜鼻輕雲敢勞祝壽辰 清風吹萬里

羽葆霓旌起相契樂融融人天道路通

今日何敢勞諸子壽我高誼隆情謹謝請以壽我之酒諸子各飲一樽

寒氣催梅簪嶺頭競小春無德何云壽梅花冷笑人藉酒酬諸子心同跡更親

今晨朝覲

上帝覽天各闕至尊薄醉來茲無以為謝本擬信筆書一二幅相贈惜未備紙

墨俟後有緣復承絳闕諸賢摹手跡為額以獻亦謹謝

謹按乙丑春間真君降臨男社賜書直幅二一日覺世一日慈航茲

值真君誕辰男社弟子遂鈎摹為額曰覺世慈航亦於是日敬謹懸獻

女社品錄

女社瓦廠

○○○ 編纂科啓事

本旬刊業於二月十五日呈奉

帝師批准自十六期起改爲月刊等因嗣後每月照出一冊其內容
篇幅較前有增無減並力求改良務足以啓發人之善心曾向
印刷公司交涉提前排印以期仰副
諸天仙佛救世之苦心

賜閱諸君闡揚宣導之至意

道

詮

孚佑帝君說思

學道者非盡冥然無所思也。特思有不同。是在人善用之耳。人生於世。等於輕塵弱草。只此有限之光陰。苟不善用之。轉眼便喚奈何。獨惜世人於衣食住處。處打算費。其心思而於生死關頭。則多漠視之。或者謂住世延年。非遁跡空山。屏除萬念。不可。此皆捨其糟粕。而棄其精華之語也。夫以七情六慾之身。欲盡屏絕。思念爲勢。所必不可。苟人人遁跡空門。非但絕造化之機。亦非人情之所有。其實聖賢仙佛與諸子百家之正派。正以思念爲敲門磚。惟思須分爲兩類。斷不可誤認作一類。二三子末有不讀儒書者。我先以儒書引證之。魯論謂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又曰君子有九思。又曰克念作聖。罔念作狂。是思念分明。兩類即推之各教功夫。亦莫不如是。故學道之人。其心要死。其機貴活。死謂死其慾念。活謂活其理趣。思者心之活機也。無邪其綱也。九思其目也。思道

爲正思物爲邪道我固有之也思我固有之道思即是道思到妙處湛然會心
 優游恬悅始可謂之自得若思索雖深心氣耗竭縱有所見非自得也不思而
 得者聖人也思則得之者賢人也不思不勉之謂誠即赤子不學不慮之良知
 是也擇善者擇其不思不勉而已矣人心有七孔多爲血絲所錮如要開通非
 學思不得思有錯研之義學有印證之功思學兼用何道不得理有未通者如
 而牆而立思如牆上鑽穴鑽得一穴透便得一穴之明免小後大久則並其牆
 而于之則豁然大通矣禮云儼若思儼則不苟思則不苦不苟不苦可謂善思
 也矣君子思不出其位謂之思倫思出其位便非入道之門而爲障道之根矣
 所謂差之毫釐失之千里也

自道人註吾師指引入門功夫從正思入手慎勿以垂淡忽之蓋在儒曰
 思在釋曰參在玄曰悟皆用心求道之明證也少年要用心中年要養心老
 年要息心功夫自得其當功夫純熟之時在儒謂之化在釋謂之了在玄門
 則謂之得能如是則功夫可無用矣故吾師以正思邪思反復詳示恐有

誤會處恐有不解處。吾再申而言之。無思之思。正思也。有思之思。邪思也。正思。從外思內。邪思。從內思外。從內思外。愈思而彌遠。從外思內。思盡則還原。道不遠。人人可自遠乎。道哉。

南屏濟祖示。無論聖賢仙佛。成道及證果後。皆不能離却內功。否則不墮枯禪。即入外道。可不審慎。厥從。迨知而能改。則人壽幾何。悔已遲矣。諸子欲求修者。當知所勉焉。

孚佐帝君示。諸人今日證功後。須每日多加坐功。以期更進。凡得靈心功者。尤爲緊要。切切勤勤。入坐自有好境。在前。紅光白光。非真境也。但得功後。始易見真境。如學藝已有得。則見解自殊。不過須拋去迹象。勿有所泥。以格其機。則進步極速。於外功亦須努力爲之。相輔而進。則所得尤多。而所見尤佳。道之成否。先有其機。細心體察。自能明白。諸人三層以上。每日至少須坐三小時。仍如前授各論。注意靜定淨三字。以求其道體之真切。不可少廢。人意以人意最阻道機。蔽神光。寒智慧。且或生其他病害。不可不知者也。如覺靜定淨三字。一時

難俱做到。可多念神。即看佛經。焚香默息。以調習之。久久自能隨坐而靜而定。而淨矣。須識記之。勿有退念。

劉他示。道只是。一個定字。定到妙境。自然飛昇。師教人修道種種方便。無非引人入定。故學道須得定法。方易成功。所謂在內不在外。即外亦為內也。

師今日欲與諸人談道功。吾特述所知。以相告。徹始徹終功。夫就是如此。能看。到幾分。做到幾分。其成就亦是幾分。本社道功。推福慧。因能看得到耳。慧字。至。要不慧。即無如此悟。師亦尙有玄訣相示。其關於修行捷便。為弟子所不易。聞誠可賀已。

孚佑帝君示。吾有幾句要言。與諸子一囑。備作錦囊。須知學道貴乎明達。不可涉於迷信。吾與諸子朝夕研求性理。已歷數載。總期早為培植。以備救世之用。知我苦心者。惟慧依等數子。其他新進。固不必論。即隨侍多年者。能知吾心。破屬少。勤。吾統觀各社。不禁傷感。吾今位居上清。何預世事。所念念不釋者。蒼生耳。吾與相聚一堂。蓋有夙緣。是以多方提攜。實不忍見諸人淪於塵劫。且各

有夙願未完。今生重來了道。汝等現為之善。尚未達到正題。要此時立定脚根。以為際會之用。期將近迫。各應速日修養身心。勿為塵習所惑。致誤前程。世間得失。各有運數。順其自然。則昌逆之必受其殃。此理不可逃也。諸子今後但多行方便。保守性靈。將來用之。大業身歸天上。名留萬世。此中關係。全仗已身。吾雖諄諄教誨。亦要人自聽從。奈吾已諄諄而聽者。藐藐吾亦莫奈之何。倘其日蹈於危。誰之咎耶。欲魔之害。不可懼哉。本社先後進弟子中。不乏良。惜吾不能與之長聚。殊為憾事。今後若欲求吾指點。必須常來侍壇。道為平等。與世法不同。幸勿以庸人燒香拜佛。觀念行之自誤也。

選文

孚佑帝君答常恩廷書

中人以上。可語上也。常君始在中人列。歟。大道不言。而萬物生。效與埋之所。致也。非常人所能知也。天心慈愛。不欲以已成之劫。數委之。故有神仙感化之。

選文

事○然○索○隱○行○怪○儒○道○所○戒○以○色○見○我○佛○門○所○卑○是○謂○有○此○語○出○焉○亂○語○者○並○非○
詭○道○乃○借○人○之○精○神○心○思○以○爲○之○是○以○人○治○人○也○自○古○崧○生○獄○降○平○禍○亂○定○大○
下○何○莫○非○神○之○變○體○也○若○其○操○白○刃○飛○劍○斬○人○於○稠○人○廣○衆○中○刺○荆○棘○之○徒○耳○
幾○曾○見○斬○蛟○之○旌○陽○刺○刃○仇○讐○度○世○之○鍾○祖○飛○劍○戡○亂○耶○黃○巾○白○蓮○之○用○以○
炫○衆○惑○世○非○君○子○所○宜○道○也○今○世○衰○道○微○邪○說○並○作○天○已○早○生○賢○哲○爲○救○世○計○
非○人○所○能○逆○量○也○吾○久○忘○情○事○顧○民○病○可○痛○用○特○顯○於○時○耳○然○如○今○之○糾○紛○
子○平○心○度○之○豈○果○羽○扇○星○拂○一○道○士○所○能○了○哉○徒○治○駭○怪○取○譏○請○無○所○益○也○蓋○
化○身○幻○體○度○人○救○苦○則○可○用○以○平○難○戡○亂○則○怪○矣○如○子○所○言○大○使○入○將○神○兵○以○
戡○世○亂○不○更○愈○於○老○道○乎○嘻○子○學○未○得○心○太○滯○然○一○腔○熱○念○固○不○可○不○相○酬○也○
自○古○天○之○生○亂○由○於○人○之○自○招○風○墮○俗○壞○道○德○不○講○因○微○知○著○緣○幾○成○果○遂○釀○
爲○絕○大○之○世○變○履○霜○堅○冰○蓋○有○山○也○天○既○生○此○禍○亂○矣○苟○其○罪○惡○未○稔○雖○大○小○
無○如○之○何○張○獻○忠○李○自成○殺○川○陝○河○南○北○山○東○西○人○幾○盡○上○天○震○怒○時○降○雷○霆○
而○二○賊○惡○未○盈○滿○雖○天○亦○無○如○何○也○今○之○亂○較○明○季○不○及○百○一○老○道○之○能○不○及○

上。天。庸。有。濟。乎。語。云。繫。鈴。仍。是。解。鈴。人。禍。亂。之。生。既。有。由。來。即。富。審。厥。幾。微。而。
 迎。刃。擣。斃。以。解。之。平。之。容。有。望。焉。子。以。除。奸。務。盡。為。根。本。我。以。除。此。奸。惡。之。根。
 本。為。根。本。夫。禍。亂。既。由。人。所。致。不。思。所。以。化。此。人。可。乎。道。德。風。俗。所。以。致。此。化。
 者。也。倘。人。而。興。學。明。道。又。何。煩。於。老。道。無。如。名。實。相。遠。上。下。相。逆。新。舊。相。眩。道。
 德。之。不。振。抑。亦。世。變。之。莫。可。挽。也。老。道。不。敏。曾。忝。三。教。之。宗。師。以。為。除。暴。去。殘。
 莫。先。於。正。風。化。明。道。德。時。勢。造。英。雄。今。之。一。二。禍。首。罪。魁。豈。皆。生。而。性。惡。者。乎。
 毋。亦。由。風。氣。之。所。趨。邪。說。之。浸。淫。有。以。致。之。耶。噫。孔。子。除。少。正。邪。孔。子。在。當。時。
 以。除。當。時。之。奸。惡。也。抑。孔。子。在。本。國。以。除。本。國。之。奸。惡。也。不。然。如。陳。但。如。趙。盾。
 如。晉。三。家。韓。趙。魏。齊。田。氏。何。不。一。如。少。正。卯。之。處。置。乎。嘻。子。亦。未。之。深。思。也。大。
 抵。少。年。初。學。而。心。尚。有。先。正。浩。然。之。意。子。試。思。孔。子。為。當。時。誅。少。正。非。為。後。世。
 作。春。秋。以。誅。他。國。及。萬。世。之。逆。臣。賊。子。吾。竊。效。法。孔。子。為。後。世。計。故。於。此。降。此。
 著。文。耳。不。然。根。本。不。除。則。風。移。俗。易。又。不。知。出。若。于。禍。首。也。子。其。勿。除。現。在。之。
 禍。首。務。以。將。來。是。憂。可。已。

選文

謹按常君來書係由黑龍江中國銀行寄來。語雖稍近激烈而感時之意與
信仰。帝君之誠至可欽佩。爰將原書呈上果蒙 帝君一批覆茲將常
君原書附錄於左。

頃閱貴社由 諸仙真所編輯之靈學要誌一書愛不釋手莊誦之下令人
起畏起敬。但鄙人生也魯。其中有不解之處。按神仙之靈能高出於凡庸萬
萬之上。故入水不溺。入火不焚。或隱或現。變化莫窮。惟著書立說何必憑藉
於扶乩。方能發言。何不化一真形。而現身說法乎。誠如是則警世化俗之效
必事半功倍。嘗閱仙傳。鍾離老祖度 純陽祖師時。係化一羽士。今要
誌所述照像一事。費種種周折。仍未十分圓滿。夫 帝師何不效當年 鍾
離故事。仍化一真形。照之不易為力乎。且 帝君化身之舉甚多。警宋徽宗。
度張珍奴。與夫黃鶴樓之題詩。岳陽樓之沽酒。皆係化身於前者也。而今何
獨不然。至所云勸善懲惡一節。似可大施法力。為根本之解決。近數年來。歲

荒兵亂。身受其災者。實全國小民。倘 帝君將少數之罪魁禍首等。誅其心。革其魄。是不動聲色。消患於無形。致天下於太平。直反掌間事耳。不勝於聲嘶力竭。舌敝唇焦。在掩耳裝聾輩之前。發無益之言論乎。現今世風敗壞。已達極點。視善舉爲迂闊。以奸詐爲智謀。善言不足以勸。危言不足以動。認惡不認善。畏強不畏弱。非白乃加頸。刀兵至身時。則不知回頭也。夫舜誅四凶。而天下平。孔子誅少正卯而魯國治。是古之聖人。對於窮凶極惡。知勸化之無益。猶不能不用顯形。請俟 帝君降臨時。將鄙言代達。倘蒙 採納。則小民幸甚。國家幸甚。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the quality of the scan and the density of the characters.



蓮文



教綱

救世新教職級章

第一條 本教處理一切教務事務設左之各職

一 教統 副教統

二 督教 副督教

三 領教 副領教

四 教師 副教師 助教師

五 各院院掌 副院掌

六 各部部掌 副部掌

七 各科科掌 副科掌

八 各科科士 助科士

教綱

教 綱

九各會會長 副會長

說明 此本教各種職司名目其設額及職責以各種章程規則分別規定之

第二條 前條各職司其等級如左

一級 教統 副教統

二級 督教 副督教 各會會長 副會長 各院院掌 副院掌 教師

三級 領教 副領教 各部部掌 副部掌 副教師

四級 各科科掌 副科掌 助教師

五級 各科科士

六級 助科士

七級 僱用職

說明 此本教職級之次序也教統副教統為第一級督教副督教為第二

級至僱用職凡七級總會各級皆備分會則自二級以下支會則自三級以下詳見總分支會章程中

第三條 各教職以教統副教統主持全教教務及總會事務督教副督教主持分會事務及分會範圍內之教務領教副領教主持支會事務及支會範圍內之教務

說明 此規定教中職權之大概也教統主持教之全體督教領教受教統之指揮監督主持其部分內之教務事務者指教中一切行政及種種設置之事教務者指教中傳佈教化及一切宣播或演繹推闡之事總會統決於教統分會決於督教支會決於領教而督教領教須時稟承於教統以明示教中職權全統轄於教統以下各職均屬奉命承事者也

第四條 教師副教師助教師等爲授教演教之專任者會長副會長等係單獨教務事務所組設之會或臨時發生之教務事務所組設之會爲特務之專任者其職責另以教師辦事規則及各會辦事規則定之

教 制

說明 教師會長皆教中專任職秉承教統辦理特任之教務事務者不隸於各院部但因時地關係亦得由教統委職托營教或院掌節制之至其設額須視教務事務之繁簡定之因其職責爲專任故另定之會長惟議制會長由全體大會選任者非由教統命任以其名爲會長實爲議長與他會長有別也參看議制會章程自明惟議制會會長雖非教統委命然亦須經教統告於神而請命之故亦在第二級而仍須受教統之節制也

第五條 各職司設額及其職責於總分支會等章程中定之

說明 本教全教教統惟一人副教統三人至五人爲定額其餘則視教務推擴而漸增其額其職責各有所司除教統副教統督教副督教領教副領教及院部科各職於總分支會章程中規定外其各會會長教師及其餘各職均以各該章程規則定之故條文以等字括之也

第六條 各職司第一級由神命任第二第三級由教統遴選請神命任第四級由教統任命仍告於神其任命升降章程另定之

說明 本教教統副教統爲教中特尊之職必請神命任以昭尊崇督教領教等級秩略低然亦教中領袖雖由教統遴選仍須請神命任以下各職則均由教統選派呈神存案可也至各職升降任免須視其人內功外功才識兼備宜隨其材德而爲之任免升降以昭慎重於此特以章程定之使教務由此固其基而教士更由此勉其業焉至所謂請神命任之法查照德級授與法由全體教衆就德級最尊者選出請於神而卜之教統以下則由教統選出請之皆規定於職級任免升降章程中

第七條 本教各職任命選派均依德級爲準德級不稱者不得任命之

說明 此重申明各職級須以德級爲準以示崇道之意德望不足以服衆者則任職亦將無功不過職司既重在德復重其材必兼優者方勝任愉快耳

第八條 本章列舉各職名外其因輔導教務之設施須設其他職名時亦得設之

教
務

六

說明 本章規定職名係就總分支會應有職務擬設者其有輔助事業按照設置章規定須設職名者為發展教務輔導進行計亦得添設各職專司其事但此種設置須由教統審定或教統徵詢衆議簽同請於神而增設之請神法按照本章第六條規定及任免升降章程辦理

第九條 本章外添設職名其職級不得超二級其任免升降仍依本章規定辦理

說明 此係為增設職司規定職級及任免升降之辦法而防濫增致生紛擾也至若於本章所規定之職名有廢撤之事時亦可如本條及上條規定慎重辦理如重要者必先決之於神



救世新教雲南分會章程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分會依救世新教設置章第一條之規定設置之

第二條 本分會設於雲南省垣為本省推行新教之中樞

第二章 組織

第三條 本分會之組織如左

一 教部

二 修部

三 慈部

四 事部

規章

規 章

第四條 各部之組設及職掌參照總會辦事通則另定辦事規則報明總會
施行之

第五條 本分會得特設教法會審議糾察全體教士之賞罰

第六條 本分會得特設議制會議決一切教務事務

第七條 本分會得設經濟會經理財政

第八條 教法議制經濟各會章程另定之並陳報總會查考

第三章 職制

第九條 本分會職制之設置如左

- 一 督教一人副督教二人
- 二 每會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
- 三 教師副教師助教師無定額
- 四 每部部掌一人副部掌一人或二人
- 五 每科科掌一人副科掌一人

六 每科科士副科士若干人

七 僱員無定額

第四章 職責

第十條 督教承教統之命主持分會教務事務以副督教佐理之

十一條 各會會長贊襄督教主持其會務

第十二條 教師副教師助教師爲授教演教之專任職由總會選派常駐分會或臨時蒞會傳演之

第十三條 部掌副部掌承督教之命辦理該管職務

第十四條 各科承各該主管部之命辦理該管職務

第十五條 僱員承各該主管者之命專司繕校各事宜 但因會內經濟關係得酌量公同僱用之

第五章 事業

第十六條 本分會依設置章得設各項輔導事業 但每年終報明總會

規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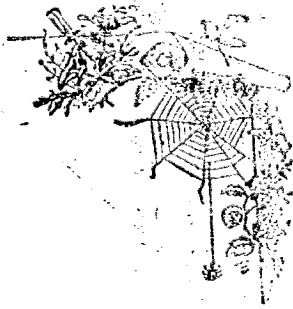
規 章

一 次

第 六 章 附 則

第 十 七 條 凡 總 會 頒 行 一 切 規 章 除 因 時 地 關 係 有 須 酌 酌 修 改 專 行 外 概 須 遵 守 之

第 十 八 條 本 章 程 自 分 會 成 立 之 日 施 行



城隍廟雙士地



軼聞

滇垣當前明鼎革之際。西南數省猶在混亂中。流寇孫可望。李定國。艾能奇。白文選。四兇入踞昆明時。所謂四府千歲者。其搜括剽掠。殘虐屠毒之狀。數百年後。餘燄雖熄。而滇人創巨痛深。譚者尙白色變也。四兇中。尤以孫賊爲最殘酷。其嗜殺怪性。出乎人常以外。有一軼聞。殊膾炙人口。賊蟠踞省門。日惡聞小孩啼聲。每當夜深人靜。賊率黨微行各街巷。沿門駐聽。若其中有小兒夜哭者。則趣其所屬。以白粉或石灰畫一圓圈於其扉上。越晨遣卒按圖索驥。將其全家無老幼。概行殺戮。逐日逐夕。不少間斷。於是會垣人家。死賊刀下者。蓋不知凡幾矣。未幾。此種舉止。爲人詎知。既不能抗其兇。則惟有相率防範。希圖倖免。賊毒惟幼孩啼哭。是正常態。且孺子天真爛漫。那能止住中夜不泣。由是權

軼聞

難者繫繫焉。滿城皇皇。計無所出。間突有城西正街保正謝叟。與鄉約某翁兩人。攘臂而起。不恤冒險舍死。陰救生靈。則每夕暗尾賊後。偵其一經畫圈。此街竣。走往他衢。時隨手揩拭之。揩拭不及者。用舌舐之。此街如是。他街亦然。所有粉圈。概不復留。賊徒明日出視。因不得圈。作記已茫。不記憶爲誰何人家。屠殺無從下手。保全人命不少也。會日久。茲事轉爲賊所察。知爰捕二叟。孫自訊鞫。兩翁侃侃直承。不少諱隱。孫無以折。但向曰。爾等居心救人。固屬可嘉。惟手拭舌舐。是手與舌。可憾也。隨命其悍黨。以刃劊謝翁之舌。而斫某叟右臂。二公受創痛極而死。然賊之虐殺。由此爲之休止矣。二翁死之夕。街人咸夢儀仗旗幟。侍從夾道。云遊新土地也者。迨導從既過。則見二神人。烏帽緋衣。各乘一輿。細辨之。即二翁。且相將入城隍廟。而止於其儀門。許越日。異口同音。人人所見。均然。遂相與醮貲。建二殿于其處。并塑二公之形。一則口閉若暗啞狀。一則右袍袖罩若空無手臂。然春秋報賽甚虔。且逐日祀禱香火亦最盛也。兩公後裔。均由此世世昌達。謝氏子孫有入祠館者。三百年來。婦孺皆知。并能道其故實極。

詳也。前當該廟前半。未改建勸業場以前。即民國初年中。二神像猶巍巍存在焉。甚矣哉。人亦何樂而不爲善人耶。

秤錘真人

滇垣北郭外甘頭村後。山半藏一招提。曰虛凝庵。是爲秤錘真人之得道所。地絕幽僻。庵以真人而益顯。真人軼事。滇人耳熟能詳。真人張其姓。本大西關外住民。夙以紡棉紗爲業。每紡紗既成。率挈之入市。向肆易棉歸。再紡再易。如此者有年矣。家小康。娶婦已生子。恒助夫作紡。本能相安。一日晨起。負將夜來紡成之紗。入城赴市肆。行經半道。忽憶所挈手秤。忘將其錘携與俱來。而秤爲易紗時。用權重量。上必需之物。秤無錘。不良於用。則楚回家中取之。既返屋。不意婦與鄰人屠者私。陡然撞破。男與女驚駭萬分。相率臨於其前。叩頭不已。真人睹其狀。始悟婦之私屠者已久。向日乘其入城易紗之隙。招來苟合。方以爲事之隱秘。絕不能出破綻也。詎知是晨竟因遺秤錘而露其奸。真人遭此。於是恍若有悟。不惟不怒。反趣之起。使之坐。更出貲遣婦行沽。并買循酒品。督其安排。

節膳。強留屠者。兼喚婦同案飲之。食既。和顏對屠曰。君與婦合是有緣。今若此。吾當相贈。舉凡小兒。及家中薄貲物事。之屬。概舉以饋之。自後。君即此家之主。一一聽處。置惟婦雖不德。尙能食貧。望好爲待。渠。吾去也。言罷。拂袖而起。婦泣以悲。且認過自擿。堅請留勿去。屠者在旁。呆若木雞。愕然不能發一語。真人絕裾飄然而出。遂不知所終。婦尾追不及。但有懊悔。然爲衣食計。則亦無如之何。乃與屠子成夫婦焉。日則偵尋故夫。苦莫知其踪也。越兩三年後。會有樵子言。虹山左嶂。林木中。覩一道者。常棲息洞中。詰其年事。直與故夫相彷彿。計欲依所言往覓之。緣其時屠已死。婦寡鵠尤更悔恨也。旋思父子天性。挈兒往。必得同歸。更憶其居家。喜食燂魚。隨檢點一盞。挾兒趨赴其所。攀藤陟降者久。之。便得一洞。入不數武。果一道流跌坐其中。細辨則赫然故劍也。爰投地拜伏。放聲哭甚哀。自陳痛悔。懇同回主持家人生活。時道者閉目不答。久乃睜目。謂我已離塵緣矣。速回勿瀾。乃公爲婦。再再堅懇之。則含笑起。與俱出。洞下一坡。林邊一小潭。隨取燂魚。一剔去脊肉。放諸潭。均成活魚。洋洋以游。殊適也。放

魚既向曰。汝試回首。何人來也。即陡起狂風。嘯然以振。真人渺然。婦方欲上坡。更向洞中覓之。則猛虎一頭。對之撲。乃狂奔以返。嗣後再往。即有深澗。隔之云。蓋張久已得道通玄矣。後人仰之。以其成道。由於一錘。爰稱曰。秤錘真人。俗呼錘曰鉞。故里譚曰。秤鉞真人。又其濫脊之魚。至今猶現潭中。水清時可見其一。二。爍痕猶宛然也。

乙丑年十月下旬



蝶
蘭

正誤

訛謬類

一頁七行 亦好下落爲字

四頁二行 內有眞立誤作督立

又人到瘋下落癩字

五頁三行 本壇本字誤作特字

六頁七行 與諸子聯詩之諸字誤作路字

八頁四行 八月下落二字

選文類

三頁一行 解鈴仍是繫鈴人解繫二字互誤

教綱類

五頁八行 命任誤任命

廣告刊例			面價
兩面頁	一面頁	半面頁	積目
元二角九元六角	元六角四元八角	元二角四角	每
四十八元	二十四元	十二元	期每月三期
八十元	四十元	二十元	半年十八期
			全年三十六期

費		郵		刊		報		訂	
國	外	本	國	期	每	期	每	期	每
其	日	本	本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他	本	國	國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每	每	每	每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仙	仙	仙	仙						

編輯者 雲南悟善分社
發行處 雲南南校場南路
雲南悟善分社
印刷處 雲南四牌坊開智公司
雲南四牌坊本堂
代派處 馬市口開明書局

凡：事業，根基穩固，隨時皆有進步，時世亂，則因其可靠而羣趨向之，時世治，則各業發達，而連類及之，故**事業之難，即難在鞏固其根基**，本會不敢自誇，在今日各種事業中，為**根基最穩固之一**，特就過去之成績而論，無論儲款保障之財產數目，儲戶入會之總數，逐月特獎及各獎之增加無一不日有進步，則根基之固，自爲人所共信，本會爲便利有志儲蓄者之選擇計，故每發表會中真相，俾有所考證，從本月計算，保障儲款財產，已達一千四百餘萬，儲戶總數，已達六萬餘全會，特獎已達三萬餘元，一二三四等獎，已達每種三十個如認爲有根基而且穩固者，請速來入會此佈

萬國儲蓄會啓

根

基

灵学旬刊

1

本片卷自

1925

年

6

期

至

1925

年

15

期